

保定市昊宇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Baoding HaoYu Animal Husbandry Co.,LTD.

(住所：保定市满城区尉公村)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SOUTHWEST SECURITIES COMPANY, LTD.

二零一七年十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由于所处行业及自身特点所决定，特提示投资者应对公司以下重大事项或可能出现的风险予以充分关注：

一、食品安全风险

近年来食品安全问题越来越成为社会和大众关注的焦点，国家对于食品安全也越来越重视。公司依托先进的管理模式，坚持统一管理、严格监控，借助先进的检测技术和手段，报告期内从未发生过重大的食品安全问题。虽然公司高度重视生鲜乳的质量控制，但不排除由于工作疏忽或不可抗力等原因造成的食品安全问题。如果发生食品安全问题，会给公司的品牌和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不断完善各个生产、运输环节的管理制度，加强产品质量监控，最大限度的降低食品安全风险，保证生鲜乳的高品质。

二、动物疫病爆发的风险

畜牧业牵涉到活体养殖，需要持续性的关注、监控。近年来，动物疫病如口蹄疫、禽流感等国际、国内养殖业中时有爆发，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畜牧业的发展。虽然公司具备完善的疫病防控体系和能力，但若公司周边地区爆发大规模疫病或公司自身疫病发生频繁，将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负面影响，影响公司的销售和盈利能力。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加快对畜牧养殖人才的培养和储备，完善生产经营管理体系，加强疾病的防治管理，在日常生产过程中加强对牛群疾病预防工作，定期接种疫苗，严控牛群疫病风险，同时为公司的奶牛购买了奶牛养殖保险，降低公司可能遭受的损失。

三、单一客户依赖的风险

公司对第一大客户定州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存在一定的依赖性。2015年、2016年、2017年1-4月，公司向第一大客户产生的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5.78%、58.87%、73.51%。由于公司生鲜乳产品并不作为最终消费品，而是作为原料奶供应给下游乳制品企业，乳制品制造产业的集中度较高，且生鲜乳的运输半径和保存时间有较严格限制，因此在目前公司规模相对较小的情况下，

对第一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占比较高，在奶牛规模化养殖行业，大客户高度集中具有一定的普遍性。如果伊利乳业生产经营或采购计划发生重大变化，短期内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将继续扩大养殖规模，提高产品质量，选择合适时机延伸产业链，增加业务种类，提高产品附加值，降低对大客户依赖的风险。

四、生鲜乳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以销售生鲜乳为主要业务，生鲜乳价格受市场供求、奶牛饲养成本、产品质量等多种因素影响。受2008年的三聚氰胺事件导致内地奶制品需求大幅下降的影响，2009年中国生鲜乳价格跌至最低位。随着消费者对内地乳制品的信心日渐回复，近年生鲜乳需求及价格已持续增长。同时，由于饲料价格和人工成本不断上升，生鲜乳生产成本持续增长。生鲜乳价格和成本的变动将影响公司的整体经营业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需求变化，不断提高管理水平，通过规模化生产降低成本，通过提高产品品质提高产品价格，提高产品利润。

五、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企业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免征增值税的税收优惠政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农、林、牧、渔业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1第48号），公司免征企业所得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五条及《关于印发〈农业产品征税范围注释〉的通知》（财税字【1995】52号）的规定：农业生产者销售的自产农产品免征增值税，公司从事生鲜乳的销售，免征增值税。一旦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将会对公司业绩造成较大影响。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将逐渐扩大养殖规模，提高生鲜乳产量；提升养殖技术与管理水平，提升生鲜乳品质；在适当的时机，向产业链上下游扩展业务。通过以上措施不断增加公司收入，提高利润水平，最大程度减少税收政策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六、股权质押的风险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保定天河向满城农信社借款

900万元，期限为2017年10月17日至2018年4月11日，保定天河以持有的昊宇牧业2,910万股股份为以上借款中的831万元本金及利息提供质押担保。2017年10月17日，王宝银、王珏、王臻峰、陈亮、赵素花与满城农信社签订了《保证合同》，同意为保定天河上述900万元银行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如果保定天河无法如期偿还借款，将可能造成公司股权结构变化，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管理层的稳定和经营理念、方式、政策的一致性、连续性。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控股股东保定天河承诺，将合理安排资金，保障及时偿还以上银行借款；同时实际控制人王宝银、王臻峰、王珏承诺：如果保定天河不能如期偿还以上借款，本人需要就上述银行借款承担担保责任，承诺将优先使用自己除昊宇牧业股权之外的其他财产清偿债务，避免保定天河持有的昊宇牧业股权被强制交易。

七、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王宝银与王臻峰、王珏为父子关系且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控制昊宇牧业66.78%的股份表决权，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王宝银担任公司的董事长、总经理，王臻峰、王珏担任公司董事，三人能够决定和实质影响公司的经营方针、决策和经营层的任免，因此王宝银、王臻峰、王珏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能够通过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行使表决权对公司实施控制和重大影响，有能力按照其意愿通过选举董事和间接挑选高级管理人员、修改《公司章程》、确定股利分配政策等行为，对公司业务、管理、人事安排等方面加以影响和控制，从而形成有利于共同实际控制人的决策行为，有可能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

公司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一系列规章制度，从制度上有效的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行为进行约束；公司还将加强对实际控制人及管理层的培训，不断增强实际控制人及管理层的诚信和规范意识。

八、非经常性损益不可持续风险

2016年度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占公司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33.58%，主要是由于

公司获得政府贴息1,130,000.00元，对公司2016年度净利润产生积极影响；2015年度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占公司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278.01%，主要是由于公司当期净利润基数较小，因此非经常损益占净利润比例较高，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高是造成公司2015年度亏损的主要原因。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高，非经常性损益具有不可持续性，公司存在非经常性损益不可持续从而带来经营业绩大幅波动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加强成本控制，加强公司管理，积极改善公司经营业绩，从而降低非经常性损益对经营业绩的影响程度，努力避免因非经常性损益不可持续带来经营业绩的大幅波动。

目录

声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目录.....	7
释义.....	9
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	11
一、基本情况.....	11
二、股票挂牌情况.....	11
三、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	15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27
五、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52
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52
七、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简表.....	55
八、相关机构.....	56
第二节公司业务	59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59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业务流程.....	60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62
四、与主要业务相关情况.....	73
五、公司商业模式.....	82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84
第三节公司治理	98
一、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98
二、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03
三、分开运营情况.....	104
四、同业竞争.....	106
五、报告期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108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114
第四节公司财务	119
一、财务报表.....	119
二、审计意见.....	139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139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报告期变化情况.....	140
五、主要税项.....	154
六、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分析.....	155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198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06
九、报告期资产评估情况.....	206
十、报告期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207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主要财务数据.....	208
十二、风险因素.....	209
第五节有关声明	213
第六节附件	218

释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或说明，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昊宇牧业	指	保定市昊宇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公司前身“满城县昊宇奶牛养殖有限公司”、“保定市昊宇牧业有限公司”
昊宇农业	指	顺平县昊宇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艾尚乳业	指	保定市艾尚乳业有限公司
保定天河	指	保定天河新农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昊宇餐饮	指	保定昊宇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河北君佑	指	河北君佑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定州伊利乳业	指	定州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挂牌	指	保定市昊宇牧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指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友高律师	指	河北友高律师事务所
亚太会计师事务所	指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亚太联华评估	指	北京亚太联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指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2017年4月30日为审计基准日对保定市昊宇牧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后于2017年6月5日出具的亚会B审字（2017）1589号《审计报告》
《评估报告》	指	北京亚太联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15年9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对保定市昊宇牧业有限公司的整体资产价值进行评估后出具的亚评报字[2015]190号《资产评估报告》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两年一期	指	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1-4月
业务规则（试行）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公司章程》	指	保定市昊宇牧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青贮	指	把青饲料埋起来进行发酵
TMR	指	是英文 Total Mixed Rations（全混合日粮）的简称，指将粗料、精料、矿物质、维生素和其他添加剂充分混合，能够提供足够的营养以满足奶牛需要的饲喂技术
DHI		是“奶牛群体改良”的英文缩写，又称“奶牛生产性能测定体系”，是世界上普遍采用的提高奶牛生产管理水平的测定技术
巴氏奶	指	采用巴氏杀菌法加工而成的牛奶，特点是采用72-85℃左右的高温杀菌

本转让说明书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中文名称	保定市昊宇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	Baoding HaoYu Animal Husbandry Co.,LTD.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600666590676R	
法定代表人	王宝银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7年9月20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5年12月1日	
注册资本	5,202.35 万元	
公司住所	保定市满城区尉公村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张东	
公司电话	0312-7190825	
公司传真	0312-7190888	
电子邮箱	bdthgs@163.com	
邮政编码	071250	
公司网址	无	
主要业务	荷斯坦奶牛集约化养殖和良种繁育，优质生鲜乳的生产销售	
所属行业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1）分类	牛的饲养（A0311）
	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分类	畜牧业（A03）
	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分类	牛的饲养（A0311）
	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分类	农产品（14111110）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挂牌日期等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昊宇牧业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股票总量	52,023,500.00 股
挂牌日期	
挂牌后的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试行）》第2.8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除上述规定的股份锁定外，公司股东对其所持股份未作出其他自愿锁定的承诺。

3、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于2015年12月1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满一年，公司限售股份数额为**25,843,250**股，**控股股东保定天河所持股份存在质押情形**，无冻结等其他转让受限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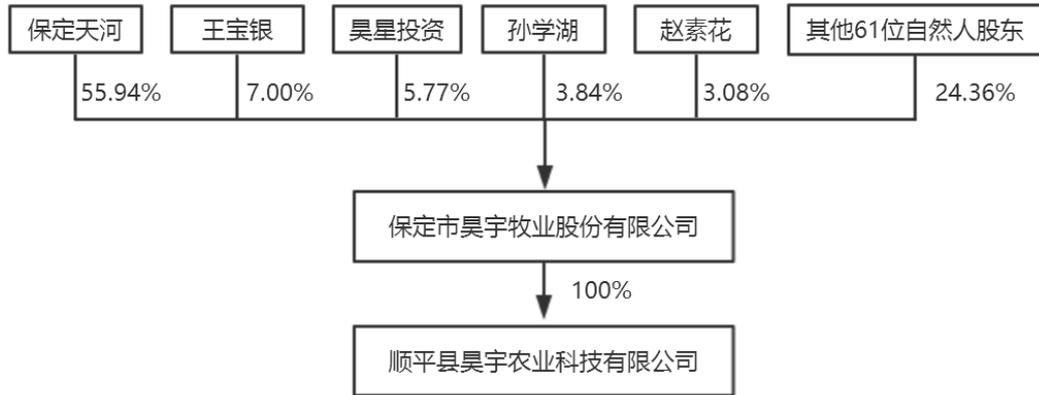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姓名 / 名称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	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1	保定天河新农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29,100,000.00	55.94	9,700,000.00	质押
2	王宝银	董事长、总经理	3,641,000.00	7.00	910,250.00	-
3	河北昊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3,000,000.00	5.77	3,000,000.00	-
4	孙学湖	-	2,000,000.00	3.84	2,000,000.00	-
5	赵素花	监事会主席	1,600,000.00	3.08	400,000.00	-
6	王蓓	-	1,250,000.00	2.40	1,250,000.00	-
7	王胜田	-	1,000,000.00	1.92	1,000,000.00	-
8	王臻峰	董事、副总经理	1,000,000.00	1.92	250,000.00	-
9	王珏	董事	1,000,000.00	1.92	250,000.00	-
10	刘京革	董事、财务负责人	1,000,000.00	1.92	250,000.00	-
11	杨光	-	1,000,000.00	1.92	1,000,000.00	-
12	腰宏业	-	750,000.00	1.44	750,000.00	-
13	袁武云	-	500,000.00	0.96	500,000.00	-
14	胡海玲	-	500,000.00	0.96	500,000.00	-
15	魏媛	-	500,000.00	0.96	500,000.00	-
16	曲海红	-	400,000.00	0.77	400,000.00	-
17	宋清兰	-	250,000.00	0.48	250,000.00	-
18	郭盈盈	-	250,000.00	0.48	250,000.00	-
19	乔喜莲	-	200,000.00	0.38	200,000.00	-
20	张春亚	监事	200,000.00	0.38	50,000.00	-
21	张鹏亮	-	200,000.00	0.38	200,000.00	-
22	俞国春	-	200,000.00	0.38	200,000.00	-
23	曹俊峰	副总经理	150,000.00	0.29	37,500.00	-
24	王琨	-	150,000.00	0.29	150,000.00	-
25	赵宝莲	-	150,000.00	0.29	150,000.00	-
26	齐智学	-	150,000.00	0.29	150,000.00	-
27	徐伟	-	150,000.00	0.29	150,000.00	-
28	瓮新童	-	150,000.00	0.29	150,000.00	-
29	张桂香	-	130,000.00	0.25	130,000.00	-
30	段芳	-	100,000.00	0.19	100,000.00	-
31	张平	-	100,000.00	0.19	100,000.00	-
32	单景森	-	100,000.00	0.19	100,000.00	-

33	刘辉	-	100,000.00	0.19	100,000.00	-
34	张庆茹	-	100,000.00	0.19	100,000.00	-
35	谷秀英	-	100,000.00	0.19	100,000.00	-
36	高建	-	100,000.00	0.19	100,000.00	-
37	刘新联	-	50,000.00	0.10	50,000.00	-
38	陈淑义	-	50,000.00	0.10	50,000.00	-
39	刘志江	-	50,000.00	0.10	50,000.00	-
40	张桂申	-	50,000.00	0.10	50,000.00	-
41	曹晓彩	-	25,000.00	0.05	25,000.00	-
42	梁志会	-	25,000.00	0.05	25,000.00	-
43	于保柱	-	25,000.00	0.05	25,000.00	-
44	吴香焕	-	25,000.00	0.05	25,000.00	-
45	高丽莉	-	25,000.00	0.05	25,000.00	-
46	李烁	-	25,000.00	0.05	25,000.00	-
47	张志辉	-	20,000.00	0.04	20,000.00	-
48	邸胜旗	-	20,000.00	0.04	20,000.00	-
49	张卫	-	20,000.00	0.04	20,000.00	-
50	李香芝	-	17,500.00	0.03	17,500.00	-
51	张国青	-	15,000.00	0.03	15,000.00	-
52	田金环	-	15,000.00	0.03	15,000.00	-
53	刘伟	-	12,500.00	0.02	12,500.00	-
54	刘宝恒	-	10,000.00	0.02	10,000.00	-
55	刘颖	-	10,000.00	0.02	10,000.00	-
56	张录	-	10,000.00	0.02	10,000.00	-
57	张艳玲	-	10,000.00	0.02	10,000.00	-
58	刘海龙	-	10,000.00	0.02	10,000.00	-
59	刘春来	-	10,000.00	0.02	10,000.00	-
60	李正	-	5,000.00	0.01	5,000.00	-
61	石金长	-	5,000.00	0.01	5,000.00	-
62	刘永建	-	5,000.00	0.01	5,000.00	-
63	李芙蓉	-	2,500.00	0.0048	2,500.00	-
64	曹亚威	-	2,500.00	0.0048	2,500.00	-
65	杨铮	-	2,500.00	0.0048	2,500.00	-
66	李光西	-	200,000.00	0.38	200,000.00	-
总计			52,023,500.00	100.00	26,180,250.00	-

三、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

(一) 股权结构图



(二) 子公司情况

1、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曾存在3家全资子公司分别为：昊宇农业、艾尚乳业、昊宇餐饮，其中艾尚乳业全部股权已于2016年12月转让给了保定天河，昊宇餐饮已于2015年10月28日完成注销。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存在一家全资子公司，为顺平县昊宇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 顺平县昊宇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636MA07P9K44F
企业名称	顺平县昊宇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	河北省保定市顺平县腰山镇海家庄村
法定代表人	王琛
注册资本	2,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6年3月29日
经营期限	2026年3月28日
经营范围	农业技术开发；农作物种植销售；畜禽饲养；有机肥生产销售。花卉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牧草种植

1) 昊宇农业的历史沿革：

2016年3月29日,保定市昊宇牧业股份有限公司做出股东决定:以货币2,000万元出资设立顺平县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同日,昊宇牧业签署了顺平县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章程,约定于2018年3月24日前缴足2000万元出资。

2016年3月29日,昊宇农业取得了顺平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顺)登记名预核字[2016]113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

2016年3月29日,昊宇农业取得顺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91130636MA07P9K44F的营业执照。

2016年7月29日,保定恒天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书》,确认:截止2016年6月3日,昊宇农业收到股东昊宇牧业缴纳的货币出资200万元,占认缴注册资本的10.00%。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昊宇农业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金额(万元)	实缴出资金额(万元)	实缴出资占认缴出资的比例(%)	出资方式
1	保定市昊宇牧业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	10.00	货币
合计		2,000.00	200.00	10.00	-

2) 昊宇农业的业务情况

昊宇农业的经营范围为“农业技术开发;农作物种植销售;畜禽饲养;有机肥生产销售。花卉销售。”报告期内,昊宇农业作为公司主要的玉米、苜蓿等饲料原材料种植基地。2017年1-4月、2016年、2015年,昊宇农业营业收入分别为766,631.81元、1,735,672.50元、0元。昊宇农业营业收入占比不足挂牌主体10%,业务内容不含小贷、担保、融资性租赁、城商行、投资机构等金融或类金融业务。

报告期内,昊宇农业的主要财务数据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之“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主要财务数据”。

3) 合法合规性

2017年7月,顺平县农业局出具证明,昊宇农业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遵守产品和技术监督相关的法律法规,不存在因前述行为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2017年6月,顺平县国家税务局出具证明,昊宇农业自成立以来,已按税

务管理法规规定在本局及时申报，亦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受到过行政处罚。

2017年6月，顺平县地方税务局蒲上分局出具证明，昊宇农业能够按时申报缴纳相关税费，目前为止未因重大违法行为受到相关处罚。

自设立以来，昊宇农业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被相关主管机关进行重大处罚的情况。

(2) 保定市艾尚乳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6073479149440
企业名称	保定市艾尚乳业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	保定市满城区新兴产业园区 98 号
法定代表人	王琛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5 年 8 月 21 日
经营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巴氏奶、酸奶、乳制饮品制造、销售；智能售奶设备研发、制造、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巴氏奶、酸奶、乳制饮品制造、销售

1) 艾尚乳业的设立

2015年7月29日，艾尚乳业取得保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保）登记内名预核字（2015）6371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

2015年8月14日，王宝银、王胜田、王珏、王臻峰、赵素花、乔喜莲、刘京革共同签署了保定市艾尚乳业有限公司章程。

艾尚乳业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宝银	98.00	49.00
2	王胜田	20.00	10.00
3	王珏	20.00	10.00
4	王臻峰	20.00	10.00
5	赵素花	20.00	10.00
6	刘京革	20.00	10.00
7	乔喜莲	2.00	1.00

合计	200.00	100.00
----	--------	--------

2) 第一次股权变更（公司受让艾尚乳业全部股权）

2015年8月26日，艾尚乳业召开股东会，通过以下决议：同意股东王宝银、王胜田、王珏、王臻峰、赵素花、刘京革、乔喜莲将持有的全部艾尚乳业股权转让给保定市昊宇牧业有限公司。

2015年8月26日，王宝银、王胜田、王珏、王臻峰、赵素花、刘京革、乔喜莲分别与昊宇牧业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5年10月16日，河北中翔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中翔宇变验字（2015）第10-2号《验资报告》，截止2015年9月21日，艾尚乳业已收到昊宇牧业缴纳的货币出资200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并实缴出资后，艾尚乳业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保定市昊宇牧业有限公司	2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200.00	100.00	-

3) 第二次股权变更（公司出让艾尚乳业全部股权）

2016年11月13日，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北分所出具了亚会（冀）审字（2016）3104号《审计报告》，截止2016年9月30日，艾尚乳业的净资产为1,824,866.05元。

2016年11月15日，河北力勤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保定市艾尚乳业有限公司整体资产价值资产评估报告》，截止2016年9月30日，艾尚乳业的净资产评估价值为184.09万元。

2016年12月6日，昊宇牧业召开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对外转让保定市艾尚乳业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2016年12月7日，昊宇牧业与保定天河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将持有的艾尚乳业200万元股权转让给保定天河，股权转让价格为200万元。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不低于艾尚乳业截止2016年9月30日的净资产审计价值和评估价值。

本次股权转让后，艾尚乳业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保定天河新农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200.00	100.00	-

2) 艾尚乳业的业务情况

艾尚乳业的经营范围为“巴氏奶、酸奶、乳制饮品制造、销售；智能售奶设备研发、制造、销售”。2015年、2016年，公司为延伸产业链，提高产品附加值，增加收入，涉及乳制品制作销售行业，艾尚乳业取得了《食品经营许可证》和《餐饮服务许可证》，作为公司乳制品制作销售的主体。

2016年、2015年，艾尚乳业营业收入分别为8,625,740.00元、180,624.95元。艾尚乳业业务内容不含小贷、担保、融资性租赁、城商行、投资机构等金融或类金融业务。

由于处于起步阶段，尚未实现盈利，公司于2016年12月将艾尚乳业的全部股权转让给了控股股东保定天河。

报告期内，艾尚乳业的主要财务数据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之“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主要财务数据”。

3) 合法合规性

2017年7月，保定市满城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艾尚乳业自成立以来，未收到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的重大行政处罚。

2017年7月，保定市满城区质量技术监督局出具证明，艾尚乳业自成立以来，未出现因违反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而遭受处罚的情形。

2017年7月，保定市满城区国家税务局证明，艾尚乳业自成立以来已按照国家税务管理法规的规定以及应缴纳的税种及税率在本局申报经缴纳了税款，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亦不存在因重大违法行为受到行政处罚。2017年7月，保定市满城区地方税务局出具证明，艾尚乳业自成立以来，严格执行国家及地方有关税务法律法规，依法纳税，无偷税、拖欠税款的行为，无因违反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而遭受处罚的记录。

2017年7月，保定市满城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证明，艾尚乳业自设立以

来，能够认真遵守国家及地方有关工商行政管理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未收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重大处罚。自设立以来，艾尚乳业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被相关主管机关进行重大处罚的情况。

(3) 保定昊宇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30621000011583
企业名称	保定昊宇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满城县西山花园小区
法定代表人	王宝银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2 年 06 月 15 日
经营范围	饮品（不含凉菜、不含裱花、不含生食海鲜产品）服务（餐饮服务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5 年 6 月 5 日）。
备注	已于 2015 年 10 月完成注销

1) 昊宇餐饮的设立

2012 年 6 月 13 日，昊宇有限签署了昊宇餐饮公司章程，以货币出资设立昊宇餐饮，注册资本为 200 万元。

2012 年 6 月 15 日，河北中翔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中翔宇设验字（2012）第 06-17 号《验资报告》，截止 2012 年 6 月 14 日，昊宇餐饮已收到股东缴纳的货币出资 200 万元。

昊宇餐饮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昊宇牧业	200.00	100.00
合计		200.00	100.00

2) 昊宇餐饮的注销

2015 年 9 月 8 日，昊宇餐饮股东昊宇有限做出股东决定：由于管理不善，经营亏损，同意将昊宇餐饮解散。

2015 年 9 月 10 日，昊宇餐饮成立了清算组，并在《保定日报》上进行了公告。

2015 年 10 月 28 日，昊宇餐饮完成了注销登记手续。

昊宇餐饮自设立以来，出资合法合规，注销行为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规定。

2) 昊宇餐饮的业务情况

昊宇餐饮的经营范围为“饮品（不含凉菜、不含裱花、不含生食海鲜产品）服务（餐饮服务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5 年 6 月 5 日）”。

报告期初以来，昊宇餐饮已不再运营，未实现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昊宇餐饮的主要财务数据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之“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主要财务数据”。

3) 合法合规性

自报告期初以来，昊宇餐饮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被相关主管机关进行重大处罚的情况。

2、参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参股子公司。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保定天河新农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2,910.00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55.94%，为公司控股股东。

保定天河新农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607796572492R
企业名称	保定天河新农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住所	保定市满城区尉公村
法定代表人	王宝银
注册资本	800 万元
股权结构	王宝银出资 336 万元，王臻峰出资 80 万元，王珏出资 80 万元，刘京革出资 80 万元，王强出资 16 万元，赵素花出资 128 万元，王胜田出资 8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6 年 12 月 20 日
经营范围	土地平整，田间道、渠施工；绿地草坪建设；废料沼气开发；树木种植；花卉、苗木培育；智能售奶设备研发、制造、销售

2、实际控制人

王宝银、王臻峰、王珏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认定理由如下：

王宝银和王臻峰、王珏为父子关系并签订了《保定天河新农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股东一致行动人协议》和《保定市昊宇牧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一致行动协议》，协议均约定：各方将保证在股东会/股东大会中行使表决权时采取相同的意思表示，若各方内部无法达成一致意见，各方应按照王宝银的意向进行表决。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三人分别持有保定天河 42.00%、10.00%、10.00%的股权，可通过保定天河控制昊宇牧业 55.94%的股份表决权；三人分别直接持有昊宇牧业 7.00%、1.92%、1.92%的股份，可直接控制昊宇牧业 10.84%的股份表决权。王宝银、王臻峰、王珏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控制昊宇牧业 66.78%的股份表决权，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王宝银担任公司的董事长、总经理，王臻峰、王珏担任公司董事，三人能够决定和实质影响公司的经营方针、决策和经营层的任免，因此王宝银、王臻峰、王珏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未发生变更。

公司认定王宝银、王臻峰、王珏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具有充分理由及依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公司股东出具的书面说明，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其行为合法合规。

共同实际控制人王宝银、王臻峰、王珏简历情况如下：

王宝银，男，1956 年 11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1974 年 9 月至 1979 年 5 月，在满城县建材厂工作；1979 年 6 月至 1981 年 4 月，在满城棉纺厂工作，任销售科职员；1981 年 5 月至 1983 年 3 月，任满城玉米淀粉厂厂长；1983 年 4 月至 1990 年 6 月，任保定蓝星啤酒厂总经理；1990 年 7 月至 2000 年 7 月，任河北八达集团董事长；2000 年 9 月至 2006 年 11 月，任河北八达集团董事长；2006 年 12 月至 2017 年 6 月，任保定天河新农村开发建设有限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2008 年 6 月至 2015 年 11 月，任满城县昊宇奶牛养殖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 年 11 月至今，任保定市昊宇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王臻峰，男，1978 年 6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2 年 7 月至 2009 年 7 月，任保定生力八达（保定）啤酒有限公司销售经理；

2009年7月至2012年8月，任保定汉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9月至2015年11月，任昊宇有限副总经理；2015年11月至今，任昊宇牧业董事、副总经理。

王珏，男，1990年5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2年7月至2015年8月，任保定昊宇餐饮服务有限公司经理；2015年8月至今，任保定市艾尚乳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11月至今，任昊宇牧业董事。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前十名股东及持股比例超过5%以上的股东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姓名 / 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股份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保定天河新农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910.00	55.94	法人	质押
2	王宝银	364.10	7.00	自然人	-
3	河北昊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00	5.77	法人	-
4	孙学湖	200.00	3.84	自然人	-
5	赵素花	160.00	3.08	自然人	-
6	王蓓	125.00	2.40	自然人	-
7	王胜田	100.00	1.92	自然人	-
8	王臻峰	100.00	1.92	自然人	-
9	王珏	100.00	1.92	自然人	-
10	刘京革	100.00	1.92	自然人	-
11	杨光	100.00	1.92	自然人	-
合计		4,559.10	87.64	-	-

1) 股东保定天河新农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基本情况请参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之“三”之“(三)”之“1、控股股东”。

2) 股东王宝银简历详情请参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之“三”之“(三)”

之“2、实际控制人”。

3) 河北昊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100347736391K
企业名称	河北昊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自强路 35 号丰辉大厦 705 室
法定代表人	赖光宁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股权结构	石家庄利轩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持有 65% 股权；北京青创伯乐投资有限公司持有 35% 股权
成立日期	2015 年 07 月 24 日
经营范围	以自有资金对国家非限制或非禁止的项目进行投资，并对所投资项目进行管理；投资咨询、经济贸易信息咨询、企业形象策划、会议服务。

4) 孙学湖

孙学湖，女，1972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 年 1 月至今，在保定市信达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工作。

5) 赵素花

赵素花，女，1948 年 2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1966 年 2 月至 1971 年 2 月，任北庄村队办学校教师；1971 年 2 月至 1971 年 10 月，任山西京原铁路施工队员工；1971 年 11 月至 1986 年 10 月，任满城建材厂员工；1986 年 11 月至 1997 年 6 月，任满县城水泥厂员工；1997 年 7 月至 2015 年 10 月，赋闲在家；2015 年 11 月至今，任昊宇牧业监事会主席。

6) 王蓓

王蓓，女，1977 年 2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8 年 6 月至今，任保定市国风国际旅行社经理。

7) 王胜田

王胜田，女，1963 年 5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1985 年 4 月至 2000 年 8 月，任无形啤酒厂库管员；2001 年 3 月至今，任进财养殖场厂长；2015 年 11 月至今 2017 年 6 月，任昊宇牧业监事。

8) 王臻峰简历详情请参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之“三”之“(三)”之“2、实际控制人”。

9) 王珏简历详情请参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之“三”之“(三)”之“2、实际控制人”。

10) 刘京革

刘京革，女，1968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1989年1月至1994年6月，任保定蓝星啤酒厂财务部会计；1994年7月至1996年8月，任生力八达（保定）啤酒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1996年9月至2006年11月，任石家庄美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和石家庄鑫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6年12月至2007年8月，任保定天河新农村开发建设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7年9月至2015年11月，任昊宇有限财务总监；2015年11月至今，任昊宇牧业董事、财务总监。

11) 杨光

杨光，男，1971年9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年10月至1988年1月，入伍服役；1988年2月至1990年6月，进入南昌陆军指挥学校学习；1990年7月至1997年8月，在南京军区职工部通信总站工作；1997年9月至1999年4月，退伍待业；1999年5月至今，在保定金诺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任董事长。

(五) 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王宝银与王臻峰、王珏为父子关系；王宝银与王胜田为兄妹关系；王宝银、王臻峰、王珏为保定天河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刘京革、王胜田、赵素花为保定天河的股东，王胜田为保定天河的监事；除以上情形之外，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六) 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推荐挂牌文件申报之日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股权质押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股

序号	借款人	质押股东姓名/名称	质押数量	质押股份占全部股份比例(%)	质押权人/债权人	出质时间	质权解除情况
1	昊宇牧业	王宝银	350.00	6.73	满城农	2016.11.28	已于2017年9

		河北昊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00	5.77	信社		月4日办理了质权注销登记
		孙学湖	200.00	3.84			
		赵素花	160.00	3.08			
		王蓓	125.00	2.40			
		王胜田	100.00	1.92			
		王臻峰	100.00	1.92			
		王珏	100.00	1.92			
		刘京革	100.00	1.92			
		杨光	100.00	1.92			
		腰宏业	75.00	1.44			
		袁武云	50.00	0.96			
		曲海红	40.00	0.77			
2	保定天河	保定天河	2,910.00	55.94	满城农信社	2016.11.28	已于2017年9月6日办理了质权注销登记
3	保定天河	保定天河	2,910.00	55.94	满城农信社	2017.10.13	未解除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尚存在一笔股权质押。

2017年9月15日，保定天河召开股东会，同意：保定天河向满城农信社借款900万元，期限为6个月，并以持有的昊宇牧业2,910万股股份提供质押担保，以李东红个人房产（房权证编号：保定市房权证字第0201613604号）提供抵押担保。

2017年10月13日，保定天河与满城农信社签署了《企业借款合同》，保定天河向满城农信社借款900万元，期限为2017年10月17日至2018年4月11日，月息为7.6125%。2017年10月17日，保定天河与满城农信社签订了《质押合同》，保定天河以持有的昊宇牧业2,910万股股份为以上借款中的831万元本金及利息提供质押担保。2017年10月17日，王宝银、王珏、王臻峰、陈亮、赵素花与满城农信社签订了《保证合同》，同意为以上900万元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2017年10月13日，出质人和质权人到保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质权登记编号：130600201710130002）。

（七）私募基金备案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其公司股东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无需进行私募基金备案。

（八）股东适格性

经主办券商和律师核查，公司股东不存在法律法规、任职单位规定不得担任股东的情形，也不存在不满足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资格条件等主体资格瑕疵问题。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的股本形成、变化以及股权转让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	时间	注册资本	股权结构
1	有限公司的设立	2007年9月20日	1,000万元	李东红持有公司62%股权，王胜田、王明庶、赵素花各持有公司10%股权，袁文茹持有公司6%股权，乔喜莲持有公司2%股权。
2	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8年6月	1,000万元	王宝银持有公司62%股权，王胜田、王明庶、赵素花各持有公司10%股权，袁文茹持有公司6%股权，乔喜莲持有公司2%股权。
3	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8年11月	1,000万元	李东红持有公司62%股权，王胜田、王明庶、赵素花各持有公司10%股权，袁文茹持有公司6%股权，乔喜莲持有公司2%股权。
4	第一次增资	2008年12月	1,800万元	保定天河持有公司44.44%股权，李东红持有公司34.44%股权，其他5名自然人股东持有公司21.12%股权。
5	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9年2月	1,800万元	保定天河持有公司44.44%股权，王宝银持有公司34.44%股权，其他5名自然人股东持有公司21.12%股权。
6	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0年1月	1,800万元	保定天河持有公司44.44%股权，陈亮持有公司16.11%股权，其他9名自然人股东持有公司39.47%股权。
7	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1年6月	1,800万元	保定天河持有公司44.44%股权，王宝银持有公司16.11%股权，其他9名自然人股东持有公司39.47%股权。
8	第六次股权转让	2011年10月	1,800万元	保定天河持有公司44.44%股权，王宝银持有公司21.67%股权，其他8名自然人股东持有公司33.91%股权。
9	第七次股权转让	2015年8月	1,800万元	保定天河持有公司44.44%股权，王宝银持有公司23.33%股权，赵素花持有公司8.89%股权，其他5名自然人股东持有公司23.35%股权。

10	第二次增资	2015年8月	5,000万元	保定天河持有公司70.00%股权，王胜田持有公司12.00%股权，王宝银持有公司8.4%股权，其他5名自然人股东持有公司9.60%股权。
11	第八次股权转让	2015年8月	5,000万元	保定天河持有公司58.20%股权，王宝银持有公司7.00%股权，昊星投资持有公司6.00%股权，其他24名自然人股东持有公司28.80%股权。
12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	5,000万元	保定天河持有公司58.20%股份，王宝银持有公司7.00%股份，昊星投资持有公司6.00%股份，其他24名自然人股东持有公司28.80%股份。
13	第三次增资	2016年4月	5,074.35万元	保定天河持有公司57.35%股份，王宝银持有公司6.90%股份，昊星投资持有公司5.91%股份，其他51名自然人股东持有公司29.87%股份。
14	第四次增资	2016年5月	5,142.35万元	保定天河持有公司56.59%股份，王宝银持有公司6.81%股份，昊星投资持有公司5.83%股份，其他62名自然人股东持有公司30.73%股份。
15	第五次增资	2016年8月	5,182.35万元	保定天河持有公司56.15%股份，王宝银持有公司6.75%股份，昊星投资持有公司5.79%股份，其他65名自然人股东持有公司31.31%股份。
16	第六次增资	2017年4月	5,202.35万元	保定天河持有公司55.94%股份，王宝银持有公司6.73%股份，昊星投资持有公司5.77%股份，其他66名自然人股东持有公司31.57%股份。
17	第九次股权转让	2017年4月	5,202.35万元	保定天河持有公司55.94%股份，王宝银持有公司7.00%股份，昊星投资持有公司5.77%股份，其他64名自然人股东持有公司31.30%股份。

（一）有限公司设立

2007年8月6日，有限公司取得了满城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满）名预核内字[2007]第98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名称为满城县昊宇奶牛养殖有限公司。

2007年8月28日，李东红、王明庶、赵素花、袁文茹、王胜田、乔喜莲签署了公司章程，共同出资设立满城县昊宇奶牛养殖有限公司，其中李东红货币出资620万元，王胜田货币出资100万元，王明庶货币出资100万元，赵素花货币出资100万元，袁文茹货币出资60万元，乔喜莲货币出资20万元。

2007年9月20日，河北蓝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蓝天设验字[2007]第174号《验资报告》，确认：截止2007年9月19日，有限公司已收到李东红货币

出资620万元，王胜田货币出资100万元，王明庶货币出资100万元，赵素花货币出资100万元，袁文茹货币出资60万元，乔喜莲货币出资20万元。

2007年9月20日，有限公司取得满城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13062100000652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李东红	620.00	62.00	货币
2	王胜田	100.00	10.00	货币
3	王明庶	100.00	10.00	货币
4	赵素花	100.00	10.00	货币
5	袁文茹	60.00	6.00	货币
6	乔喜莲	20.00	2.00	货币
合计		1,000.00	100.00	-

(二) 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8年6月1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股东李东红持有620万元股权转让给王宝银。

2008年6月1日，股东李东红与王宝银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李东红将持有的有限公司620万元股权转让给王宝银，转让价格为620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王宝银	620.00	62.00	货币
2	王胜田	100.00	10.00	货币
3	王明庶	100.00	10.00	货币
4	赵素花	100.00	10.00	货币
5	袁文茹	60.00	6.00	货币
6	乔喜莲	20.00	2.00	货币
合计		1,000.00	100.00	-

有限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2008年6月6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8年11月24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股东王宝银将持有的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给李东红。

2008年11月24日，股东王宝银与李东红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王宝银将持有的620万元股权转让给李东红，股权转让价格为620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李东红	620.00	62.00	货币
2	王胜田	100.00	10.00	货币
3	王明庶	100.00	10.00	货币
4	赵素花	100.00	10.00	货币
5	袁文茹	60.00	6.00	货币
6	乔喜莲	20.00	2.00	货币
合计		1,000.00	100.00	-

（四）第一次增资

2008年11月24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800万元，新增股东保定天河新农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008年12月2日，河北正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河正会变验字(2008)14号《验资报告》，确认：截止2008年12月1日，有限公司已收到保定天河新农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缴纳的货币出资800万元。

本次增加注册资本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李东红	620.00	34.44	货币
2	王胜田	100.00	5.56	货币
3	王明庶	100.00	5.56	货币
4	赵素花	100.00	5.56	货币
5	袁文茹	60.00	3.33	货币
6	乔喜莲	20.00	1.11	货币
7	保定天河新农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800.00	44.44	货币

合计	1,800.00	100.00	-
----	----------	--------	---

有限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 2008 年 12 月 4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五）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9 年 2 月 1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李东红将持有的 620 万元公司股权转让给王宝银。

2009 年 2 月 2 日，股东李东红与王宝银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李东红将持有的有限公司 620 万元股权转让给王宝银，股权转让价格为 620 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王宝银	620.00	34.44	货币
2	王胜田	100.00	5.56	货币
3	王明庶	100.00	5.56	货币
4	赵素花	100.00	5.56	货币
5	袁文茹	60.00	3.33	货币
6	乔喜莲	20.00	1.11	货币
7	保定天河新农村建设 开发有限公司	800.00	44.44	货币
合计		1,800.00	100.00	-

有限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 2009 年 2 月 4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六）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0 年 1 月 21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王宝银将持有的 290 万元股权转让给陈亮、将持有的 100 万元股权转让给王臻峰、将持有的 100 万元股权转让给王珏、将持有的 100 万元股权转让给刘京革、将持有的 30 万元股权转让给王强。

2010 年 1 月 21 日，王宝银分别与陈亮、王臻峰、王珏、刘京革、王强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本次股权为平价转让。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王胜田	100.00	5.56	货币
2	王明庶	100.00	5.56	货币
3	赵素花	100.00	5.56	货币
4	袁文茹	60.00	3.33	货币
5	乔喜莲	20.00	1.11	货币
6	保定天河新农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800.00	44.44	货币
7	陈亮	290.00	16.11	货币
8	王臻峰	100.00	5.56	货币
9	王珏	100.00	5.56	货币
10	刘京革	100.00	5.56	货币
11	王强	30.00	1.67	货币
合计		1,800.00	100.00	-

有限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2010年1月21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七) 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1年6月2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陈亮将持有的290万元股权转让给王宝银。

2011年6月28日，陈亮与王宝银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股权转让为平价转让。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王胜田	100.00	5.56	货币
2	王明庶	100.00	5.56	货币
3	赵素花	100.00	5.56	货币
4	袁文茹	60.00	3.33	货币
5	乔喜莲	20.00	1.11	货币
6	保定天河新农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800.00	44.44	货币
7	王宝银	290.00	16.11	货币
8	王臻峰	100.00	5.56	货币
9	王珏	100.00	5.56	货币

10	刘京革	100.00	5.56	货币
11	王强	30.00	1.67	货币
合计		1,800.00	100.00	-

有限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 2011 年 7 月 15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八）第六次股权转让

2011 年 10 月 8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王明庶持有的公司 100 万元股权转让给王宝银。

2011 年 10 月 8 日，王明庶与王宝银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股权转让为平价转让。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王宝银	390.00	21.67	货币
2	王胜田	100.00	5.56	货币
3	赵素花	100.00	5.56	货币
4	袁文茹	60.00	3.33	货币
5	乔喜莲	20.00	1.11	货币
6	保定天河新农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800.00	44.44	货币
7	王臻峰	100.00	5.56	货币
8	王珏	100.00	5.56	货币
9	刘京革	100.00	5.56	货币
10	王强	30.00	1.67	货币
合计		1,800.00	100.00	-

（九）第七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8 月 17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以下决议：同意股东王强将其持有的公司 30 万元股权转让给王宝银；同意股东袁文茹将其持有的 60 万元股权转让给赵素花。

2015 年 8 月 17 日，袁文茹与赵素花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袁文茹将持有的公司 60 万元股权转让给赵素花，转让价格为 60 万元。

2015年8月17日，王强与王宝银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袁文茹将持有的公司30万元股权转让给赵素花，转让价格为30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王宝银	420.00	23.33	货币
2	王胜田	100.00	5.56	货币
3	赵素花	160.00	8.89	货币
4	乔喜莲	20.00	1.11	货币
5	保定天河新农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800.00	44.44	货币
6	王臻峰	100.00	5.56	货币
7	王珏	100.00	5.56	货币
8	刘京革	100.00	5.56	货币
合计		1,800.00	100.00	-

(十) 第二次增资

2015年8月17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1800万元增加到5000万元，其中由股东保定天河新农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1000万元，债权转股权方式出资1700万元；由股东王胜田以债权转股权方式出资500万元。

2015年8月17日，股东保定天河新农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与有限公司签署了《增资扩股协议书》，协议约定保定天河以货币资金1000万元及以享有的有限公司1700万元债权对有限公司进行增资。

2015年8月17日，股东王胜田与有限公司签署了《增资扩股协议书》，协议约定王胜田以享有的对有限公司的500万元债权对有限公司进行增资。

2015年8月17日，河北力勤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冀力勤评报字(2015)第1013号《满城县昊宇奶牛养殖有限公司拟通过债转股-增资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以2015年8月17日为评估基准日，有限公司对于保定天河的1700万元其他应付款的评估价值为1700万元，对于王胜田的500万元其他应付款的评估价值为500万元。

2015年8月18日，石家庄中之燕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中之燕内资燕(2015)

005号《验资报告》，确认：截止2015年8月17日，公司已收到保定天河以债权转股权方式出资1700万元，以货币出资1000万元，已收到王胜田以债权转股权方式出资500万元。

本次增加注册资本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王宝银	420.00	8.40	货币
2	王胜田	600.00	12.00	货币、债转股
3	赵素花	160.00	3.20	货币
4	乔喜莲	20.00	0.40	货币
5	保定天河新农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500.00	70.00	债转股、货币
6	王臻峰	100.00	2.00	货币
7	王珏	100.00	2.00	货币
8	刘京革	100.00	2.00	货币
合计		5,000.00	100.00	-

2015年8月17日，有限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2015年8月20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十一) 第八次股权转让

2015年8月27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王宝银将持有的公司股权中的100万元转让给杨光；股东王胜田将持有公司股权中的30万元转让给王宝银、将持有的300万元股权转让给河北昊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持有的50万元股权转让给胡海玲、将持有的50万元股权转让给魏媛、将持有的50万元股权转让给袁武云、将持有的20万元股权转让给张春亚；股东保定天河将持有的200万元股权转让给孙学湖、将持有的75万元股权转让给腰宏业、将持有的125万元股权转让给王蓓、将持有的40万元股权转让给曲海红、将持有的25万元股权转让给宋清兰、将持有的25万元股权转让给郭盈盈、将持有的15万元股权转让给曹俊峰、将持有的15万元股权转让给王琨、将持有的15万元股权转让给赵宝莲、将持有的15万元股权转让给齐智学、将持有的15万元股权转让给徐伟、将持有的15万元股权转让给**瓮新童**、将持有的10万元股权转让给段芳。

2015年8月27日，股东王宝银与杨光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本次股

权转让为平价转让。

2015年8月27日，股东王胜田分别与王宝银、河北昊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胡海玲、魏媛、袁武云、张春亚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本次股权转让皆为平价转让。

2015年8月27日，股东保定天河与孙学湖、腰宏业、王蓓、曲海红、宋清兰、郭盈盈、曹俊峰、王琨、赵宝莲、齐智学、徐伟、瓮新童、段芳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本次股权转让皆为平价转让。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保定天河新农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910.00	58.20	货币
2	王宝银	350.00	7.00	货币
3	河北昊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00	6.00	货币
4	孙学湖	200.00	4.00	货币
5	赵素花	160.00	3.20	货币
6	王蓓	125.00	2.50	货币
7	王胜田	100.00	2.00	货币
8	王臻峰	100.00	2.00	货币
9	王珏	100.00	2.00	货币
10	刘京革	100.00	2.00	货币
11	杨光	100.00	2.00	货币
12	腰宏业	75.00	1.50	货币
13	袁武云	50.00	1.00	货币
14	胡海玲	50.00	1.00	货币
15	魏媛	50.00	1.00	货币
16	曲海红	40.00	0.80	货币
17	宋清兰	25.00	0.50	货币
18	郭盈盈	25.00	0.50	货币
19	乔喜莲	20.00	0.40	货币
20	张春亚	20.00	0.40	货币
21	曹俊峰	15.00	0.30	货币
22	王琨	15.00	0.30	货币
23	赵宝莲	15.00	0.30	货币

24	齐智学	15.00	0.30	货币
25	徐伟	15.00	0.30	货币
26	瓮新童	15.00	0.30	货币
27	段芳	10.00	0.20	货币
合计		5,000.00	100.00	-

有限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2015年8月28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十二)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2日,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审计报告》(亚会B审字[2015]561号)确认,截至2015年9月30日,昊宇牧业经审计的净资产为52,637,153.50元。

2015年11月6日,北京亚太联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保定市昊宇牧业有限公司拟整体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所涉及的该公司净资产价值评估报告》(亚评报字[2015]190号)确认,以2015年9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昊宇有限净资产评估值为5,766.85万元。

2015年11月7日,昊宇有限召开股东会,决定公司以2015年9月30日为审计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签署了《发起人协议》。

2015年11月27日,股份公司全体发起人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一致同意以有限公司截至2015年9月30日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亚会B审字[2015]561号《审计报告》审计的账面净资产52,637,153.50元,折合股份总额为5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折合股本后超出股本部分的余额人民币2,637,153.50元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

石家庄中之燕会计师事务所已出具中之燕内资验(2015)016号《验资报告》确认:公司已收到全体出资者所拥有的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昊宇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52,637,153.50元,根据《公司法》的有关规定,按照公司的折股方案,将上述净资产折合股本为50,000,000.00元,折股后的余额2,637,153.50元计入资本公积。

公司于2015年12月1日取得了保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600666590676R)。

本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保定天河新农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910.00	58.20	净资产折股
2	王宝银	350.00	7.00	净资产折股
3	河北昊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00	6.00	净资产折股
4	孙学湖	200.00	4.00	净资产折股
5	赵素花	160.00	3.20	净资产折股
6	王蓓	125.00	2.50	净资产折股
7	王胜田	100.00	2.00	净资产折股
8	王臻峰	100.00	2.00	净资产折股
9	王珏	100.00	2.00	净资产折股
10	刘京革	100.00	2.00	净资产折股
11	杨光	100.00	2.00	净资产折股
12	腰宏业	75.00	1.50	净资产折股
13	袁武云	50.00	1.00	净资产折股
14	胡海玲	50.00	1.00	净资产折股
15	魏媛	50.00	1.00	净资产折股
16	曲海红	40.00	0.80	净资产折股
17	宋清兰	25.00	0.50	净资产折股
18	郭盈盈	25.00	0.50	净资产折股
19	乔喜莲	20.00	0.40	净资产折股
20	张春亚	20.00	0.40	净资产折股
21	曹俊峰	15.00	0.30	净资产折股
22	王琨	15.00	0.30	净资产折股
23	赵宝莲	15.00	0.30	净资产折股
24	齐智学	15.00	0.30	净资产折股
25	徐伟	15.00	0.30	净资产折股
26	瓮新童	15.00	0.30	净资产折股
27	段芳	10.00	0.20	净资产折股
合计		5,000.00	100.00	-

(十三) 第三次增资

2016年4月1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通过了以下议案：同意公司向特定的27个自然人发行股份74.35万股，每股价格2元，共计募集资金

148.7 万元。

2016 年 4 月 10 日，河北中翔宇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中翔宇变验字（2016）第 4-1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出资额人民币 148.7 万元，其中 74.35 万元作为实收资本，74.35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明细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本次认购股份数（万股）	本次认购股份总价款（万元）	占本次增发的比例
1	张桂香	13.00	26.00	17.48%
2	高伟	10.00	20.00	13.45%
3	张平	10.00	20.00	13.45%
4	张鹏亮	7.50	15.00	10.09%
5	刘新联	5.00	10.00	6.72%
6	陈淑义	5.00	10.00	6.72%
7	曹晓彩	2.50	5.00	3.36%
8	张志辉	2.00	4.00	2.69%
9	邸胜旗	2.00	4.00	2.69%
10	张卫	2.00	4.00	2.69%
11	李香芝	1.75	3.50	2.35%
12	张国青	1.50	3.00	2.02%
13	田金环	1.50	3.00	2.02%
14	刘伟	1.25	2.50	1.68%
15	苑银桥	1.10	2.20	1.48%
16	刘宝恒	1.00	2.00	1.34%
17	刘颖	1.00	2.00	1.34%
18	张录	1.00	2.00	1.34%
19	张艳玲	1.00	2.00	1.34%
20	刘海龙	1.00	2.00	1.34%
21	刘春来	1.00	2.00	1.34%
22	李正	0.50	1.00	0.67%
23	石金长	0.50	1.00	0.67%
24	刘永建	0.50	1.00	0.67%
25	李芙蓉	0.25	0.50	0.34%
26	曹亚威	0.25	0.50	0.34%
27	杨铮	0.25	0.50	0.34%

合计	74.35	148.70	100.00%
----	-------	--------	---------

本次增加注册资本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保定天河新农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910.00	57.35	净资产折股
2	王宝银	350.00	6.90	净资产折股
3	河北昊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00	5.91	净资产折股
4	孙学湖	200.00	3.94	净资产折股
5	赵素花	160.00	3.15	净资产折股
6	王蓓	125.00	2.46	净资产折股
7	王胜田	100.00	1.97	净资产折股
8	王臻峰	100.00	1.97	净资产折股
9	王珏	100.00	1.97	净资产折股
10	刘京革	100.00	1.97	净资产折股
11	杨光	100.00	1.97	净资产折股
12	腰宏业	75.00	1.48	净资产折股
13	袁武云	50.00	0.99	净资产折股
14	胡海玲	50.00	0.99	净资产折股
15	魏媛	50.00	0.99	净资产折股
16	曲海红	40.00	0.79	净资产折股
17	宋清兰	25.00	0.49	净资产折股
18	郭盈盈	25.00	0.49	净资产折股
19	乔喜莲	20.00	0.39	净资产折股
20	张春亚	20.00	0.39	净资产折股
21	曹俊峰	15.00	0.30	净资产折股
22	王琨	15.00	0.30	净资产折股
23	赵宝莲	15.00	0.30	净资产折股
24	齐智学	15.00	0.30	净资产折股
25	徐伟	15.00	0.30	净资产折股
26	瓮新童	15.00	0.30	净资产折股
27	张桂香	13.00	0.26	货币出资
28	段芳	10.00	0.20	净资产折股
29	高伟	10.00	0.20	货币出资
30	张平	10.00	0.20	货币出资

31	张鹏亮	7.50	0.15	货币出资
32	刘新联	5.00	0.10	货币出资
33	陈淑义	5.00	0.10	货币出资
34	曹晓彩	2.50	0.05	货币出资
35	张志辉	2.00	0.04	货币出资
36	邸胜旗	2.00	0.04	货币出资
37	张卫	2.00	0.04	货币出资
38	李香芝	1.75	0.03	货币出资
39	张国青	1.50	0.03	货币出资
40	田金环	1.50	0.03	货币出资
41	刘伟	1.25	0.02	货币出资
42	苑银桥	1.10	0.02	货币出资
43	刘宝恒	1.00	0.02	货币出资
44	刘颖	1.00	0.02	货币出资
45	张录	1.00	0.02	货币出资
46	张艳玲	1.00	0.02	货币出资
47	刘海龙	1.00	0.02	货币出资
48	刘春来	1.00	0.02	货币出资
49	李正	0.50	0.01	货币出资
50	石金长	0.50	0.01	货币出资
51	刘永建	0.50	0.01	货币出资
52	李芙蓉	0.25	0.0049	货币出资
53	曹亚威	0.25	0.0049	货币出资
54	杨铮	0.25	0.0049	货币出资
合计		5,074.35	100.00	-

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 2016 年 4 月 13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十四）第四次增资

2016 年 5 月 1 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通过了以下议案：同意公司向特定的 12 个自然人发行股份 68 万股，每股 2 元，共计募集资金 136 万元。

2016 年 5 月 1 日，河北中翔宇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中翔宇变验字（2016）第 5-1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止 2016 年 4 月 30 日，公司已收到股东新增出资额人民币 136 万元，其中 68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68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

增资明细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本次认购股份 数（万股）	本次认购股份 总价款（万元）	占本次增发的比例
1	张鹏亮	12.50	25.00	18.38%
2	单景森	10.00	20.00	14.71%
3	刘辉	10.00	20.00	14.71%
4	张庆茹	10.00	20.00	14.71%
5	刘志江	5.00	10.00	7.35%
6	张桂申	5.00	10.00	7.35%
7	王金平	3.00	6.00	4.41%
8	梁志会	2.50	5.00	3.68%
9	于保柱	2.50	5.00	3.68%
10	吴香焕	2.50	5.00	3.68%
11	高丽莉	2.50	5.00	3.68%
12	李烁	2.50	5.00	3.68%
合计		68.00	136.00	100.00%

本次增加注册资本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保定天河新农村建设 开发有限公司	2,910.00	56.59	净资产折股
2	王宝银	350.00	6.81	净资产折股
3	河北昊星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	300.00	5.83	净资产折股
4	孙学湖	200.00	3.89	净资产折股
5	赵素花	160.00	3.11	净资产折股
6	王蓓	125.00	2.43	净资产折股
7	王胜田	100.00	1.94	净资产折股
8	王臻峰	100.00	1.94	净资产折股
9	王珏	100.00	1.94	净资产折股
10	刘京革	100.00	1.94	净资产折股
11	杨光	100.00	1.94	净资产折股
12	腰宏业	75.00	1.46	净资产折股
13	袁武云	50.00	0.97	净资产折股
14	胡海玲	50.00	0.97	净资产折股
15	魏媛	50.00	0.97	净资产折股

16	曲海红	40.00	0.78	净资产折股
17	宋清兰	25.00	0.49	净资产折股
18	郭盈盈	25.00	0.49	净资产折股
19	乔喜莲	20.00	0.39	净资产折股
20	张春亚	20.00	0.39	净资产折股
21	张鹏亮	20.00	0.39	货币出资
22	曹俊峰	15.00	0.29	净资产折股
23	王琨	15.00	0.29	净资产折股
24	赵宝莲	15.00	0.29	净资产折股
25	齐智学	15.00	0.29	净资产折股
26	徐伟	15.00	0.29	净资产折股
27	瓮新童	15.00	0.29	净资产折股
28	张桂香	13.00	0.25	货币出资
29	段芳	10.00	0.19	净资产折股
30	高伟	10.00	0.19	货币出资
31	张平	10.00	0.19	货币出资
32	单景森	10.00	0.19	货币出资
33	刘辉	10.00	0.19	货币出资
34	张庆茹	10.00	0.19	货币出资
35	刘新联	5.00	0.10	货币出资
36	陈淑义	5.00	0.10	货币出资
37	刘志江	5.00	0.10	货币出资
38	张桂申	5.00	0.10	货币出资
39	王金平	3.00	0.06	货币出资
40	曹晓彩	2.50	0.05	货币出资
41	梁志会	2.50	0.05	货币出资
42	于保柱	2.50	0.05	货币出资
43	吴香焕	2.50	0.05	货币出资
44	高丽莉	2.50	0.05	货币出资
45	李烁	2.50	0.05	货币出资
46	张志辉	2.00	0.04	货币出资
47	邸胜旗	2.00	0.04	货币出资
48	张卫	2.00	0.04	货币出资
49	李香芝	1.75	0.03	货币出资
50	张国青	1.50	0.03	货币出资

51	田金环	1.50	0.03	货币出资
52	刘伟	1.25	0.02	货币出资
53	苑银桥	1.10	0.02	货币出资
54	刘宝恒	1.00	0.02	货币出资
55	刘颖	1.00	0.02	货币出资
56	张录	1.00	0.02	货币出资
57	张艳玲	1.00	0.02	货币出资
58	刘海龙	1.00	0.02	货币出资
59	刘春来	1.00	0.02	货币出资
60	李正	0.50	0.01	货币出资
61	石金长	0.50	0.01	货币出资
62	刘永建	0.50	0.01	货币出资
63	李芙蓉	0.25	0.0049	货币出资
64	曹亚威	0.25	0.0049	货币出资
65	杨铮	0.25	0.0049	货币出资
合计		5,142.35	100.00	-

股份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2016年5月11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十五) 第五次增资

2016年8月16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通过了以下议案:同意公司向特定的3个自然人发行股份40万股,每股2元,共计募集资金80万元。

2016年8月17日,石家庄中之燕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中之燕内资验(2016)018号《验资报告》,确认:截止2016年8月12日,公司已收到股东新增出资额人民币80万元,其中40万元计入实收资本,4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明细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本次认购股份数(万股)	本次认购股份总价款(万元)	占本次增发的比例
1	俞国春	20.00	40.00	50.00%
2	谷秀英	10.00	20.00	25.00%
3	高建	10.00	20.00	25.00%
合计		40.00	80.00	100.00%

本次增加注册资本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	------	----------	---------	------

1	保定天河新农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910.00	56.15	净资产折股
2	王宝银	350.00	6.75	净资产折股
3	河北昊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00	5.79	净资产折股
4	孙学湖	200.00	3.86	净资产折股
5	赵素花	160.00	3.09	净资产折股
6	王蓓	125.00	2.41	净资产折股
7	王胜田	100.00	1.93	净资产折股
8	王臻峰	100.00	1.93	净资产折股
9	王珏	100.00	1.93	净资产折股
10	刘京革	100.00	1.93	净资产折股
11	杨光	100.00	1.93	净资产折股
12	腰宏业	75.00	1.45	净资产折股
13	袁武云	50.00	0.96	净资产折股
14	胡海玲	50.00	0.96	净资产折股
15	魏媛	50.00	0.96	净资产折股
16	曲海红	40.00	0.77	净资产折股
17	宋清兰	25.00	0.48	净资产折股
18	郭盈盈	25.00	0.48	净资产折股
19	乔喜莲	20.00	0.39	净资产折股
20	张春亚	20.00	0.39	净资产折股
21	张鹏亮	20.00	0.39	货币出资
22	俞国春	20.00	0.39	货币出资
23	曹俊峰	15.00	0.29	净资产折股
24	王琨	15.00	0.29	净资产折股
25	赵宝莲	15.00	0.29	净资产折股
26	齐智学	15.00	0.29	净资产折股
27	徐伟	15.00	0.29	净资产折股
28	瓮新童	15.00	0.29	净资产折股
29	张桂香	13.00	0.25	货币出资
30	段芳	10.00	0.19	净资产折股
31	高伟	10.00	0.19	货币出资
32	张平	10.00	0.19	货币出资
33	单景森	10.00	0.19	货币出资
34	刘辉	10.00	0.19	货币出资

35	张庆茹	10.00	0.19	货币出资
36	谷秀英	10.00	0.19	货币出资
37	高建	10.00	0.19	货币出资
38	刘新联	5.00	0.10	货币出资
39	陈淑义	5.00	0.10	货币出资
40	刘志江	5.00	0.10	货币出资
41	张桂申	5.00	0.10	货币出资
42	王金平	3.00	0.06	货币出资
43	曹晓彩	2.50	0.05	货币出资
44	梁志会	2.50	0.05	货币出资
45	于保柱	2.50	0.05	货币出资
46	吴香焕	2.50	0.05	货币出资
47	高丽莉	2.50	0.05	货币出资
48	李烁	2.50	0.05	货币出资
49	张志辉	2.00	0.04	货币出资
50	邸胜旗	2.00	0.04	货币出资
51	张卫	2.00	0.04	货币出资
52	李香芝	1.75	0.03	货币出资
53	张国青	1.50	0.03	货币出资
54	田金环	1.50	0.03	货币出资
55	刘伟	1.25	0.02	货币出资
56	苑银桥	1.10	0.02	货币出资
57	刘宝恒	1.00	0.02	货币出资
58	刘颖	1.00	0.02	货币出资
59	张录	1.00	0.02	货币出资
60	张艳玲	1.00	0.02	货币出资
61	刘海龙	1.00	0.02	货币出资
62	刘春来	1.00	0.02	货币出资
63	李正	0.50	0.01	货币出资
64	石金长	0.50	0.01	货币出资
65	刘永建	0.50	0.01	货币出资
66	李芙蓉	0.25	0.0048	货币出资
67	曹亚威	0.25	0.0048	货币出资
68	杨铮	0.25	0.0048	货币出资
合计		5,182.35	100.00	-

股份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2016年8月17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十六) 第六次增资

2017年4月1日,昊宇牧业召开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过以下议案:同意公司向特定自然人李光西发行股份20万股,每股2元,共计募集资金40万元。

2017年4月24日,石家庄中之燕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中之燕内资验(2017)第010号《验资报告》,确认:公司已收到股东新增出资额人民币40万元,其中20万元计入实收资本,2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明细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本次认购股份数(万股)	本次认购股份总价款(万元)	占本次增发的比例
1	李光西	20.00	40.00	100.00%
合计		20.00	40.00	100.00%

本次增加注册资本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保定天河新农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910.00	55.94	净资产折股
2	王宝银	350.00	6.73	净资产折股
3	河北昊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00	5.77	净资产折股
4	孙学湖	200.00	3.84	净资产折股
5	赵素花	160.00	3.08	净资产折股
6	王蓓	125.00	2.40	净资产折股
7	王胜田	100.00	1.92	净资产折股
8	王臻峰	100.00	1.92	净资产折股
9	王珏	100.00	1.92	净资产折股
10	刘京革	100.00	1.92	净资产折股
11	杨光	100.00	1.92	净资产折股
12	腰宏业	75.00	1.44	净资产折股
13	袁武云	50.00	0.96	净资产折股
14	胡海玲	50.00	0.96	净资产折股
15	魏媛	50.00	0.96	净资产折股
16	曲海红	40.00	0.77	净资产折股
17	宋清兰	25.00	0.48	净资产折股
18	郭盈盈	25.00	0.48	净资产折股

19	乔喜莲	20.00	0.38	净资产折股
20	张春亚	20.00	0.38	净资产折股
21	张鹏亮	20.00	0.38	货币出资
22	俞国春	20.00	0.38	货币出资
23	曹俊峰	15.00	0.29	净资产折股
24	王琨	15.00	0.29	净资产折股
25	赵宝莲	15.00	0.29	净资产折股
26	齐智学	15.00	0.29	净资产折股
27	徐伟	15.00	0.29	净资产折股
28	瓮新童	15.00	0.29	净资产折股
29	张桂香	13.00	0.25	货币出资
30	段芳	10.00	0.19	净资产折股
31	高伟	10.00	0.19	货币出资
32	张平	10.00	0.19	货币出资
33	单景森	10.00	0.19	货币出资
34	刘辉	10.00	0.19	货币出资
35	张庆茹	10.00	0.19	货币出资
36	谷秀英	10.00	0.19	货币出资
37	高建	10.00	0.19	货币出资
38	刘新联	5.00	0.10	货币出资
39	陈淑义	5.00	0.10	货币出资
40	刘志江	5.00	0.10	货币出资
41	张桂申	5.00	0.10	货币出资
42	王金平	3.00	0.06	货币出资
43	曹晓彩	2.50	0.05	货币出资
44	梁志会	2.50	0.05	货币出资
45	于保柱	2.50	0.05	货币出资
46	吴香焕	2.50	0.05	货币出资
47	高丽莉	2.50	0.05	货币出资
48	李烁	2.50	0.05	货币出资
49	张志辉	2.00	0.04	货币出资
50	邸胜旗	2.00	0.04	货币出资
51	张卫	2.00	0.04	货币出资
52	李香芝	1.75	0.03	货币出资
53	张国青	1.50	0.03	货币出资

54	田金环	1.50	0.03	货币出资
55	刘伟	1.25	0.02	货币出资
56	苑银桥	1.10	0.02	货币出资
57	刘宝恒	1.00	0.02	货币出资
58	刘颖	1.00	0.02	货币出资
59	张录	1.00	0.02	货币出资
60	张艳玲	1.00	0.02	货币出资
61	刘海龙	1.00	0.02	货币出资
62	刘春来	1.00	0.02	货币出资
63	李正	0.50	0.01	货币出资
64	石金长	0.50	0.01	货币出资
65	刘永建	0.50	0.01	货币出资
66	李芙蓉	0.25	0.0048	货币出资
67	曹亚威	0.25	0.0048	货币出资
68	杨铮	0.25	0.0048	货币出资
69	李光西	20.00	0.38	货币出资
合计		5202.35	100.00	-

股份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2017年4月27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十七) 第九次股权转让

2017年4月15日,公司股东王金平与股东王宝银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协议约定王金平将持有的昊宇牧业3万股股份转让给王宝银,股份转让价格为6万元。

2017年4月15日,公司股东高伟与股东王宝银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协议约定王金平将持有的昊宇牧业10万股股份转让给王宝银,转让价格为20万元。

2017年4月15日,公司股东苑银桥与股东王宝银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协议约定苑银桥将持有的昊宇牧业1.1万股股份转让给王宝银,转让价格为2.2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保定天河新农村建设	2,910.00	55.94	净资产折股

	开发有限公司			
2	王宝银	364.10	7.00	净资产折股、货币
3	河北昊星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	300.00	5.77	净资产折股
4	孙学湖	200.00	3.84	净资产折股
5	赵素花	160.00	3.08	净资产折股
6	王蓓	125.00	2.40	净资产折股
7	王胜田	100.00	1.92	净资产折股
8	王臻峰	100.00	1.92	净资产折股
9	王珏	100.00	1.92	净资产折股
10	刘京革	100.00	1.92	净资产折股
11	杨光	100.00	1.92	净资产折股
12	腰宏业	75.00	1.44	净资产折股
13	袁武云	50.00	0.96	净资产折股
14	胡海玲	50.00	0.96	净资产折股
15	魏媛	50.00	0.96	净资产折股
16	曲海红	40.00	0.77	净资产折股
17	宋清兰	25.00	0.48	净资产折股
18	郭盈盈	25.00	0.48	净资产折股
19	乔喜莲	20.00	0.38	净资产折股
20	张春亚	20.00	0.38	净资产折股
21	张鹏亮	20.00	0.38	货币出资
22	俞国春	20.00	0.38	货币出资
23	曹俊峰	15.00	0.29	净资产折股
24	王琨	15.00	0.29	净资产折股
25	赵宝莲	15.00	0.29	净资产折股
26	齐智学	15.00	0.29	净资产折股
27	徐伟	15.00	0.29	净资产折股
28	瓮新童	15.00	0.29	净资产折股
29	张桂香	13.00	0.25	货币出资
30	段芳	10.00	0.19	净资产折股
31	张平	10.00	0.19	货币出资
32	单景森	10.00	0.19	货币出资
33	刘辉	10.00	0.19	货币出资
34	张庆茹	10.00	0.19	货币出资

35	谷秀英	10.00	0.19	货币出资
36	高建	10.00	0.19	货币出资
37	刘新联	5.00	0.10	货币出资
38	陈淑义	5.00	0.10	货币出资
39	刘志江	5.00	0.10	货币出资
40	张桂申	5.00	0.10	货币出资
41	曹晓彩	2.50	0.05	货币出资
42	梁志会	2.50	0.05	货币出资
43	于保柱	2.50	0.05	货币出资
44	吴香焕	2.50	0.05	货币出资
45	高丽莉	2.50	0.05	货币出资
46	李烁	2.50	0.05	货币出资
47	张志辉	2.00	0.04	货币出资
48	邸胜旗	2.00	0.04	货币出资
49	张卫	2.00	0.04	货币出资
50	李香芝	1.75	0.03	货币出资
51	张国青	1.50	0.03	货币出资
52	田金环	1.50	0.03	货币出资
53	刘伟	1.25	0.02	货币出资
54	刘宝恒	1.00	0.02	货币出资
55	刘颖	1.00	0.02	货币出资
56	张录	1.00	0.02	货币出资
57	张艳玲	1.00	0.02	货币出资
58	刘海龙	1.00	0.02	货币出资
59	刘春来	1.00	0.02	货币出资
60	李正	0.50	0.01	货币出资
61	石金长	0.50	0.01	货币出资
62	刘永建	0.50	0.01	货币出资
63	李芙蓉	0.25	0.0048	货币出资
64	曹亚威	0.25	0.0048	货币出资
65	杨铮	0.25	0.0048	货币出资
66	李光西	20.00	0.38	货币出资
合计		5,202.35	100.00	-

（十八）公司股权明晰情况

公司各股东出资真实、足额，出资程序、出资形式及相应比例符合公司章程及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定。

公司设立及历次股权变更均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议及外部审批程序，合法合规，历次股权转让均为当事人真实意愿的表现，并已办理了相关登记，不存在代持股等权属争议或潜在纠纷，公司符合“股权明晰、股份发行转让合法合规”的挂牌条件。

五、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

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董事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选聘日	任期	是否持有本公司股票
1	王宝银	董事长、总经理	2015年11月27日	3年	是
2	魏国	董事	2015年11月27日	3年	否
3	刘京革	董事、财务负责人	2015年11月27日	3年	是
4	王珏	董事	2015年11月27日	3年	是
5	王臻峰	董事、副总经理	2015年11月27日	3年	是

董事简历如下：

1) 董事王宝银简历详情请参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之“三”之“（三）”之“2、实际控制人”。

2) 魏国

魏国，男，1966年6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3年6月毕业于四川大学，硕士学历。1983年6月至2000年1月，任四川省三台县粮食企业财务部负责人；2000年1月至2007年8月，任四川富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企划部总监；2000年1月至2007年8月，任四川绵阳富临进出口公司总经理；2007

年9月至2010年6月，任河北国信投资控股集团投资银行公司总经理；2010年7月至2012年12月，任成都金宇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副总裁；2013年1月至2014年6月，任河北君益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总裁；2014年5月至今，任河北高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4年6月至今，任河北冀金宝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年10月至今，任河北中和源亨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6月至今，任石家庄高正壹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5年10月至今，任河北中科恒运软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11月至今，任保定市昊宇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3) 刘京革简历详情请参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之“三”之“（四）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4) 王珏简历详情请参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之“三”之“（三）”之“2、实际控制人”。

5) 王臻峰简历详情请参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之“三”之“（三）”之“2、实际控制人”。

（二）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监事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选聘日	任期	是否持有本公司股票
1	赵素花	监事会主席	2015年11月27日	至2018年11月27日	是
2	张春亚	监事	2017年6月17日	至2018年11月27日	是
3	魏发	职工代表监事	2015年11月7日	至2018年11月27日	否

1) 赵素花简历详情请参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之“三”之“（四）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2) 张春亚

张春亚，男，1969年4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9年9月至1999年6月，在北京市政三分公司工作；1999年7月至2008年5月，在家务农；2008年6月至2017年6月，任昊宇有限和昊宇牧业办公室主

任；2017年6月至今，任昊宇牧业监事。

3) 魏发

魏发，男，1953年4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74年5月至1984年11月，任满城建筑公司员工；1985年1月至2000年1月，任无形啤酒厂员工；2000年3月至2008年3月，任保定肠衣厂员工；2008年4月至2014年10月，任保定汉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员工；2014年11月至2015年11月，任昊宇有限库管员；2015年11月至今，任昊宇牧业库管员、职工代表监事。

(三) 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是否持有本公司股票
1	王宝银	董事长、总经理	是
2	刘京革	董事、财务负责人	是
3	张东	董事会秘书	否
4	王臻峰	董事、副总经理	是
5	曹俊峰	副总经理	否

1) 王宝银简历详情请参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之“三”之“(三)”之“2、实际控制人”。

2) 刘京革简历详情请参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之“三”之“(四)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3) 张东

张东，男，1984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8年7月至2009年8月，任保定天河新农村开发建设有限公司项目部助理；2009年9月至2012年2月，任保定汉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项目部项目经理；2012年3月至2015年11月，任昊宇有限副总经理；2015年11月至今，任昊宇牧业董事会秘书。

4) 王臻峰简历详情请参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之“三”之“(三)”之“2、实际控制人”。

5) 曹俊峰

曹俊峰，男，1979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2003年11月至2013年5月，任保定新市区同辉电脑服务部负责人；2013年6月至2015年11月，任昊宇有限副总经理；2015年11月至今任昊宇牧业副总经理。

七、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7年4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8,945.46	9,169.53	9,533.59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6,136.30	6,032.79	5,336.4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6,136.30	6,032.79	5,336.41
每股净资产(元)	1.18	1.16	1.0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8	1.16	1.0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1.47%	34.27%	44.09%
流动比率(倍)	0.29	0.46	0.56
速动比率(倍)	0.11	0.06	0.05
项目	2017年1-4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098.38	3,345.36	2,329.85
净利润(万元)	62.81	332.33	-42.3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62.81	332.33	-42.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12.66	220.73	75.4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12.66	220.73	75.42
毛利率(%)	26.20	35.66	28.74
净资产收益率(%)	1.04	5.80	-0.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86	3.86	1.5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7	-0.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7	-0.01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18.63	157.04	-
存货周转率(次)	3.26	3.08	2.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8.24	986.17	672.8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02	0.19	0.13

- 注：1、毛利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当期营业成本）/当期营业收入”计算。
- 2、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4、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 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 6、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计算；
-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 8、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2+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计算。
- 9、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存货/2+期末存货/2）”计算。
- 10、资产负债率按照“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计算。
- 11、流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 12、速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存货-期末预付账款-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期末其他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 13、当期加权平均净资产= $E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0 - E_j \times M_j \div M0 \pm E_k \times M_k \div M0$
- 其中：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14、当期加权平均股本 $S = S0 + S1 + S_i \times M_i \div M0 - S_j \times M_j \div M0 - S_k$

其中：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八、相关机构

（一）主办券商

名称：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坚

住所：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 8 号西南证券大厦

联系电话：023-67095675

传真：023-67003783

项目小组负责人：张云祥

项目小组成员：王诚、吉淳、王宝义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河北友高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李金星

住所：河北省石家庄市新华区中华北大街 19 号石房大厦八楼

联系电话：0311-88998768

传真：031169008727

经办律师：李金星、杨继永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王子龙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五栋 B2 座 301 室

联系电话：010-88312386

传真：010-88386116

经办注册会计师：袁志云、刘海娟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北京亚太联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钧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路大街 9 号院五栋大楼 B2 座 14 楼

联系电话：010—88312680

传真：010-88312675

经办注册评估师：王明、郭宏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负责人：戴文桂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谢庚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邮编：100033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一）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是一家主要从事荷斯坦奶牛集约化养殖和良种繁育，优质生鲜乳的生产销售的企业。公司自设立以来，主要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拥有大型集约化、现代化、标准化牧场，通过自建种植基地进行牧草种植。公司的养殖牧场占地面积 455 亩，拥有高产荷斯坦母牛 2,485 头，其中成母牛 1,552 头。

公司先后获得保定市和河北省的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河北省农业厅、河北省财政厅颁发的“河北省现代农业技术体系奶牛产业创新团队示范基地”，河北省奶业协会命名的年度优秀牛养殖企业，河北省畜牧兽医局命名的“奶牛生产性能测定（DHI）工作先进单位”。

公司的奶牛均为荷斯坦奶牛，通过规模化、集约化养殖和优质配种保证了较高的单产水平。公司与大型乳制品加工企业定州伊利乳业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保证了产品的销售渠道。

公司生鲜乳生产过程中对产品品质进行源头控制、过程控制、质量控制。公司制定了牧场标准作业流程（SOP），包括自主管理、保健管理、繁育管理、饲养管理、新产牛管理、信息管理六项标准化作业流程，公司操作、管理、评估和考核严格按照标准执行。

（二）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1、生鲜乳

公司主要产品为奶牛的生鲜乳，又称生鲜乳，是各类乳制品的主要原材料，可用于制作液态奶及干乳制品，如 UHT 奶、巴氏奶、奶粉、干酪等。公司现有 1 座大型集约化、现代化、标准化的养殖牧场，占地面积近 500 亩，拥有高产荷斯坦奶牛 2400 多头。生鲜乳生产过程中对产品品质进行源头控制、过程控制和质量控制。公司是大型乳制品制造企业伊利乳业的合格准入供应商，保证了产品的主要销售渠道。

2、牧草种植

为保证公司奶牛所食用的饲料的质量和供应，公司通过自建种植基地，专门负责牧草种植和奶牛饲料的供应，所种植产品主要供给昊宇牧业用于奶牛饲喂，可有效降低昊宇牧业养殖成本、保证牧草的质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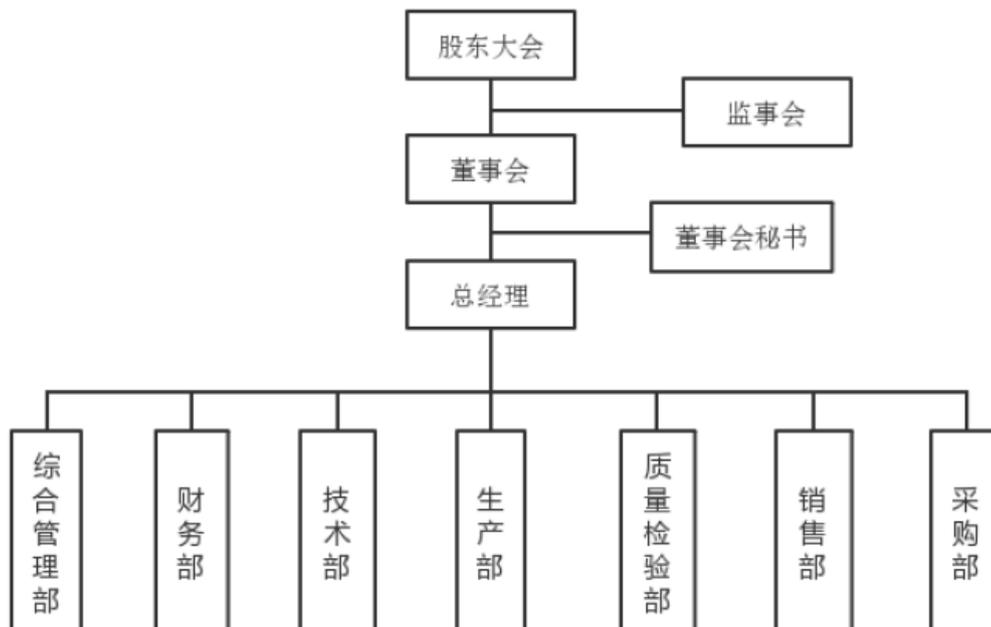
3、奶制品

2016年，公司子公司艾尚乳业主要作为公司的奶制品生产销售主体，“昊宇艾尚”品牌奶制品主要以巴氏奶和酸奶为主。主要立足保定当地市场，通过经营“奶吧”的形式进行销售。2016年12月，公司对子公司艾尚乳业的股权进行转让。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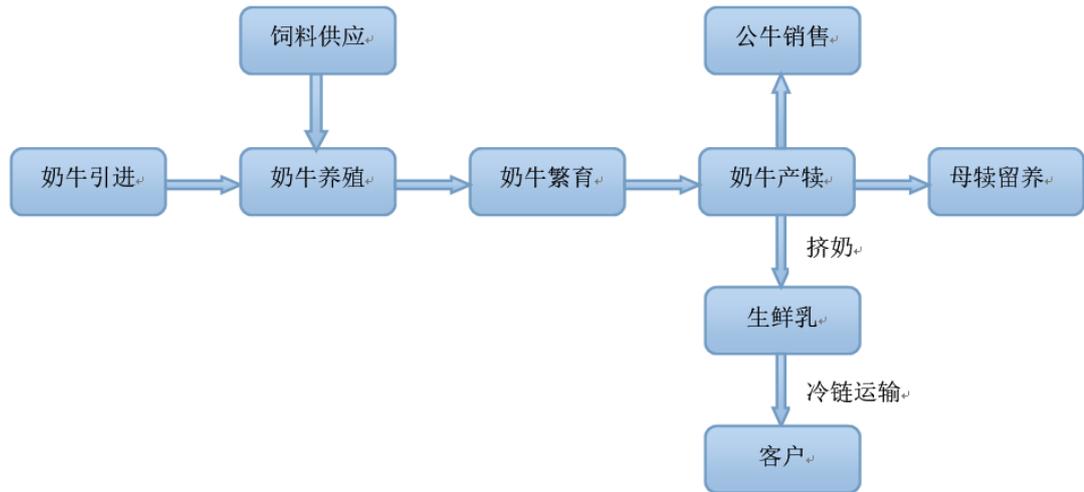
（一）公司组织结构图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设置了有关各部门及职能机构。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内部组织结构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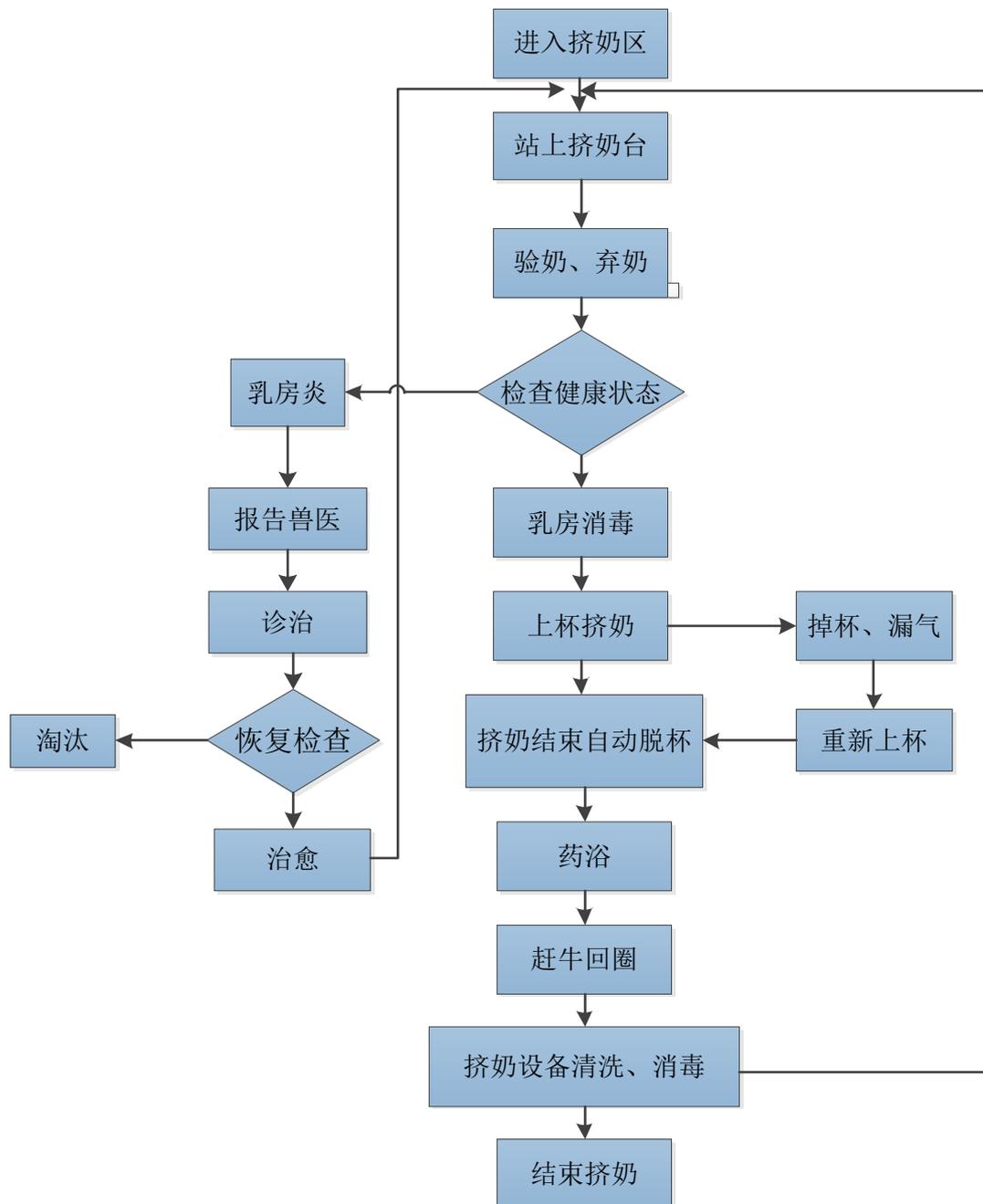


（二）公司主要生产流程

1、公司生产流程



2、挤奶流程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主要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1、同期发情技术

是利用性激素人为地控制并调整一群母畜发情周期的进程，使之在预定时间内集中发情，并能排出正常的卵母细胞，以便达到同期配种、受精、妊娠、产犊的目的。

2、标准化规模饲养技术

公司采用 TMR（全混合日粮）来饲养奶牛。TMR 是一种将粗料、精料、矿物质、维生素和其他添加剂充分混合，能够提供足够的营养以满足奶牛需要的饲喂技术，TMR 饲养技术在配套技术措施和性能优良的 TMR 机械设备的基础上能够保证奶牛采食的日粮都是精粗比例稳定、营养浓度一致的全价日粮。

TMR 是根据奶牛在不同生长发育和泌乳阶段的营养需要，按营养专家设计的日粮配方，用特制的搅拌机对日粮各组分进行搅拌、切割、混合和饲喂的一种先进的饲养工艺，保证了奶牛所采食每一口饲料都具有均衡性的营养，是将我国奶业从数量扩张向整体优化、全面提高产业素质成功转变的关键技术之一，更是降低奶牛饲养成本，提高经济效益的一条重要途径。

3、DHI 测定技术

公司采取 DHI 技术进行牧场管理，并获得河北省畜牧兽医局颁发的“奶牛生产性能测定（DHI）工作先进单位”的荣誉。DHI 测定技术是指奶牛生产性能测定，是通过测定奶牛的产奶量、乳成分、体细胞等二十多项数据并收集牛群有关资料，经分析后形成反映牧场配种、繁殖、饲养、疾病、生产性能等信息的检测报告，是集奶牛品种改良、系谱登记、线性鉴定、良种推广、乳品质量监测、疫病防治和疫情预警为一体的综合评价体系。

DHI 使牧场管理建立在数据化、科学化的管理之上，大量有效数据资料的统计分析使得牧场管理更精细、高效，既掌握整体状况，又清楚个体水平，改变粗放型、经验型管理养牛模式。

4、青贮技术

将含水量高的青绿牧草、农作物秸秆(全株玉米、玉米秸秆、苜蓿草等)经切碎后，在密闭缺氧条件下，通过厌氧乳酸菌的发酵，抑制各种杂菌的繁殖，从而实现青绿牧草、农作物秸秆保鲜贮藏的技术。通过青贮可最大限度保存养分，提高动物适口性，增加干物质采食量，提高动物生产性能。

（二）主要无形资产使用情况

1、专利技术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已申请的或正在申请的专利技术。

2、土地使用权

1) 位于保定市满城县尉公村东的奶牛养殖基地

公司奶牛养殖基地使用的土地，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土地使用权人	土地座落	土地使用权证号	使用权类型	使用权面积(m ²)	土地用途	使用年限	是否抵押
1	昊宇有限	满城县尉公村东	保满集用(2008)字第001号	集体土地承包	206,071	种植、养殖	2037.10.31	无

根据国土资发〔2010〕155号《国土资源部、农业部关于完善设施农用地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兴建农业设施的，经营者应拟定设施建设方案，并与当地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签订用地协议。涉及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的，应先行依法签订土地流转合同。兴建农业设施占用农用地的，不需办理农用地转用审批手续。设施农用地是指：直接用于经营性养殖的畜禽舍、工厂化作物栽培或水产养殖的生产设施用地及其相应附属设施用地，农村宅基地以外的晾晒场等农业设施用地。

根据《国土资源部、农业部关于完善设施农用地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土资发〔2010〕155号）的规定：设施农用地是指：直接用于经营性养殖的畜禽舍、工厂化作物栽培或水产养殖的生产设施用地及其相应附属设施用地，农村宅基地以外的晾晒场等农业设施用地；规模化畜禽养殖的附属设施用地规模原则上控制在项目用地规模7%以内（其中，规模化养牛、养羊的附属设施用地规模比例控制在10%以内），但最多不超过15亩；农业设施的建设与用地由经营者提出申请，乡镇政府申报，县级政府审核同意。

根据上述规划，公司与满城县尉公村村集体签订土地承包协议，尉公村村民代表大会对上述承包协议进行了确认并表决通过了公司建设养殖场相关事项的决议，并报石井乡政府备案。2008年8月18日，满城县昊宇奶牛养殖有限公司取得了满城县人民政府和满城县国土资源局核发的编号为保满集用（2008）字第001号的《集体土地使用证》，土地性质为种植、养殖，不得用于非农业建设，使用年限为30年。公司取得的集体土地使用权证期限为2008年至2037年，未超过30年的国家法定期限。

公司养殖基地的集体土地进行承包时于2007年9月25日经村民代表大会

表决通过，并报请所在的石井乡人民政府审批，2007年11月1日乡政府出具证明“同意其开发建设”。2008年8月，公司取得了满城县人民政府和满城县国土资源局核发的编号为保满集用（2008）字第001号的《集体土地使用证》，土地用途为种植、养殖。2008年10月28日，满城县城乡规划管理局向公司核发了编号为乡字第130621（2008）00002号的《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建设项目名称为奶牛养殖项目。

2017年8月，保定市满城区国土资源局出具证明，公司规模化养牛的附属设施用地控制了项目用地规模10%以下，未超过15亩，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形，未对其进行行政处罚。

2) 位于保定市满城县尉公村东的种植基地

公司种植基地使用的土地，位于满城县尉公村东（东至昊宇牧业，西至村民地，南至进村路，北至村民地）合计155.5143亩，此为公司于2016年3月从尉公村村民处租赁而来的集体土地（耕地），期限为10年，用途为种植，不用于基建、土地转让、种树等其他用途。

公司种植基地使用的土地已于2016年3月17日经尉公村超过三分之二以上的村民代表表决同意。公司分别与张国安、刘占五等133户村民签署了土地租赁合同，承包期限为10年。根据租赁合同的规定及政府出具的证明，土地用途为种植，不用于基建、土地转让、种树等其他用途。

公司种植基地土地用于植苜蓿、玉米等农作物种植，未改变土地用途。2017年8月，保定市满城区石井乡人民政府及保定市满城区石井乡尉公村村民委员会出具证明，对于公司租赁种植基地土地的情况进行了确认。

综上所述，公司土地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土地使用已得到相关主管部门确认，土地使用情况合法有效。

3、主要无形资产的权属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拥有1项土地使用权。上述知识产权的权利所有人仍登记在公司前身昊宇有限名下。昊宇牧业是由昊宇有限整体变更设立，昊宇有限名下的资产过户更名至公司不存在法律障碍；公司的主要无形资产均为公司合法拥有，权属清晰，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权利受限制的情况，亦

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

（三）业务许可资质情况

1、业务许可资质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书签署之日，公司取得的与生产相关的资质及经营认证证书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持有人	资质证书	资质内容	证书编号	发证时间	有效期限	发证单位
1	昊宇牧业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经营范围：奶牛饲养	（满）动防合字第20150033号	2015.12.04	长期有效	保定市满城区农业局
2	昊宇牧业	生鲜乳收购许可证	收购生鲜乳种类：牛乳	冀130621[2016]001	2016.01.01	2017.12.31	保定市满城区农业局
3	昊宇牧业	生鲜乳准运证明	核定最大运载量19.8吨	冀130621[2017]0001	2017.01.01	2017.12.31	保定市满城区农业局
4	昊宇牧业	河北省畜禽养殖场养殖小区备案表	养殖品种：奶牛 常年存栏量：3000	1306210277	2015.12.04	-	保定市满城区农业局
5	昊宇牧业	粮食收购许可证	向粮食生产者收购粮食	冀05900110	2016.07.21	2019.07.20	保定市满城区粮食局

公司已取得了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不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使用过期资质的情况。

公司即将到期的资质有生鲜乳收购许可证和生鲜乳准运证明。

公司持有的《生鲜乳收购许可证》（冀130621[2016]001）有效期为“2016年1月1日-2017年12月31日”。

根据《生鲜乳生产收购管理办法》第二十条的规定，“生鲜乳收购许可证有效期2年。有效期满后，需要继续从事生鲜乳收购的，应当在生鲜乳收购许可证有效期满30日前，持原证重新申请。重新申请的程序与原申请程序相同。”

公司续期办理《生鲜乳收购许可证》需提交的资料如下：

开办生鲜乳收购站申请；

生鲜乳收购站平面图和周围环境示意图；

冷却、冷藏、保鲜设施和低温运输设备清单；

化验、计量、检测仪器设备清单；

开办者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从业人员的培训证明和有效的健康证明；

卫生管理和质量安全保障制度。

经公司自查，公司各方面依旧符合《生鲜乳生产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生鲜乳收购许可证办理的条件。

公司持有的《生鲜乳准运证明》（冀 130621[2017]），有效期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生鲜乳生产收购管理办法》：第二十七条 生鲜乳运输车辆应当具备以下条件：（一）奶罐隔热、保温，内壁由防腐蚀材料制造，对生鲜乳质量安全没有影响；（二）奶罐外壁用坚硬光滑、防腐、可冲洗的防水材料制造；（三）奶罐设有奶样存放舱和装备隔离箱，保持清洁卫生，避免尘土污染；（四）奶罐密封材料耐脂肪、无毒，在温度正常的情况下具有耐清洗剂的能力；（五）奶车顶盖装置、通气和防尘罩设计合理，防止奶罐和生鲜乳受到污染。第二十八条 生鲜乳运输车辆的所有者，应当向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畜牧兽医主管部门提出生鲜乳运输申请。县级人民政府畜牧兽医主管部门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 5 日内，对车辆进行检查，符合规定条件的，核发生鲜乳准运证明。不符合条件的，书面通知当事人，并说明理由。

公司历年来均通过了畜牧兽医主管部门的检查并验收，均核发了准运证明。目前，经公司自查后认为，公司所拥有的生鲜乳运输车辆符合《生鲜乳生产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和要求。

公司极其重视以上资质的续期情况，安排专门人员进行定期检查，在资质到期前，公司会提前准备相关资料，按照规定时间向主管部门提交申请，以保证公司在相关资质到期前审查通过，顺利完成资质续期工作。公司生产经营正常，资质续期的相关规定未发生重大变化，近两年未受过主管部门处罚，公司不存在相关资质到期无法续期的风险。

（四）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办公设备。根据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由其出具了亚会 B 审字（2017）1589 号《审计报告》显示，截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固定资产原值（元）	固定资产净值（元）	成新率
1	房屋及建筑物	37,901,306.86	27,221,698.58	71.82%

2	机器设备	6,340,730.37	2,405,008.35	37.93%
3	运输工具	880,198.00	98,224.27	11.16%
4	办公设备	256,369.00	21,260.17	8.29%
合计		45,378,604.23	29,746,191.37	65.55%

截至2017年4月30日，公司固定资产总体成新率为65.55%。目前，公司在用的固定资产均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淘汰、更新、大修、技术升级等情况。

1、公司的房屋建筑物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房屋建筑物情况如下：

序号	固定资产名称	建筑面积（m ² ）
1	办公楼	2,250.00
2	宿舍楼	1,170.00
3	牛舍、草料库挤奶厅等	44,228.90
4	青贮池	33,600.00
5	道路	8,928.00
6	蓄水池	16,800.00
7	其他（水井、地磅、门卫房）	90.00

公司上述的房屋、建筑物均未取得房屋产权证书，原因是前述房屋、建筑物所附着土地系公司以承包方式从尉公村部分村民取得的农业用地，其土地性质为集体所有，公司仅有承包经营权，因此地上附着的房屋、建筑物暂未取得产权证书。

根据《国土资源部、农业部关于完善设施农用地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土资发[2010]155号）之规定，上述建筑物属于附属设施用地中的管理和生活用房用地、仓库用地，无须办理农用地转用审批手续。同时，公司对该土地的附属设施用地规模符合该通知关于“规模化畜禽养殖的附属设施用地规模原则上控制在项目用地规模7%以内（其中，规模化养牛、养羊的附属设施用地规模比例控制在10%以内），但最多不超过15亩”的规定。

根据国土资源部、农业部关于进一步支持设施农业健康发展的通知（国土资发〔2014〕127号）的规定，设施农用地使用采取备案制度，即按照签订用地协议、用地协议备案的流程进行设施农用地使用，用地协议中应拟定设施建设方案，内容包括：项目名称、建设地点、设施类型和用途、数量、标准和用地规模等。

用地协议签订后,按要求及时将用地协议与设施建设方案报县级国土资源主管部门和农业部门备案,县级国土资源主管部门和农业部门应依据职能及时核实备案信息,发现存在选址不合理、附属设施用地和配套设施用地超过规定面积等情况的,分别由国土资源主管部门和农业部门在15个工作日内,告知乡镇政府、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及经营者,由乡镇政府督促纠正。

公司建设房屋设施使用的土地已经于2008年在满城县国土资源局办理了备案,并核发了《集体土地使用权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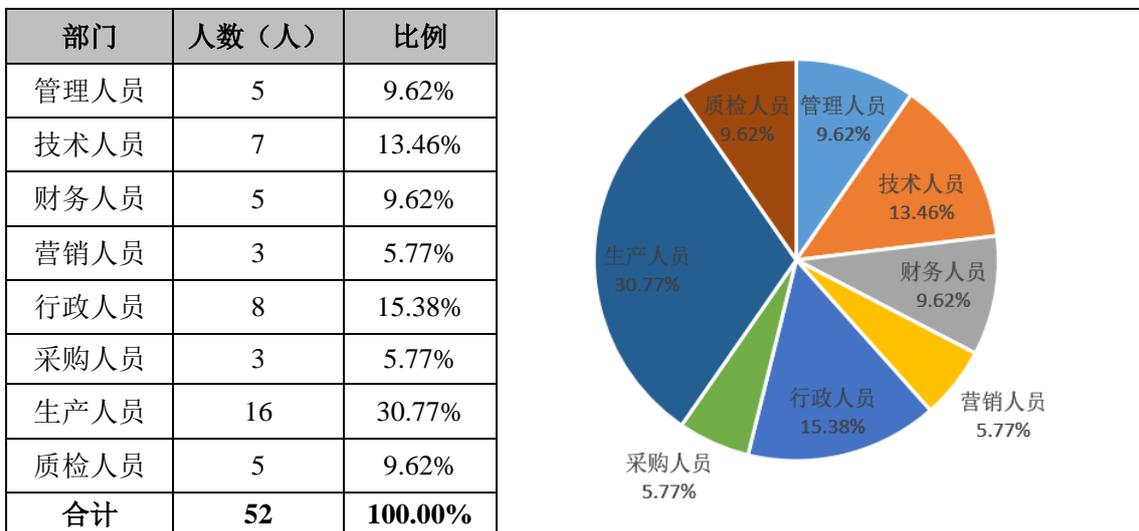
因此,公司建造的房屋等建筑物符合国家有关设施农用地管理的规定,公司的房屋建筑物未取得产权证书不影响公司合法拥有其占有、使用和收益权,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构成影响。

(五) 公司人员结构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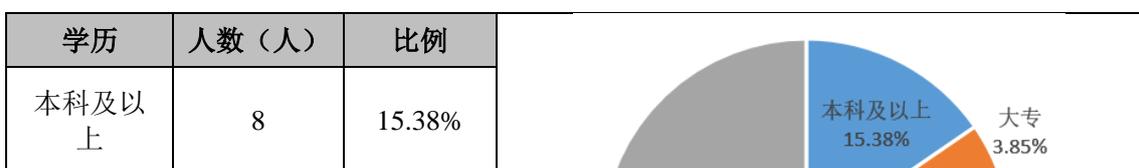
1、公司人员结构

截至2017年7月31日,公司在册员工人数为52人,员工专业结构、受教育程度及年龄分布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按专业结构划分



(2) 按教育程度划分



大专	2	3.85%
高中及以下	42	80.77%
合计	52	100.00%

(3) 按年龄划分

年龄段	人数(人)	比例
50岁以上	16	30.77%
41至50岁	14	26.92%
31岁至40岁	14	26.92%
21岁至30岁	7	13.46%
20岁及以下	1	1.92%
合计	52	100.00%

2、核心技术人员简历

刘永建，男，1973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年6月毕业于河北农业大学，畜牧兽医专业，专科学历。2006年7月至2007年3月，任石家庄3502牧场兽医；2007年3月至2008年12月，任河北馆陶贵国奶牛奶牛有限公司生产厂长；2009年2月至2011年12月，任满城县昊宇奶牛养殖有限公司技术厂长；2012年1月至2012年12月，任上海傲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畜牧师；2013年1月至2014年5月，任农标普瑞纳廊坊饲料有限公司售后经理；2014年5月至2015年12月，任廊坊福祥奶牛养殖有限公司技术厂长；2016年1月至今，任昊宇牧业技术厂长。

李志强，男，1990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年6月毕业于定州中兽医学院，畜牧兽医专业，专科学历。2009年12月至2011年9月，历任宏达牧场主治兽医、技术主管等职；2011年10月至2015年8月，任合协牧业兽医技术主管；2015年9月至今，任昊宇牧业主治兽医。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在任职期间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法律规定或与原单位

约定的情形，不存在有关竞业禁止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存在与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方面的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3、人员、资产、业务的匹配性

公司系由昊宇有限变更设立，有限公司的资产和人员全部进入股份公司。整体变更后，公司依法办理相关资产和产权的变更登记，公司具备与业务开展有关的配套设施，拥有与业务开展有关的机器设备、土地房产及无形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具有独立的采购和销售系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业务经历和管理能力能保证公司目前经营管理之要求，核心技术团队能满足公司目前业务发展之需要，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团队有较强的互补性。

综上所述，公司人员与公司业务具有合理的匹配性与互补性，能保证目前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

4、社保缴纳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共有员工 52 名，其中与 50 名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与 2 名聘用的已退休员工签订了劳务合同；缴纳职工社会保险的员工为 13 名，返聘的已经领取养老保险的员工为 2 名，因缴纳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和新型农村养老保险而未缴纳职工社会保险的员工为 37 名。

公司的控股股东保定天河出具《承诺》：如果将来出现因社保交纳的原因，导致公司被处以罚款或者要求公司承担任何费用，将无条件全额承担公司额外应补缴的社会保险费及因此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毋须公司支付任何对价，保证公司不因此受到任何损失。

（六）公司安全生产情况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国务院令第 397 号），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昊宇农业均不属于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的行业，无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公司一直把安全生产作为一项长期的重要工作来抓。一方面，由公司总经理全面负责公司安全生产工作，并设专门人员负责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另一方面，通过制定系统、有效的安全管理组织网络，明确了各相关直接责任人，为落实安

全生产做出有力保障。为使安全生产工作有章可循，公司制订了较为健全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公司自成立以来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规定，保证日常安全生产，不存在违反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情形，未发生任何安全生产事故，未发生任何因违反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况。

（七）公司环境运营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荷斯坦奶牛集约化养殖和良种繁育，优质生鲜乳的生产销售。

根据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现环境保护部)颁发的《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通知》(环发[2003]101号)、《环境保护部办公厅关于印发<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的通知》(环办函〔2008〕373号)，需重点核查的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共16类行业。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规定认定的重污染行业。

2017年7月27日，保定市满城区环境保护局出具了《关于保定市昊宇牧业股份有限公司年存栏奶牛3000头养殖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经监测，废气、噪声污染物达标排放，达到了竣工阶段验收条件，同意本项目临时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

2017年8月18日，公司已取得保定市满城区环境保护局核发的《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为“PWX-130607-0219-17”，许可内容为奶牛饲养，日期为2017年8月18日至2018年3月31日。

2017年8月，保定市满城区环境保护局出具证明，昊宇牧业自2015年1月1日至今，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的法律法规，现有的污染防治设施能满足开展业务的需要，做到了达标排放；该公司未出现因违反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而遭受处罚的情形。

公司建设项目取得了环评批复、环评监测、环保验收等批复文件，公司项目建设所履行的程序合法、合规。

（八）公司质量控制情况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荷斯坦奶牛集约化养殖和良种繁育，优质生鲜乳的生产

销售的企业。

公司荷斯坦奶牛全部从新西兰引进，繁育所采用优质冻精。公司优良的基础奶牛品种和冻精，先进的基础设施，配套完善的自动化、机械化设备，科学的牛场管理技术保证了原料奶生产水平达到全省乃至全国领先水平。

公司通过规模化、标准化、现代化建设，为企业生产管理提供了有力支撑。组建强有力的管理团队，聘请市畜牧站、河北农业大学等合作单位的专家，进行专业培训和技术服务，制定了科学、先进的生产工艺流程和操作规程。

公司采用斯达特自走式 TMR 饲喂车、恒温自动饮水槽及阿菲牧牧场管理软件等自动检测设备和技術，实现了奶牛饲养、疾病监测、发情监测、牛奶生产全程的专业化、自动化、机械化。公司采用的设备、生产管理及繁育技术达到了国内领先水平。公司使用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博美特 2X30 并列式挤奶设备，可实现挤奶连续性生产。公司配备了国内最先进的水冷式速冷设备，可在 2 小时内将生鲜乳温度降至 4℃ 以下，保证了鲜奶的质量与安全。

公司的产品质量遵循或者超过了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与主要业务相关情况

（一）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营业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为荷斯坦奶牛集约化养殖和良种繁育，优质生鲜乳的生产销售。公司的主要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2017 年 1-4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元）	比例	营业收入（元）	比例	营业收入（元）	比例
生鲜乳	9,007,074.44	100.00%	23,022,312.64	72.74%	20,215,738.70	99.11%
巴氏奶	-	-	8,625,740.00	27.26%	180,624.95	0.89%
合计	9,007,074.44	100.00%	31,648,052.64	100.00%	20,396,363.65	100.00%

（二）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1、主要服务对象

报告期内，公司的生鲜乳产品销往国内市场，主要客户为下游乳制品企业。

2、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1) 2017年1-4月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及占比

客户名称	主要内容	营业收入（元）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定州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生鲜乳	6,621,201.44	60.28%
张海军	生鲜乳	1,126,175.00	10.25%
刘金平	生鲜乳	935,168.00	8.51%
安连水	牛	784,628.00	7.14%
王福来	未成熟苜蓿	766,631.81	6.98%
前五大客户销售总额合计		10,233,804.25	93.16%

(2) 2016年度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及占比

客户名称	主要内容	营业收入（元）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定州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生鲜乳	18,632,162.53	55.70%
邓素欣	巴氏奶	4,179,295.00	12.49%
陈福其	巴氏奶	2,681,500.00	8.02%
张海军	生鲜乳	1,849,952.80	5.53%
刘金平	生鲜乳	931,238.80	2.78%
前五大客户销售总额合计		28,274,149.13	84.52%

(3) 2015年度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及占比

客户名称	主要内容	营业收入（元）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定州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生鲜乳	19,534,739.46	83.85%
魏建虎	牛	1,537,046.00	6.60%
安连水	牛	1,041,761.59	4.47%
李艳峰	生鲜乳	526,836.29	2.26%
岳永军	牛	323,310.00	1.39%
前五大客户销售总额合计		22,963,693.34	98.57%

报告期内，公司对单一客户定州伊利乳业销售占比较高，存在较严重依赖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其他前五名客户中占有权益。

(4) 向个人客户销售的情况

1) 2017年1-4月

个人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 (元)	占销售总额的比例
张海军	生鲜乳	1,126,175.00	10.25%
刘金平	生鲜乳	935,168.00	8.51%
安连水	购牛	784,628.00	7.14%
王福来	未成熟苜蓿	766,631.81	6.98%
张强	购牛	262,600.00	2.39%
哈旭	购牛	162,860.00	1.48%
张领平等 (合计 11 人)	生鲜乳	45,500.00	0.41%
李艳峰	生鲜乳	23,390.00	0.21%
合计		4,106,952.81	37.39%

2) 2016 年度

个人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	占销售总额的比例
邓素欣	巴氏奶	4,179,295.00	12.49%
陈福其	巴氏奶	2,681,500.00	8.02%
张海军	生鲜乳	1,849,952.80	5.53%
刘金平	生鲜乳	931,238.80	2.78%
岳永军	购牛	736,551.00	2.20%
李艳峰等 (合计 64 人)	巴氏奶	729,873.95	2.18%
安连水	购牛	693,770.00	2.07%
哈旭	购牛	375,202.00	1.12%
合计		12,177,383.55	36.40%

3) 2015 年度

个人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	占销售总额的比例
魏建虎	购牛	1,537,046.00	6.60%
安连水	购牛	1,041,761.59	4.47%
李艳峰	生鲜乳	526,836.29	2.26%
岳永军	购牛	323,310.00	1.39%
刘霞等 (共计 19 人)	生鲜乳	44,475.00	0.19%
范文虎	生鲜乳	5,114.00	0.02%
张红日	生鲜乳	1,433.00	0.01%
合计		3,479,975.88	14.94%

经核查公司采购和销售的流程及结算方式如下：

自然人采购流程及结算：每月末，公司采购部结合车间、库房等相关部门编制月度采购计划，根据计划对次月所需要各材料进行采购。其中，部分材料会涉及个人供应商，如：玉米、酒糟等材料。采购部联系各供应商货源，对多家供应商比价后确定采购对象，约定采购材料数量、单价及金额，确定送货时间。供应商按约定时间将材料运送到牧场，由采购部、库管、质检人员共同监督执行入库手续。原材料入库时必须经检验合格后，凭检验单和确认质保单、原材料数量和包装质量，方可办理入库手续。入库手续完成时，库管员开据材料入库单，各相关人员均签字确认，入库单一式四联，一联存根，二联财务，三联出门，四联供应商。财务收到材料入库单（附相关供应商送货单，过磅单等），填制记账凭证，记入相关财务会计科目。

采购结算：采购部门填报采购付款申请审批单，由经办人员、采购主管、财务经理、财务总监核实签字后，由总经理批付，报送财务部，完成付款。公司采购付款方式主要为银行转账支付，仅金额较小个人供应商部分会以现金方式支付货款。

个人销售级结算：公司报告期内存在向个人客户销售生鲜乳和巴氏奶，主要包括张海军、刘金平等个人客户，该类客户有较广泛的小型销售渠道，如小型饮料加工厂，蛋糕房等。

公司主要个人客户均与公司签订供销合同，该客户群公司不提供送货，都是其个人来公司自提货物。跟销售部确认提货时间，销售部通知门卫入场，销售内勤、库管员与客户共同完成产品出库手续，开具过磅单、销售出库单，相关人员签字确认，出库单一式四联，一联存根，二联财务，三联出门，四联客户。公司按照与伊利结算的类似方式，与个人客户每月结算当月货款，财务收到销售库单、过磅单等原始票据，填制记账凭证，记入相关财务会计科目。

货款结算：公司于每月 5-10 日，与个人客户进行账目核对，账目核对完成后由客户完成付款。销售部对应收货款的回笼进行追踪，客户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货款结算，公司财务人员陪同客户一起到公司开户银行网点进行转账，完成收款。

针对公司个人客户和供应商，主办券商会同会计师履行了如下尽调程序：

主办券商和会计师针对公司采购与付款循环控制测试，检查公司采购申请单审批情况；采购发票；采购发票所载内容与采购订单、验收单的内容是否相符；

采购付款是否得到会计主管审批；通过采购与付款循环测试，项目组和会计师确认公司采购与付款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同时得到有效执行。

主办券商和会计师针对公司销售与收款循环控制测试，检查公司销售订单审批情况；销售订单、出运通知单、送货单内容是否一致；核查公司销售回款情况；检查公司收款凭证审批情况，通过销售与收款循环测试，项目组和会计师确认公司销售与收款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同时得到有效执行。

主办券商及会计师通过以下程序对采购进行核查：1) 访谈公司总经理及采购人员，查阅公司采购合同，了解公司采购流程；2) 对报告期内存货采购付款循环进行穿行测试，抽查主要产品涉及的采购记录，复核采购合同、发票、入库单及付款记录；3) 核对采购合同、发票、入库单数量或金额是否一致，核对供应商付款凭证及付款单据与采购合同、发票等是否对应；4) 对主要原材料采购进行计价、检查测试，确保材料结转成本无异常；5) 分析原材料采购与应付账款、增值税等的勾稽关系；6) 对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进行函证；7) 对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进行访谈。

主办券商及会计师通过以下程序对销售进行核查：1) 通过访谈公司总经理及销售人员、信息中心人员、财务人员等，了解销售相关的流程及内控制度，确认公司销售内控制度设计合理；2) 对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款循环进行内控测试；3) 检查公司销售的相关资料，包括销售合同、销售发票、收款凭证、出库单等，确认公司收入的真实性、完整性；4) 核对营业收入与增值税纳税申报表、所得税纳税申报表、所得税汇算清缴报告是否一致；5) 对主要客户进行访谈。

获取的主要内外部证据：1) 采购合同、采购发票、入库单等单据，核对采购的数量与金额，并同采购合同进行比对，确认公司采购数量金额与合同保持一致；2) 获取成本计算单，对生产成本进行分析复核，同原材料的采购、领用，库存商品的入库与发出等核对；3) 资产负债表前后的原材料出入库单、库存商品出入库单，进行截止测试；4) 取得应付账款明细表，对主要客户、供应商进行函证，取得回函；5) 对公司报告期内主要客户、供应商进行访谈，并取得与公司实际情况一致的访谈记录；6) 获取销售合同、销售发票等；8) 获取应收、预收账款明细表，抽查部分客户与实际销售凭证进行核对。

报告期内，公司向个人销售生鲜乳售价参照定州伊利所确定价格和结算方

式，巴氏奶售价与市场上同类产品价格无明显差异，公司向个人采购各类农产品和酒糟等添加饲料，均为完全竞争市场产品，市场价格不受单一参与者影响，经核查公司采购价格与市场价格无明显差异，因此公司不存在通过个人客户销售/采购调节利润的情形。

（三）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1、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及其供应情况

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是配合饲料、预混料和玉米等初级农产品，辅助原材料主要是兽药、疫苗等，原材料上游行业市场供给充分，公司可根据市场价格自主选择原材料。

2、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1）2017年1-4月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及占比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比例
1	定州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药品	814,253.20	17.33%
2	满城县新占粮食收购站	豆粕	389,327.00	8.29%
3	石家庄喜鹿牧业商贸有限公司	苜蓿	323,810.00	6.89%
4	石家庄喜瑞畜牧科贸有限公司	能美健、DDGS等	289,208.00	6.16%
5	保定市清苑区东和饲料经销处	棉粕、菜粕、大豆皮	263,033.00	5.60%
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总额合计			2,079,631.20	44.26%
2017年1-4月采购总额合计			4,698,580.27	100.00%

（2）2016年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及占比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比例
1	保定市海宝饲料厂	豆粕	1,415,325.00	9.26%
2	韦佳坤	玉米青贮	916,876.60	6.00%
3	岳永军	酒糟	910,212.00	5.95%
4	韩红旗	玉米青贮	837,516.00	5.48%
5	定州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药品	708,633.80	4.64%
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总额合计			4,788,563.40	31.33%
2016年采购总额合计			15,285,574.04	100.00%

（3）2015年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及占比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比例
1	岳永军	酒糟	1,885,304.00	14.66%
2	沧州市南大港管理区嘉禾种植专业合作社	苜蓿	1,683,311.00	13.09%
3	农标普瑞纳（廊坊）饲料有限公司	精料	1,420,543.60	11.04%
4	保定市海宝饲料厂	豆粕	764,054.00	5.94%
5	石家庄喜瑞畜牧科贸有限公司	能美健、DDGS 等	672,200.00	5.23%
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总额合计			6,425,412.60	49.95%
2015 年采购总额合计			12,863,358.5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对单一供应商不存在较严重依赖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不存在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的情况。

(4) 报告期内公司向个人采购的情况如下：

1) 2017年1-4月

个人客户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吴国峰等（合计 52 人）	玉米	430,491.00	9.16%
吴志永	棉粕	258,885.00	5.51%
岳永军	酒糟	166,542.00	3.54%
王家琦	燕麦草	163,051.00	3.47%
孙术起	苜蓿	64,100.00	1.36%
宫苑硕	苜蓿	57,500.00	1.22%
马杰	柴油	52,593.00	1.12%
合计		1,193,162.00	25.39%

2) 2016年度

个人客户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冯小朝等（合计 34 人）	玉米	1,455,868.50	9.52%
韦佳坤	青贮	916,876.60	6.00%
岳永军	酒糟	910,212.00	5.95%
韩红旗	青贮	837,516.00	5.48%
王福来	青贮	700,000.00	4.58%
马杰	柴油	212,184.00	1.39%

吴志永	棉粕	152,472.00	1.00%
仝卫明	青贮	96,465.00	0.63%
王家琦	燕麦草	33,725.00	0.22%
合计		5,315,319.10	34.77%

3) 2015年度

个人客户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岳永军	酒糟、玉米	1,885,304.00	14.66%
刘长虹等 (合计 28 人)	玉米	1,277,084.00	9.93%
马杰	柴油	152,083.04	1.18%
合计		3,314,471.04	25.77%

针对现金收支情况，公司制定了严格现金管理制度，并按照制度进行现金收支，确保各项现金收支的规范进行，经核查公司的现金收支制度，并核查现金日记账以及公司收款、付款凭证，公司不存在坐支行为。

(四) 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正在履行或者虽已履行完毕但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大影响且认为有必要披露的重大合同如下：

1、采购合同

公司根据自身业务情况进行原材料采购，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报告期内金额在 10 万元以上的采购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相对方	采购内容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日期	执行情况
1	豆粕购销合同	石家庄喜瑞畜牧科贸有限公司	豆粕	111,360.00	2017.01.03	履行完毕
2	豆粕购销合同	保定市清苑区东和饲料经销处	豆粕	111,210.00	2017.01.19	履行完毕
3	产品购销合同	河北君光畜牧科技有限公司	牛颈夹、牛卧床	381,000.00	2017.03.17	履行完毕
4	棉籽购销合同	天津领泰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棉籽	104,800.00	2016.04.22	履行完毕

5	购销合同	保定市海宝饲料商贸有限公司	豆粕	108,691.00	2016.04.30	履行完毕
6	购销合同	保定市海宝饲料商贸有限公司	豆粕	125,012.00	2016.08.09	履行完毕
7	购销合同	保定市海宝饲料商贸有限公司	豆粕	126,736.00	2016.09.08	履行完毕
8	棉籽购销合同	天津领泰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棉籽、棉籽运费	109,760.00	2016.09.23	履行完毕
9	购销合同	保定市海宝饲料商贸有限公司	豆粕	109,690.00	2016.10.07	履行完毕
10	购销合同	保定市海宝饲料商贸有限公司	口福豆粕	124,400.00	2015.02.28	履行完毕

2、销售合同

根据公司的业务性质及经营情况，公司主要的销售客户为定州伊利乳业，因此将与其签订的合同及公司签订的其他长期供货合同认定为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销售合同。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销售合同具体内容如下：

序号	买方名称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有效期限	执行情况
1	定州伊利乳业有限公司	生鲜乳销售合同	按月结算	2015.01.01-2016.01.01	履行完毕
2	定州伊利乳业有限公司	生鲜乳销售合同	按月结算	2016.01.01-2017.01.01	履行完毕
3	定州伊利乳业有限公司	生鲜乳销售合同	按月结算	2017.01.01-2018.01.01	正在履行
4	河北新希望天香乳业有限公司	生鲜乳销售合同	按月结算	2017.8.1-2020.5.31	正在履行

3、借款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正在履行的借款合同内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合同相对方	借款金额	约定月利率	借款期间
1	企业借款合同	(保定满城联社) 农信借字 [2017]第 24292017037331 号	满城农信社	1,900 万元	7.231875‰	2017.07.25-2018.07.24

4、抵质押合同

序号	债权人/抵押权人	抵押合同编号	债务人/被抵押权人	抵押人	抵押物	担保本金/万元	签订日期
1	满城农信社	(保定满城联社)农信抵字[2017]第24292017255876号	昊宇牧业	保定天河	满林证字 2016 第 000012 号林林木所有权及林地使用权	1,811.00	2017.07.25
2	满城农信社	(保定满城联社)农信抵字[2017]第24292017255876号	昊宇牧业	王珏	保定市房权证字第 0201513154 号房产及保定市房权证字第 0201513153 号房产	21.00	2017.07.25
3	满城农信社	(保定满城联社)农信抵字[2017]第24292017255876号	昊宇牧业	张金山、赵素花	满城县房权证中山路字第 S:2000266 号	68.00	2017.07.25

5、保证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正在履行的保证合同内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编号	债权人	债务人/被担保人	保证人	担保本金/万元	签订日期
1	保定满城联社)农信保字[2017]第 24292017255934 号	满城农信社	昊宇牧业	保定天河、王宝银、王珏、王臻峰、刘京革、魏国、陈亮、王胜田、赵素花	1,900.00	2017.07.26

6、保险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正在履行的保险合同内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保单号	保险公司	保险标的	保险金额(元)	保险费(元)	保险期间
1	PIYA201613060000000083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奶牛 2,485 头	21,122,500.00	1,478,575.00	2016.12.20-2017.12.19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主要业务为荷斯坦奶牛集约化养殖和良种繁育，优质生鲜乳的生产销售。公司通过规模化、标准化、现代化建设，为企业生产管理提供了有力支撑，引进先进的奶牛场管理模式，加强企业生产过程细节管理。采用斯达特自走式 TMR 饲喂车、恒温自动饮水槽及阿菲牧牧场管理软件等自动检测设备和技

化。

主要经营模式如下：

（一）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是配合饲料、预混料和玉米等初级农产品，辅助原材料主要是兽药、疫苗等。

奶牛引进：公司主要通过中间商采购从新西兰引进的优质荷斯坦奶牛，奶牛引进过程中首先由专业畜牧师根据牛的系谱和体型选择优良品种的牛只，确定引进数量、选种标准、检疫、交货时间等事项，签订引进合同，统一采购。

饲料采购：公司采购的饲料包括玉米秸秆、苜蓿和精饲料等。公司自建种植基地用于种植玉米、苜蓿等饲草，以满足公司部分饲草供应，节约饲草采购成本。除此之外的部分，公司会向外部采购。

冻精采购：公司选用优质精液，大部分从加拿大引进，通过线性鉴定，结合公司牧场牛只缺陷，不同个体选择不同精液，进行选育改良，逐步改良牛只缺陷。精液的质量除遗传品质外，其受孕率是人工受精关注的重要方面。

（二）饲养模式

进入育龄奶牛，进行人工受精或胚胎移植，孕期 9 个多月产下犊牛后开始分泌乳汁，每头奶牛年产奶 10000 公斤。产奶期内应加喂精饲料，产后 4 个月后又可人工受精或胚胎移植。

犊牛产下 4 个月内吃母乳，人工喂养；4 个月后转入青年牛舍饲养，公母分舍饲养，周龄后开始作为良种奶牛，用于扩大养殖规模和更新本场种奶牛，少部分用于出售，公牛可供作为育肥牛出售；待产牛提前一周进入产房保育间；对于病牛设有牛舍，隔离治疗，以防传染。牛舍定期消毒，对奶牛应及时打针防疫。

（三）挤奶模式

鲜牛奶是生产消毒奶及各种乳制品的主要原料，欲生产高质量的奶制品，必须保持原料鲜奶的质量和新鲜度。而保持牛奶新鲜度的最有效的方法是在挤奶时保证挤奶卫生条件，将鲜奶及时冷却至 4℃ 以下。公司设有挤奶厅，采用集中机械化挤奶，挤奶厅中装有固定的挤奶管线和鲜奶处理系统，奶牛于指定的时间顺序排队进入挤奶厅，每天挤奶三次，每簇在 6-7 小时内完成。

公司挤奶厅为长方形，奶牛进入挤奶厅，以双排，按斜向排列（可减少工作面积，牛间距为 1000mm）就位后，挤奶工人于牛臀部后面进行挤奶操作。牛只在固定的位置上一面进食，一面挤奶。

挤奶采用的挤奶机由一台真空泵和 60 组挤奶器组成，可同时进行 60 头奶牛的挤奶工作。挤奶器仿照牛犊吮允奶头的动作设计的，节拍数 40-70 次/分钟，挤奶压力 51-55Pa，挤奶时间 4-7 分钟/头次，真空泵压力 8Kpa，抽气速率 90 立方米/小时。

鲜牛奶真空吸入预处理间，牛奶经奶过滤器去除奶中存在的牛乳上皮细胞、尘埃、饲料屑和牛毛等杂质，然后经过板式热交换器，将鲜乳冷却至 2-4℃。贮存于贮存罐，由奶槽车定时运送到乳品工厂。

（四）销售模式

公司的产品主要采取直接销售的方式将公司生产的生鲜乳销售给下游乳制品商。为稳固合作关系，公司与主要的客户均签订了战略合作合同。公司产品的销售价格执行随行就市、优质优价的原则，参照市场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一）行业概况

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畜牧业中的奶牛养殖行业。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畜牧业（A03）”；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畜牧业（A03）”所属范围下的“牛的饲养（A0311）”；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畜牧业（A03）”下的“牛的饲养（A0311）”；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农产品（14111110）”。

1、行业发展状况

牛奶可为人体提供许多重要的营养物质，改善国民膳食状况，许多国家把牛奶列入国民膳食计划中，如日本在 1954 年通过法令推行的学生奶计划。受牛奶产量、经济收入和消费观念的影响，我国从 2000 年才以政府的名义开始推行学生奶计划。经过最近十几年的快速发展，我国奶牛存栏和牛奶总产量分别从 2000 年的 490 万头和 919 万吨增加到 2015 年 1594 万头和 3755 万吨，年均增长分别

超过 15% 和 20%。人均牛奶消费量从 2000 年的 7.4KG，增加到 2015 年的 34KG，年均增加超过 23%。即便如此，我国人均牛奶消费量只相当于亚洲的二分之一和世界的三分之一，更是远远低于欧美发达国家。

我国奶牛养殖业起步较晚，缺乏先进的饲养管理经验和技術，奶牛生产水平和牛奶质量改善缓慢。2015 年我国 10 大牛奶主产省区的成奶牛平均单产为 6500KG，宁夏最高，达 7100KG，新疆最低，仅有 1200KG，与欧美发达国家 8000-10000KG 的单产相比，仍有较大差距。此外，我国 70% 为中小型牧场，受人才、技术、资金和土地等资源的制约，牛奶质量不能满足乳品加工和消费者的需求，如我国牛奶微生物的标准为 2000000/毫升，欧盟为 1000000/毫升。单产和奶质低，而价格高，导致我国对进口奶的依赖性不断上升。根据海关最新数据显示，2016 年 1-8 月，国内累计进口鲜奶 42.3 万吨，同比增长 63.4%，这也已经几乎追平了去年的进口总量。行业内预计，2016 年进口鲜奶总量或将超过 70 万吨，而这一数字是 2014 年进口总量的 2 倍还要多。随着经济水平的增长和消费观念的变化，预计到 2020 年，我国牛奶人均消费量将达到 60Kg，按目前的人口数量和牛奶产量，缺口将达到 4400 万吨以上，意味着我们牛奶对外依赖度将超过 50%。因此，只有大幅提高单产和牛奶质量，才能满足消费者日益增长的需求。

近年来，我国奶业面临国家高度重视、市场空间广阔、科技有力支撑、政策法规保障、国际交流扩大和社会资本关注的机遇，奶牛养殖业正处于升级转型发展阶段。牧场规模越来越大，奶牛规模化养殖数量和存栏量比重都将进一步提高，预计 2016 年中国百头以上奶牛养殖规模存栏比例将达 51% 左右，比 2015 年提高 3 个百分点。在规模牧场奶牛存栏（1000 头以下）占全国存栏比例的 70% 现状下，对中小型牧场的存量整合，在不增加土地、牛群资源的情况下，通过规模管理可发挥采购、技术、管理等方面的优势，弥补单体牧场的缺陷，实现养殖业的升级，提升牛奶质量和产量，满足消费者的续需求。

2、与行业上下游的关系

奶业产业链较长，奶牛养殖行业处于整个产业链的中游，其发展受上下游行业的发展制约。奶牛养殖行业产业链上游主要为牧草行业、饲料行业、兽药疫苗和农户分散养殖等行业，其为奶牛养殖行业提供所必需的原材料；奶牛养殖企业养殖奶牛产生鲜乳（属于初级农产品），将生鲜乳提供给下游为乳制品加工企

业，终端是销售市场和消费者。



在各种农牧业生产和加工产业中，奶业的一体化程度是最高的。奶业一体化程度高主要是由于原料奶鲜活易腐，挤奶一日数次，需要及时收集、冷却、储运，以保证原料奶质量。任何环节不协调都会影响原料奶及其制品的质量，因此奶业产业链各环节之间联系极为紧密，特别是奶牛养殖业与乳制品加工业之间的联系更为紧密。近年来，根据国家政策引导及行业发展趋势需要，乳制品加工企业已经逐步开始向产业链上游延伸，在奶牛养殖行业上加大投入力度，未来我国奶业产业一体化建设程度将不断提高。

3、行业壁垒

（1）技术壁垒

在养殖技术方面，现代畜牧业养殖技术不单是程序化的流程，更是科技生产人员多年摸索积累的结果。牛羊饲养的各个环节，比如繁育、饲料、饲养、防疫等各方面都必须依循科学的生产技术管理模式，任何生产管理措施或技术水平不到位，都有可能造成较大的损失。饲养企业必须经过长期的摸索，积累丰富的技术、经验并不断总结完善，才能形成符合自身实际情况的、成熟的生产技术管理模式。因此，是否拥有成熟的养殖技术也是进入本行业的障碍之一。

（2）资金和渠道壁垒

奶牛养殖业本身是资金回收速度较慢的行业，生鲜乳供应商是否拥有足够的渠道资源销售所产生鲜乳至关重要，一旦出现滞销的情况，生鲜乳无法长时间储存的性质将导致大量存货最终无法变现，对企业的资金要求较高。目前国内生鲜乳供应呈现周期性，供过于求和供不应求这两种供需关系呈现出交错趋势，企业必须拥有过硬的销售渠道和资金实力才能在行业中立足。

（3）规模化养殖的进入壁垒

近年来国家对畜牧业的监管日益加强，尤其是对规模化养殖企业的技术设施、卫生防疫标准及环保要求更加严格，行业进入壁垒逐步提高。规模化养殖场所要求地势平坦，干燥、背风、向阳、排水通畅、环境安静，远离山区无风口。

规模化养殖场所要有充足良好的水源和优质的草场基地，以保证生活、生产及人畜饮水和牧草供应。规模化养殖场将产生污水、粪污等污染物，同时动物排泄物及废水中含有大量的氮、磷、悬浮物及致病菌，容易造成水质污染。规模化养殖场需要采用机械清理方式，对动物粪污定时清理，及时收集，并利用其制作有机肥或制作沼气和沼渣沼液。规模化养殖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和专业人员团队，因此形成一定的进入壁垒。

（4）养殖水平不足带来的成本控制壁垒

我国奶牛畜牧业科技投入不足，奶牛养殖水平相较于传统的奶业强国还存在很大水平的差距，而目前海外奶源对国内奶源的不断冲击将推动我国奶牛养殖规模化和现代化的加速发展。因此，对于潜在的行业进入者来说，必须要面临奶牛产奶效率和饲养管理水平的难题。在规模化养殖的趋势下，我国奶牛品种混杂、奶牛泌乳率低和饲养管理水平缺乏、繁殖效率不高的现状都对国内潜在进入者形成了一定的制约。

4、行业监管

（1）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2015年修订版的规定，“国务院畜牧兽医行政主管部门应当制定畜禽标识和养殖档案管理办法，采取措施落实畜禽产品质量责任追究制度。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畜牧兽医行政主管部门应当制定畜禽质量安全监督检查计划，按计划开展监督检查工作。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组织畜牧兽医行政主管部门和其他有关主管部门，依照本法和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加强对畜禽饲养环境、种畜禽质量、饲料和兽药等投入品的使用以及畜禽交易与运输的监督管理。省级以上人民政府畜牧兽医行政主管部门应当组织制定畜禽生产规范，指导畜禽的安全生产。”公司从事奶牛饲养、生鲜乳的生产和销售业务，受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畜牧兽医主管部门监管。

目前我国的畜牧业遵循“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的原则。国家级统一主管部门为农业部畜牧业司，具体到各个地方，则归口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的畜牧业行政主管部门。国家发改委和农业部负责整个行业的宏观政策和发展战略，制定国家层面行业的法律法规、行业标准，管理专业生产许可，指导行业发展。

中国奶业协会作为行业性组织，主要负责对行业及市场进行研究，实施行业

自律管理以及代表行业会员向国家有关部门提出产业发展意见和建议。中国奶业协会是全国奶牛养殖、乳品加工、乳品消费以及为其服务的相关企业、事业单位和个体经营者。

自愿组成的公益性的行业组织，是具有独立法人地位的民间社会团体。主要负责产业及市场研究、代表会员企业向政府有关部门提出产业发展建议与意见、对会员企业的公共服务以及行业内部规范和自律管理等。

（2）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序号	时间	发布单位	相关法规/政策	主要内容
1	2016年	国务院	《国务院关于印发全国农业现代化规划（2016-2020年）的通知》	提高畜牧业发展质量，加强奶源基地建设，提高国产乳品质量和品牌影响力。
2	2015年	国务院	《关于全面深化农村改革加快推进农业现代化的若干意见》	建议完善国家粮食安全保障体系、强化农业支持保护制度、建立农业可持续发展长效机制、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构建新型农业经营体系、加快农村金融制度创新、健全城乡发展一体化体制机制、改善乡村治理机制。
3	2015年	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2015年修订）》	食品安全工作实行预防为主、风险管理、全程控制、社会共治，建立科学、严格的监督管理制度。
4	2015年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加强对动物防疫活动的管理，预防、控制和扑灭动物疫病，促进养殖业发展，保护人体健康，维护公共卫生安全。
5	2015年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	规范畜牧业生产经营行为，保

		常务委员会	法（2015年修正）》	障畜禽产品质量安全，保护和合理利用畜禽遗传资源，维护畜牧业生产经营者的合法权益，促进畜牧业持续健康发展。
6	2015年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加强对动物防疫活动的管理，预防、控制和扑灭动物疫病，促进养殖业发展，保护人体健康，维护公共卫生安全。
7	2013年	农业部、财政部	《2013年畜牧良种补贴项目实施指导意见》	建议落实生猪良种补贴、奶牛良种补贴、肉牛良种补贴、绵羊山羊良种补贴、牦牛良种补贴。
8	2013年	农业部、财政部	《2013年高产优质苜蓿示范建设项目实施指导意见》	建议推行苜蓿良种化、实行标准化生产、改善生产条件、提升质量水平。
9	2013年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进出口乳品检验检疫监督管理办法》(总局令第152号)》	加强进出口乳品检验检疫监督管理。
10	2013年	财政部	《奶牛等良种补贴政策》	以2012年项目计，继续对全国756.5万头荷斯坦牛（含娟姗牛），安徽、福建、河南、湖北、广东、广西、海南、贵州、云南等9省（区）51.5万头奶水牛，内蒙古、吉林、安徽、四川、江西、青海、西藏、新疆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等9个项目区46万头乳用西门塔尔牛，新疆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32万头褐牛，青海省5万头牦牛，以及内蒙古5万头三河牛实施良种冻精补贴。

11	2008年	国务院	《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奶畜养殖的、生鲜乳收购、奶制品生产、乳制品销售的具体要求进行了规定。
12	2007年	国务院	《国务院关于促进奶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	奶业是农业的重要组成部分，乳品是重要的“菜篮子”产品，加大奶业发展的政策扶持。

5、影响行业的重要因素

(1) 有利因素

1) 国家政策的支持和引导

我国奶牛群体品种低下造成了我国乳业对国外奶源的进口非常大，良种培育是国家具有战略性意义的事业，目前国家很重视对良种培育的补贴。我国家畜种业在未来将迎来越来越有利的政策和政治环境。

受近几年产品事故频发的影响，我国乳业的发展一度衰落。我国的“十二五”规划和“中央一号”文件等都明确了对民族品牌的支持，提出奶业的整合思路，不断规范奶业的质量标准，加强对于良种培育和规模化养殖牧场的补贴。

2) 生鲜乳在产业链中地位凸显

2008年“三聚氰胺”事件爆发以后，我国加强了对乳业食品安全的监管，生鲜乳成为各个乳制品加工企业的战略重点，各巨头率先对奶源进行了战略布局，规模生鲜乳供应商的议价能力相对提升，部分企业更是为了保护生鲜乳供应商的利益，签订了固定价格的购买合同，以保障整个产业的共同发展。乳制品食品安全问题的频发给我国国内乳业带来了沉重打击，为扶持我国乳业的发展，国家加强了对整个乳业的补贴和扶持政策，生鲜乳的重要地位日益凸显。

3) 国内需求结构升级，乳品市场仍具潜力

国内乳品需求空间仍然很大。乳业处在成长期末，尚未进入成熟期；农村乳品需求仍具潜力，城镇乳品消费面临结构升级。国内对于优质乳品的需求将快速增长，规模化牧场将加速扩张，区域资源的整合也将成为大势所趋，乳品行业仍有上升的空间。

4) 技术不断升级，现代化水平提高

我国目前的奶牛养殖仍然主要以散户养殖为主，这造成我国奶质总体无法同国际奶商相比，而根据国家的政策和乳企的发展战略，规模化、现代化将是我国乳业发展的新方向。通过不断升级奶牛养殖技术，提升牧场的现代化水平，我国奶源结构将实现升级和调整，优质生鲜乳将成为奶牛养殖业新的追逐点，国内生鲜乳的竞争力会得到提高，同时产业链的利润空间将会扩大。

（2）不利因素

1) 受饲料价格波动影响大

饲料构成了奶牛养殖成本的重要组成部分，而同绝大多数农产品种植一样，气候等自然因素会对饲料种植的影响重大，饲料的价格会随着当年供应量的变动而发生波动，不利于奶牛养殖成本的控制。

2) 生鲜乳供应结构性过剩

一方面，虽然我国奶制品市场未饱和，但由于消费结构的升级，以及乳制品加工企业对高毛利率的追求，产品生产结构逐渐向高品质乳制品转型，对生鲜乳的品质要求提高，国外奶源基地越来越受国内乳企的青睐，从而导致国内生鲜乳需求量并未与国内生鲜乳供应量呈同步增长态势。

另一方面，畜牧业普遍具有周期性，奶牛养殖业也不例外。去年上半年一度出现奶荒，而在去年年底由于进入泌乳期奶牛的迅速增加，多地出现了“奶贱伤农”的情况，甚至导致了奶农大面积倒奶的现象。

3) 生鲜乳质量易出问题

一方面由于生鲜乳本身属于生鲜制品，对装运、贮存等要求很高，极易被污染；另一方面，奶牛本身也容易受到结合病、乳房炎、口蹄病等疾病的影响，而导致所产生鲜乳的质量出现问题。生鲜乳出现质量问题会加重奶牛养殖的负担，并且如果未能及时发现问题，造成问题奶源向下游转移，一旦爆发产品质量问题必将进一步打击消费者对国内乳业的信心，形成全价值链的“多米诺”骨牌效应，造成整个产业链的萎缩。

4) 来自国际市场的冲击

欧美等国家的奶牛养殖现代化水平高，生鲜乳奶质优良，补贴政策力度大，价格优势明显，而我国奶牛养殖现代化水平较低。一方面，以欧盟为代表的生鲜

乳生产强国开始取消配额制，加大出口量，国内的进口总量将会增加，另一方面乳企纷纷采取“走出去”战略，在海外建设奶源基地，国内生鲜乳供应商将会受到国际市场的巨大冲击。

5) 我国种公牛品质低下

目前较北美、澳洲和欧洲而言，我国种公牛的品质较低，为提高母牛的品质，牧场会采购优质种公牛的冷冻精液，进口冻精会对国内牛冻精产品产生一定的消极影响。

(二) 市场规模

奶业是我国畜牧业中最具活力和潜力的产业，也是政府重视、社会关注、民众关心的民生产业。近年来，我国奶业总体上保持了稳中向好的势头，但也经历了 2008 年婴幼儿奶粉“三聚氰胺事件”的沉重打击。2008 年以来，国家出台和完善了奶业法规政策和标准制度，大力开展奶业整顿和振兴。在奶牛养殖环节，不断加大对奶业的扶持力度，实施了奶牛良种补贴、标准化规模养殖、振兴奶业苜蓿发展行动等一系列政策措施，促使奶业发展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效益提升转变，从传统奶业向现代奶业转变，奶业生产水平和奶源质量不断提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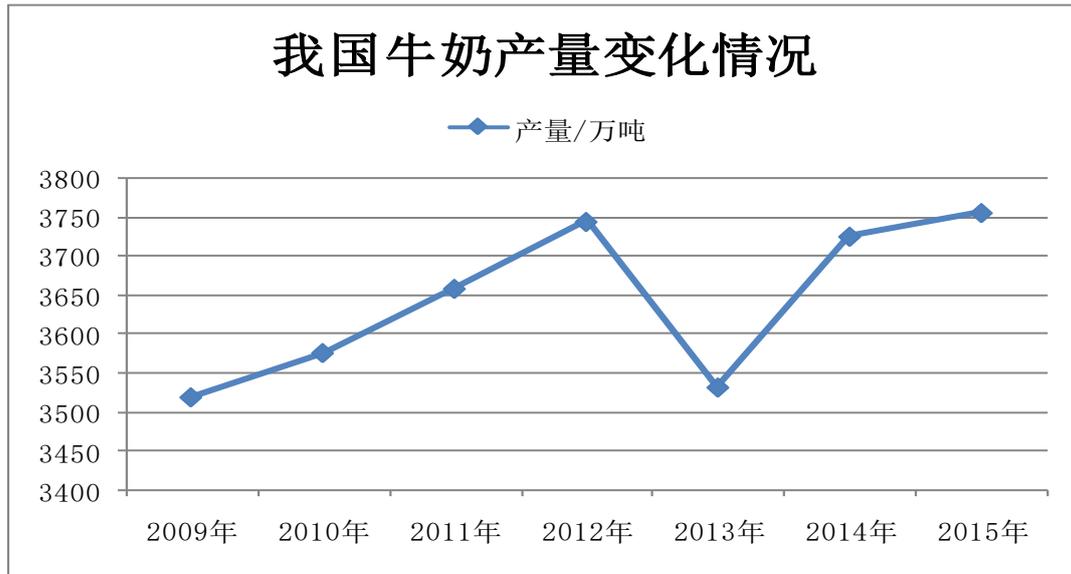
1、我国的奶业发展近年来取得了大幅的进步

(1) 奶牛数量和品质大幅度提升

近年来，全球奶牛存栏量呈现增长趋势，据公开数据显示，2011 年全球奶牛存栏量为 1320 万头，2014 年全国奶牛存栏数为 1470 万头，2015 年全国奶牛存栏达 1594 万头，相比于 2000 年的 490 万头，增长了 2.25 倍。2014 年国家投资改扩建奶牛养殖场 1000 个，支持养殖企业进口良种奶牛 19 万头，优质奶源基地进一步扩大。根据我国“十三五”发展规划，随着未来 5 年我国约有 2-3 亿农村人口的不断城镇化，预计到 2020 年我国的乳制品消费数量将每年以 8-10% 的速度增长，为此我国奶牛养殖行业在未来 5 年一方面需要进一步提升奶牛遗传品质和牛奶单产 25-30%，另一方面每年需要新增加补充良种奶牛 250-300 万头，这样才能满足每年净增加 8-10%（100-120 万头）的奶牛养殖数量，预计 2020 年奶牛存栏总数超过 2000 万头、繁殖奶牛达到 900-1000 万头，提供更加优质和相当于现在 1.5 倍的生鲜乳以满足市场消费需求。

（2）牛奶总产量持续上升

我国牛奶产量从 2009 年的 3518.84 万吨增长到 2012 年的 3743.60 万吨，增长了 6.39%。2013 年是我国奶牛养殖业结构调整的关键一年，受散户退出和牛肉价格上涨的影响，我国牛奶产量有所下降，全国牛奶产量 3531 万吨，较 2012 年下降 212 万吨，下降 5.7%。2015 年我国奶类总产量达到 3870 万吨，其中牛奶产量为 3755 万吨，居世界第三位，仅次于印度和美国，人均奶类消费量 36.1 公斤，比 2008 年增加 5.9 公斤。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2、我国乳业市场容量

我国乳业市场容量约为 2467 亿元，居民收入倍增、中产阶级规模壮大和城镇化进程将促进乳制品行业消费升级。随着城镇乳制品消费饮料化和农村乳制品消费日常化，人均乳制品消费量有望将从目前的 18.8 千克提升至 30 千克左右。预计未来五年，乳制品行业市场容量将保持 12% 的复合增速，到 2016 年达到 4280 亿元。行业加速优胜劣汰，龙头企业彰显优势。

从农业产业结构来看，发达国家乳制品行业产值占农牧林渔业总产值的 20%，占畜牧业产值的 40%，而我国的乳制品行业产值占农牧林渔业总产值的比例仅为 3%，占畜牧业产值的 10%。与世界发达国家乳制品行业比较，我国乳制品行业发展起步晚，仍有很大的发展空间和增长潜力。综合考虑我国乳制品市场奶畜生产能力、饲料供应、奶业科技进步、居民消费需求等因素，预计 2020 年奶类产量将达到 6000 万吨，人均占有奶量将达到 42 千克。

（三）基本风险特征

1、动物疫病爆发的风险

动物疫病是畜牧行业发展中面临的主要风险。奶牛疫病的发生带来的风险包括两类，一是疫病的发生将导致奶牛的死亡，直接导致奶制品产量的降低；二是疫病的大规模发生与流行，影响消费者心理，导致奶制品市场需求萎缩，产品价格下降，对奶制品销售产生不利影响。近年来，动物疫病如口蹄疫、禽流感等在国际、国内养殖业中时有爆发，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畜牧业的发展。如果爆发大规模的动物疫病，将会对公司及养殖户的奶牛养殖产生影响，从而影响公司生鲜乳销售等业务。

2、自然灾害风险

公司所处的畜牧行业属于大农业范畴，牲畜的生长繁育对自然条件有较大的依赖性，同时天气等自然条件的变化也会对牲畜牧养所需的牧草、秸秆及青贮饲料的原料植物生长产生影响，从而影响畜牧企业的经营成果。如果发生雪灾、旱灾等重大自然灾害，将会对公司饲养的牲畜造成损失，同时也会影响到公司提供专业服务的养殖户的经营，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的影响。

3、食品安全风险

近年来我国食品安全问题频发，“苏丹红”、“三聚氰胺”等事件的爆发，使食品安全问题成为社会各界和广大民众关注的焦点。公司依托自然资源和技术管理优势，致力为市场提供优质的乳品原料，通过统一的管理、严格的监控和先进的检测手段，报告期内公司销售的生鲜乳未发生过重大食品安全问题。虽然公司高度重视生鲜乳的质量控制，但不排除由于工作疏忽或不可抗力等原因造成的食品安全问题。一旦发生重大食品安全问题，对公司的经营造成重大的影响。结合目前公司仅有蒙牛一家客户，如果蒙牛因食品安全问题不再采购公司的生鲜乳，短期内将会使得公司运营及经营业绩受到负面影响。

4、生产性生物资产不稳定风险

畜牧业牵涉到活体养殖，与传统制造业的风险特征大不相同。在传统的生产制造行业，一旦原材料验收入库，就不再需要过多的关注。而奶牛的养殖需要持续性的关注、监控。近年来，动物疫病如口蹄疫、禽流感等在国际、国内养殖业

中时有爆发，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畜牧业的发展。虽然公司为奶牛购买了保险，但是如果爆发大规模的动物疫病，将会对公司的奶牛养殖产生重大影响，从而影响公司生鲜乳销售等业务。

（四）行业竞争格局

1、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公司拥有养殖牧场占地面积 455 亩，拥有高产荷斯坦母牛 2485 头，其中成母牛 1552 头。

公司先后获得保定市和河北省的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河北省农业厅、河北省财政厅颁发的“河北省现代农业技术体系奶牛产业创新团队示范基地”，河北省奶业协会命名的年度优秀牛养殖企业，河北省畜牧兽医局命名的“奶牛生产性能测定（DHI）工作先进单位”。

公司的奶牛均为荷斯坦奶牛，通过规模化、集约化养殖和优质配种保证了较高的单产水平。

公司主要竞争对手情况如下：

河北首农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首农”）隶属于首都农业集团，由首农集团旗下公司三元种业投资组建，于 2011 年 3 月 25 日注册成立，主要经营项目为奶牛饲养、销售；农作物种植销售；饲料销售；农产品初级加工服务、销售、技术服务；农业科技推广服务。

河北首农占地 17508.66 亩，拥有 8 个奶牛养殖场，其中东西区各 3 个成母牛场和 1 个后备牛场，共占地 2120 余亩，每个成母牛场存栏奶牛 3500 头，共存栏成母牛达 21000 头，后备牛 14000 头，年产鲜奶 21 万吨。

2、公司竞争优势

（1）专业化优势

公司牛舍单栋面积达到 7776 平方米，高度达到 7 米，可有效控制舍内牛只密度，牛舍内配备标准化奶牛卧床、风扇、自动喷淋等现代设施，大大提高了牛只舒适度。采用斯达特自走式 TMR 饲喂车、恒温自动饮水槽及阿菲牧牧场管理软件等自动检测设备和技術，实现了奶牛饲养、疾病监测、发情监测、牛奶生产全程的专业化、自动化、机械化。公司采用的设备、生产管理及繁育技术达到了

国内领先水平。公司使用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博美特 2X30 并列式挤奶设备，可实现挤奶连续性生产。公司配备了国内最先进的水冷式速冷设备，可在 2 小时内将生鲜乳温度降至 4℃ 以下，保证了鲜奶的质量与安全。

公司不断引进农牧业机械设备，实现了生产全程机械化作业，综合机械化作业率达到 90% 以上，为企业取得良好的经济效益奠定了基础。

（2）生产管理优势

公司通过规模化、标准化、现代化建设，为企业生产管理提供了有力支撑。组建强有力的管理团队，聘请市畜牧站、河北农业大学等合作单位的专家，进行专业培训和技术服务，制定了科学、先进的生产工艺流程和操作规程。公司与伊利集团紧密合作，以公司为平台，引进国外先进的奶牛场管理模式，加强企业生产过程细节管理。

（3）产品质量优势

公司荷斯坦奶牛全部从新西兰引进，繁育所采用冻精全部采用世界排名前 100 的冻精。公司优良的基础奶牛品种和冻精，先进的基础设施，配套完善的自动化、机械化设备，科学的牛场管理技术保证了原料奶生产水平达到全省乃至全国领先水平，成母牛年稳定单产达到 8 吨以上，公司奶牛乳脂肪达到 3.8%-4.2%，乳蛋白达到 3.2%-3.5%，体细胞小于 30 万个/ml，细菌指标小于 3 万个/ml。按照伊利乳业的计价体系，乳脂肪每增加 0.1 个点，加价 0.02 元，乳蛋白每增加 0.1 个点，加价 0.06 元，细菌指标小于 3 万个/ml，加价 0.05 元。按照以上计价体系，公司奶价比地区其它牧场每公斤高 0.5-0.7 元，价格优势明显，仅此一项可为公司每年多创收益 200 万元以上，是伊利乳业的优质奶源供应商。

（4）成本控制优势

公司拥有种植土地约 2000 亩，用于种植玉米、燕麦等饲草，以保障公司奶牛养殖饲草供应，节约饲草采购成本。公司使用的各种自动化机械化设备，全过程机械化作业流程，极大地降低了农业生产成本。玉米青贮配套了大型青贮收获机和转运车，达到目前国内外最优机械化作业水平，在最佳收获期快速收获，提高收获效率，减少田间损失，保障产品质量，降低收获成本，进而有效降低了饲养成本。

3、公司竞争劣势

目前，公司处于发展时期，在扩大饲养规模、提高产量、提高装备水平、引进先进技术和设备、拓展营销服务网络等方面均需要大量的资金支持。仅仅依靠自身积累、银行借贷，不足以支持企业快速发展，公司融资渠道有限束缚了企业进一步快速发展。

第三节 公司治理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制订了《公司章程》，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等法人治理机构，并分别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一系列议事规则和工作准则，完善了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

一、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三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有限公司阶段，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前，有限公司初步建立了公司治理机制，在有限公司阶段，设股东会，不设董事会、监事会，设有1名执行董事和2名监事，有限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在实际运作过程中，有限公司基本能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运作。

2、股份公司阶段，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股东大会制度建立健全情况及运行情况

昊宇牧业于2015年11月27日召开的股份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公司股东大会的运行进行了规范。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审议通过下列事项：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工作报告；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公司债券；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公司章程的修改；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累计对外投资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变更募集资金用

途；股权激励计划及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应有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股东大会会议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至少召开一次，应当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的六个月内举行。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会应在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月以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1）董事人数不足《公司法》规定的法定最低人数五人，或者少于本章程所定人数的三分之二时；（2）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时；（3）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东书面请求时；（4）董事会认为必要时；（5）监事会提议召开时；（6）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召开年度股东大会，召集人应当在会议召开20日前通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应当于会议召开15日前通知各股东。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董事会。董事会应当在收到提案后2日内通知其他股东并将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提案的内容应当属于股东大会审议的范围。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后，无正当理由，股东大会不应延期后取消，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提案不得取消。一旦出现延期或取消的情形，召集人应当在原定召开日前至少2个工作日通知并说明原因。

股东大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除采取累积投票制外，股东大会对所有列入议事日程的提案应当进行逐项表决。除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股东大会终止或不能作出决议外，股东大会不得对任何提案以任何理由搁置或不予表决。股东大会对同一事项有不同提案的，应以提案提出的时间顺序进行表决，并对事项作出决议。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自股份公司成立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召开了11次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程序合法，股东认真履行职责，充分行使股东权利，

运作规范；公司股东大会就《公司章程》的订立修改、董事、监事人员调整、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股利分配等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决策，为公司经营业务的长远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2) 董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昊宇牧业于2015年11月27日召开的股份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公司董事会的运行进行规范。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公司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

依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董事议事通过董事会议形式进行。董事会每年至少召开两次会议，由董事长负责召集和主持。董事会会议召开十日前以书面通知全体董事，经全体董事书面同意后临时董事会会议不受通知时限的限制；临时董事会议召开2日前以专人送出方式、挂号邮件方式、传真方式通知全体董事。董事会会议应当由二分之一以上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秘书及公司监事列席董事会，非董事经营班子成员与所议议题相关的人员根据需要列席会议。

董事会会议应当由董事本人出席，董事因故不能出席的，可以书面委托公司董事会其他董事代为出席。董事会决议应当由二分之一以上的董事出席方可举

行。每一董事享有一票表决权。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通过。董事个人或者其所任职的其他企业直接后间接与公司已有的或者计划中的合同、交易、安排有关联关系时（聘任合同除外），不论有关事项在一般情况下是否需要董事会批准同意，均应当尽快向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的性质和程度；董事会会议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执行回避制度，不参加表决。

自股份公司股东大会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计召开了12次董事会。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召开，董事会操作流程严格遵循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董事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严格行使职权、勤勉尽职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对公司生产经营方案、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内部机构的设置、基本制度的制定、重大投资、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审议并作出了有效决议。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和有效执行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决策程序和规范公司管理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3) 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昊宇牧业于2015年11月27日召开的股份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公司监事会的运行进行规范。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昊宇牧业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包括2名股东代表监事和1名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设主席1名。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任期每届三年。股东担任的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监事连选可以连任。

依据《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监事会依法行使以下职权：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检查公司财务；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其予以纠正，必要时向股东大会或国家有关主管机关报告；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依照《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发现公司经营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

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监事会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监事会定期会议应当每六个月召开一次。监事可以提议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召开监事会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监事会日常事务处理人应当分别提前十日 and 五日将书面会议通知，通过直接送达、传真、电子邮件或者其他方式，提交全体监事。非直接送达的，还应当通过电话进行确认并做相应记录。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监事会临时会议的，可以随时通过口头或者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监事会如已出席会议，并且未在到会前或到会时提出未收到会议通知的异议，应视作已向其发出会议通知。紧急情况下，监事会会议可以通讯方式表决，但监事会召集人（会议）主持人应当向与会监事说明具体的紧急情况。监事会应当有过半数监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秘书应当列席监事会会议。监事会形成决议应当全体监事过半数同意。

自股份公司成立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计召开了4次监事会，所有监事均亲自出席监事会会议，独立行使表决权，并在会议记录上签名确认。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召开，操作流程严格遵循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监事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严格行使职权、勤勉尽职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定期不定期检查公司财务并予以记录，对公司重大决策和关联交易提出意见，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规定的职责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进行监督做进行评价。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和有效执行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规范公司运作发挥了应有的监督和制衡作用。

（二）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并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

股份公司设立至今时间较短，尽管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但在实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强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三）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公司的基本架构。公司能够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运作；公司历次经营范围和增资等事项

的变更均召开了董事会或股东会会议，相关的决议均得到董事会或股东会的同意，并履行了工商登记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有限公司章程，合法有效。

公司自成立以来，建立和完善了各项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按照规范治理的要求，形成了包括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经营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互相协调制衡的机制，为公司的高效运营提供了制度保证。公司上述机构的成员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及义务。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保证公司的正常发展。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管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

二、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一）报告期公司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自2015年1月1日以来，公司及子公司受到的行政处罚情况如下：

（1）门店装修罚款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公司子公司艾尚乳业在2015年曾因奶吧店门头装修被满城市政管理稽查大队罚款100元，满城市政管理稽查大队未向公司出具处罚文件。2015年8月19日，艾尚乳业缴纳了以上罚款并进行了整改。

（2）税务局罚款

公司子公司昊宇农业曾因于2016年3月29日设立后未及时向税务局进行备案，被税务局罚款400元，顺平县地方税务局蒲上税务分局未向公司出具处罚文件。2016年8月5日，昊宇农业缴纳了以上罚款。

公司及子公司最近24个月内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行为，公司已出具说明，郑重承诺：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二）报告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王宝银、王臻峰、王珏最近两年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股东王宝银、王臻峰、王珏已出具声明，郑重承诺：最近两年

内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收到刑事、民事处罚或纪律处分，未收到属于重大违法违规的行政处罚。

（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诉讼、仲裁及失信联合惩戒情况

根据核查中国裁判文书网、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查询系统、信用中国、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企业信用信息等公共诚信系统等相关网站查询记录和公司出具的声明，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自报告期期初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因违法行为而被列入环保、食品药品、产品质量和其他领域各级监管部门公布的其他形式“黑名单”的情形。

根据核查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查询系统、信用中国等网站查询的信息查询记录和公司控股股东、共同实际控制人的声明与承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报告期期初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申请挂牌公司及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因违法行为而被列入环保、食品药品、产品质量、税收违法和其他领域各级监管部门公布的其他形式“黑名单”的情形。

三、分开运营情况

（一）业务分开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的采购、生产和销售业务体系，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顺利组织和实施经营活动。公司以自身的名义独立开展业务和签订合同，无需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已承诺不经营与公司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

（二）资产分开情况

昊宇牧业由昊宇有限整体变更设立，有限公司的资产和人员全部进入股份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后，公司正在依法办理相关资产权属的更名手续，不存在影响更名的障碍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资产独立于股东资产，与股东资产权属关系界定明确，公司对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余额为0元，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者其他关联企业占用的情况，也不存在公司股东利用公司资产为股东个人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形。

（三）人员分开情况

公司已经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和分配制度，设立了独立的人力资源管理部门，独立进行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依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不存在股东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本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任除董事之外其他职务及领取薪酬的情形。本公司财务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的情形。

（四）财务分开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并进行了适当的分工授权，拥有比较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与会计核算体系并依法独立纳税。公司已开立了独立的银行基本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独立作出财务决策，自报告期末以来，公司未再发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形。

（五）机构分开情况

公司具有健全的组织结构，已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完备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具有完备的内部管理制度，设有综合管理部、财务部、采购部、生产部、销售部、技术部、质量检验部等职能部门。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公司的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

其他企业相互分开，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四、同业竞争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其他企业

1、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其他企业如下：

（1）保定市艾尚乳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6073479149440
企业名称	保定市艾尚乳业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	保定市满城区新兴产业园区 98 号
法定代表人	王琛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股权结构	保定天河持有 100% 股权
成立日期	2015 年 8 月 21 日
经营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巴氏奶、酸奶、乳制饮品制造、销售；智能售奶设备研发、制造、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巴氏奶、酸奶、乳制饮品制造、销售

（2）河北君佑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607MA085TBU62
企业名称	河北君佑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保定市满城区尉公村
法定代表人	陈亮
注册资本	1 亿元
股权结构	保定天河持有 40.00% 股权，山东天城福地实业有限公司持有 60.00% 股权
成立日期	2017 年 01 月 20 日
经营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旅游开发；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大型活动组织服务（不含盈利性演出）；户外广告设计、制作、发布；会议及展览服务；正餐服务；住宿服务；普通货物运输、仓储服务；花卉、蔬菜、水果、菌类、灵芝种植、销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文物除外）零售；自营和代理公司经营的商品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

主营业务	旅游开发业务
------	--------

（二）同业竞争分析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为保定市艾尚乳业有限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企业有河北君佑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保定市艾尚乳业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将艾尚乳业的全部股权转让给公司控股股东保定天河。艾尚乳业的经营范围为“巴氏奶、酸奶、乳制饮品制造、销售；智能售奶设备研发、制造、销售”，与公司的经营范围不存在重合，艾尚乳业主营业务为以生鲜乳为原料的乳制品的制造、销售，为公司的下游行业企业，因此，艾尚乳业与公司不会构成同业竞争关系。

河北君佑旅游开发有限公司由公司控股股东保定天河持有 40.00%的股权，经营范围为“旅游开发；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大型活动组织服务（不含盈利性演出）；户外广告设计、制作、发布；会议及展览服务；正餐服务；住宿服务；普通货物运输、仓储服务；花卉、蔬菜、水果、菌类、灵芝种植、销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文物除外）零售；自营和代理公司经营的商品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与公司的经营范围不存在重合，河北君佑的主营业务为旅游开发，与公司不会构成同业竞争关系。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况。

（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为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内容如下：

“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未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昊宇牧业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将不以任何方式参与或从事与昊宇牧业相同、相近或类似的业务或项目，不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昊宇牧业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

如昊宇牧业将来扩展业务范围，导致本人或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所生产

的产品或所从事的业务与昊宇牧业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按照如下方式消除与昊宇牧业的同业竞争：（1）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2）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3）如昊宇牧业有意受让，在同等条件下按法定程序将竞争业务优先转让给昊宇牧业；（4）如昊宇牧业无意受让，将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如本人或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本人承担由此给昊宇牧业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为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内容如下：

“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及本人任职、投资、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昊宇牧业所经营的业务相同、相近或类似的业务，未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昊宇牧业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在本人担任昊宇牧业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以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任何与昊宇牧业相同、相近或类似的业务或项目，不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昊宇牧业及其子公司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

如本人或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本人承担由此给昊宇牧业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五、报告期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一）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如下：

单位：元

2016 年度					
关联方名称	期初余额	拆出资金	收回资金	期末余额	备注
王宝银	3,112,097.75	22,844,410.81	25,956,508.56	0	未收取资金占用费
合计	3,112,097.75	22,844,410.81	25,956,508.56	0	
2015 年度					

关联方名称	期初余额	拆出资金	收回资金	期末余额	备注
王宝银	2,320,338.37	13,868,793.58	13,077,034.20	3,112,097.75	未收取资金占用费
王臻峰	120,000.00	715,253.50	835,253.50	0	未收取资金占用费
王珏	683,846.00	0.00	683,846.00	0	未收取资金占用费
合计	3,124,184.37	14,584,047.08	14,596,133.70	3,112,097.75	

截至报告期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宝银占用公司资金的具体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业务发生日期	借款金额	还款金额	借款余额	备注
期初余额			2,320,338.37	
2015-7-1		500,000.00	1,820,338.37	
2015-7-7		500,000.00	1,320,338.37	
2015-7-25		320,000.00	1,000,338.37	
2015-7-25	450,000.00		1,450,338.37	
2015-9-19		1,780,000.00	-329,661.63	负数余额实为王宝银借款给公司使用
2015-9-22	1,750,000.00		1,420,338.37	
2015-9-25	1,151,099.50		2,571,437.87	
2015-9-30	989,328.83		3,560,766.70	
2015-9-30	5,172,086.38		8,732,853.08	
2015-9-30	999,778.87		9,732,631.95	
2015-9-30		6,819,434.70	2,913,197.25	
2015-9-30		240,000.00	2,673,197.25	
2015-9-30		592,238.90	2,080,958.35	
2015-9-30	1,750,000.00		3,830,958.35	
2015-9-30		989,328.83	2,841,629.52	
2015-10-15	1,100,000.00		3,941,629.52	
2015-10-20	2,500.00		3,944,129.52	
2015-10-31		290,000.00	3,654,129.52	
2015-11-18	2,000.00		3,656,129.52	
2015-11-20	2,000.00		3,658,129.52	
2015-11-20		2,000.00	3,656,129.52	
2015-12-16	100,000.00		3,756,129.52	
2015-12-16		450,000.00	3,306,129.52	
2015-12-16	400,000.00		3,706,129.52	
2015-12-16		29,699.76	3,676,429.76	
2015-12-31		564,332.01	3,112,097.75	
2016-1-9	-	50,000.00	3,062,097.75	
2016-1-9	-	400,000.00	2,662,097.75	

2016-1-11	6,238.00	-	2,668,335.75	
2016-1-19	20,000.00	-	2,688,335.75	
2016-1-25	200,000.00	-	2,888,335.75	
2016-1-26	-	500,000.00	2,388,335.75	
2016-1-27	30,000.00	-	2,418,335.75	
2016-1-31	-	20,000.00	2,398,335.75	
2016-2-1	100,000.00	-	2,498,335.75	
2016-2-1	-	16,900.00	2,481,435.75	
2016-2-1	-	30,000.00	2,451,435.75	
2016-2-1	10,000.00	-	2,461,435.75	
2016-2-1	-	300,000.00	2,161,435.75	
2016-2-1	-	700,000.00	1,461,435.75	
2016-2-1	400,000.00	-	1,861,435.75	
2016-2-18	-	500.00	1,860,935.75	
2016-2-26	11,000.00	-	1,871,935.75	
2016-2-29	-	2,926.00	1,869,009.75	
2016-3-10	-	200,000.00	1,669,009.75	
2016-3-10	-	192,018.75	1,476,991.00	
2016-3-10	-	481.25	1,476,509.75	
2016-3-10	481.25	-	1,476,991.00	
2016-3-10	-	480,046.82	996,944.18	
2016-3-10	-	1,203.13	995,741.05	
2016-3-10	1,203.13	-	996,944.18	
2016-3-10	-	96,009.37	900,934.81	
2016-3-10	-	240.63	900,694.18	
2016-3-10	240.63	-	900,934.81	
2016-3-11	120,000.00	-	1,020,934.81	
2016-3-12	-	50,000.00	970,934.81	
2016-3-14	50,000.00	-	1,020,934.81	
2016-3-14	175,300.00	-	1,196,234.81	
2016-3-14	-	120,000.00	1,076,234.81	
2016-3-14	-	288,028.12	788,206.69	
2016-3-14	-	721.88	787,484.81	
2016-3-14	721.88	-	788,206.69	
2016-3-15	-	96,009.35	692,197.34	
2016-3-15	-	192,018.75	500,178.59	
2016-3-15	-	721.88	499,456.71	
2016-3-15	721.88	-	500,178.59	
2016-3-17	-	192,018.74	308,159.85	
2016-3-17	-	481.25	307,678.60	
2016-3-17	481.25	-	308,159.85	
2016-3-18	250,000.00	-	558,159.85	
2016-3-18	570,000.00	-	1,128,159.85	
2016-3-18	-	192,018.75	936,141.10	

2016-3-18	-	481.25	935,659.85	
2016-3-18	481.25	-	936,141.10	
2016-3-18	-	192,018.75	744,122.35	
2016-3-18	-	75,481.33	668,641.02	
2016-3-18	75,481.33	-	744,122.35	
2016-3-22	250,000.00	-	994,122.35	
2016-3-28	-	35,660.00	958,462.35	
2016-3-29	330,000.00	-	1,288,462.35	
2016-4-05	500,000.00	-	1,788,462.35	
2016-4-07	310,300.00	-	2,098,762.35	
2016-4-07	-	170,000.00	1,928,762.35	
2016-4-07	12,500.04	-	1,941,262.39	
2016-4-14	12,500.01	-	1,953,762.40	
2016-4-18	20,000.00	-	1,973,762.40	
2016-4-18	200,000.00	-	2,173,762.40	
2016-4-22	205,000.00	-	2,378,762.40	
2016-4-25	450,000.00	-	2,828,762.40	
2016-4-25	200,000.00	-	3,028,762.40	
2016-4-26	150,000.00	-	3,178,762.40	
2016-4-26	100,000.00	-	3,278,762.40	
2016-4-27	14,202.00	-	3,292,964.40	
2016-4-27	2,443.72	-	3,295,408.12	
2016-4-27	-	100,000.00	3,195,408.12	
2016-4-29	-	200,000.00	2,995,408.12	
2016-4-29	-	1,200,000.00	1,795,408.12	
2016-4-29	-	590,000.00	1,205,408.12	
2016-4-30	11,502.28	-	1,216,910.40	
2016-4-30	-	11,502.28	1,205,408.12	
2016-5-01	7,000.00	-	1,212,408.12	
2016-5-01	-	22,000.00	1,190,408.12	
2016-5-02	400,000.00	-	1,590,408.12	
2016-5-02	20,000.00	-	1,610,408.12	
2016-5-02	1,200,000.00	-	2,810,408.12	
2016-5-02	12,500.04	-	2,822,908.16	
2016-5-03	62,500.00	-	2,885,408.16	
2016-5-03	-	14,202.00	2,871,206.16	
2016-5-03	200,000.00	-	3,071,206.16	
2016-5-09	100,000.00	-	3,171,206.16	
2016-5-13	5,000.01	-	3,176,206.17	
2016-5-17	-	100,000.00	3,076,206.17	
2016-5-19	7,500.00	-	3,083,706.17	
2016-5-23	-	100,000.00	2,983,706.17	
2016-5-24	10,000.00	-	2,993,706.17	
2016-5-27	6,500.00	-	3,000,206.17	

2016-6-01	202,500.00	-	3,202,706.17	
2016-6-01	-	1,900,000.00	1,302,706.17	
2016-6-01	-	180,000.00	1,122,706.17	
2016-6-01	1,518,750.05	-	2,641,456.22	
2016-6-01	22,000.00	-	2,663,456.22	
2016-6-10	5,000.00	-	2,668,456.22	
2016-6-15	-	200,000.00	2,468,456.22	
2016-6-15	303,750.00	-	2,772,206.22	
2016-6-20	100,000.00	-	2,872,206.22	
2016-6-21	-	100,000.00	2,772,206.22	
2016-6-24	-	300,000.00	2,472,206.22	
2016-6-25	-	175,500.00	2,296,706.22	
2016-7-01	181,666.66	-	2,478,372.88	
2016-7-04	20,000.00	-	2,498,372.88	
2016-7-27	-	8,400.00	2,489,972.88	
2016-7-27	180,000.00	-	2,669,972.88	
2016-7-31	5,000.00	-	2,674,972.88	
2016-8-03	181,666.66	-	2,856,639.54	
2016-8-06	900,000.00	-	3,756,639.54	
2016-8-06	-	2,000,000.00	1,756,639.54	
2016-8-18	1,124,400.00	-	2,881,039.54	
2016-8-19	300,000.00	-	3,181,039.54	
2016-8-26	17,000.00	-	3,198,039.54	
2016-8-27	4,250.00	-	3,202,289.54	
2016-8-27	-	200,000.00	3,002,289.54	
2016-9-31	-	24,400.00	2,977,889.54	
2016-9-01	12,000.00	-	2,989,889.54	
2016-9-14	-	50,000.00	2,939,889.54	
2016-9-14		100,000.00	2,839,889.54	
2016-9-20	112,000.00	-	2,951,889.54	
2016-9-23	10,000.00	-	2,961,889.54	
2016-9-28	5,500.00	-	2,967,389.54	
2016-9-28	181,666.66	-	3,149,056.20	
2016-9-30	300,000.00	-	3,449,056.20	
2016-9-30	71,703.60	-	3,520,759.80	
2016-10-10	5,000.00	-	3,525,759.80	
2016-10-11	700,000.00	-	4,225,759.80	
2016-10-12	4,550.00	-	4,230,309.80	
2016-10-23	5,000.00	-	4,235,309.80	
2016-10-23	-	3,840.00	4,231,469.80	
2016-10-28	7,100.00	-	4,238,569.80	
2016-10-31	-	4,945.00	4,233,624.80	
2016-11-02	10,000.00	-	4,243,624.80	
2016-11-03	181,666.66	-	4,425,291.46	

2016-11-15	2,000.00	-	4,427,291.46	
2016-11-16	20,000.00	-	4,447,291.46	
2016-11-19	3,000.00	-	4,450,291.46	
2016-11-19	16,570.00	-	4,466,861.46	
2016-11-28	5,600.00	-	4,472,461.46	
2016-11-29	100,000.00	-	4,572,461.46	
2016-11-30	9,000,000.00	-	13,572,461.46	
2016-12-01	203,271.82		13,775,733.28	
2016-12-01	-	500,000.00	13,275,733.28	
2016-12-02	-	2,652.60	13,273,080.68	
2016-12-05		16,000,000.00	-2,726,919.32	
合计	36,713,204.39	39,096,822.20	-	

截至报告期期末，股东王臻峰占用公司资金的具体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业务发生日期	借款金额	还款金额	借款余额	备注
期初余额			120,000.00	-
2015-7-25	697,253.50		817,253.50	-
2015-8-31		300,000.00	517,253.50	-
2015-9-25		500,000.00	17,253.50	-
2015-9-28		17,253.50	0.00	
合计	715,253.50	835,253.50		

截至报告期期末，股东王珏占用公司资金的具体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业务发生日期	借款金额	还款金额	借款余额	备注
期初余额			683,846.00	-
2015-9-25		683,846.00	0.00	-
合计		683,846.00		-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将经营闲置的资金拆借给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的情形，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方资金往来，在有限公司阶段，由于公司治理不规范，《公司章程》未对借款事项的决策程序进行规定，均未履行相关决策程序，上述资金拆借未与关联方签订相关协议，也未约定利息费用。股份公司成立初期，公司向关联方拆借资金经过了股东大会审议，并签订了借款协议。

股份公司成立之后，随着公司治理机制的不断完善，公司已在2016年9月30日之前收回全部拆借资金，且资金拆借行为未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和资金

周转。公司全体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承诺函，承诺将减少和规范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严格按照公司制定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中对关联交易及资金往来的决策权限和决策程序相关规定执行，以保证公司治理和内控制度的有效执行。

自2017年1月1日以后，公司未曾再发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公司以上资金占用行为发生在有限公司阶段的部分，公司尚未制定关联交易的内控制度，相关关联交易由各股东协商确定，并未形成书面协议，存在不规范之处；股份公司成立初期的资金占用履行了内部审议程序，签订了协议。在公司启动挂牌工作后，通过中介机构的进一步辅导，为保持公司独立性，满足公司的规范要求，公司对关联方资金拆借进行了规范，截止2016年12月31日已收回全部拆借资金。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未发生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形，公司持股5%以上自然人股东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相应承诺的情形，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能够规范执行。

（二）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三）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采取的具体安排

公司成立后，通过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对公司对外担保、关联方交易等重要事项均进行了相应的规定，严格按照相关制度的规定对重大事项进行决策与执行，完善了专项治理制度，有利于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关系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数量(万股)	比例	数量(万股)	比例
王宝银	董事长、总经理	364.10	7.00%	1,222.20	23.49%
魏国	董事	-	-	-	-
刘京革	董事、财务负责人	100.00	1.92%	291.00	5.59%
王珏	董事	100.00	1.92%	291.00	5.59%
王臻峰	董事、副总经理	100.00	1.92%	291.00	5.59%
赵素花	监事	160.00	3.08%	465.60	8.95%
张春亚	监事	20.00	0.38%	-	-
魏发	监事	-	-	-	-
张东	董事会秘书	-	-	-	-
曹俊峰	副总经理	15.00	0.29%	-	-
魏媛	为董事魏国的女儿	50.00	0.96%	-	-

除上述持股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的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权属不清的情况。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董事长、总经理王宝银为董事王珏的父亲，为董事、副总经理王臻峰的父亲，为董事会秘书张东的舅舅，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与承诺

公司与受雇于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除此之外，未签订其他重要协议。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上述合同、协议等均履行正常，不存在违约情形。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外兼职情况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与本公司关系
王宝银	董事长、总经理	河北八达集团水泥白合水泥有限公司	董事	兼职单位已无实质经营
魏国	董事	河北高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经理	董事魏国控制的企业
		河北冀金宝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总经理	董事魏国控制的企业
		河北中科恒运软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董事魏国施加影响的企业
		河北中和源亨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董事魏国施加影响的企业
		石家庄高正壹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董事魏国控制的企业
赵素花	监事会主席	保定市艾尚乳业有限公司	监事	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截止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除以上情形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在外兼职情形。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被投资单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王宝银	董事长、总经理	保定天河新农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36.00	42.00%
王臻峰	董事、副总经理	保定天河新农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80.00	10.00%
王珏	董事	保定天河新农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80.00	10.00%
刘京革	董事、财务负责人	保定天河新农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80.00	10.00%
赵素花	监事会主席	保定天河新农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28.00	16.00%
魏国	董事	河北高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与公司有利益冲突的个人投资的情况。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合法合规、竞业禁止、诚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

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不存在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不存在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信行为；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因违法行为而被列入环保、食品药品、产品质量和其他领域各级监管部门公布的其他形式“黑名单”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约定、法律规定的情形，不存在竞业禁止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存在与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方面的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七）报告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董事的变动情况

序号	时间	任职情况	备注
1	报告期初至2015年8月	王臻峰任执行董事	有限公司
2	2015年8月至2015年11月	王宝银任执行董事	有限公司
3	2015年12月	王宝银任董事长，王宝银、魏国、刘京革、王珏、王臻峰任董事	股份公司

2、监事会成员的变动情况

序号	时间	任职情况	备注
1	报告期初至2015年8月	赵素花、袁文茹任监事	有限公司
2	2015年8月至2015年11月	王胜田、赵素花任监事	有限公司
3	2015年11月至2017年6月	赵素花任监事会主席，王胜田、魏发任监事	股份公司
4	2017年6月	赵素花任监事会主席，张春亚、魏发任监事	股份公司

3、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序号	时间	任职情况	备注
----	----	------	----

1	报告期初至 2015年8月	王臻峰任经理	有限公司
2	2015年8月 至2015年 11月	王宝银任经理	有限公司
3	2015年11 月	王宝银任总经理，王臻峰、曹俊峰任副总经理， 刘京革任财务负责人	股份公司

公司上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化系为加强公司的治理水平，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且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有关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4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055.04	1,392,898.13	1,729,922.93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112,364.51	426,067.4	
预付款项	42,100	33,898.00	273,359.00
其他应收款	215,975.10	871,636.26	6,051,785.72
存货	8,914,525.52	11,286,951.98	10,435,755.6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2,732.33	374,421.75	
流动资产合计	12,451,752.50	14,385,873.52	18,490,823.25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29,746,191.37	29,670,356.79	30,358,957.63
在建工程	460,708.87	282,662.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41,309,214.61	41,726,955.55	41,155,703.23
无形资产	4,896,540.37	4,980,558.17	5,182,944.90
长期待摊费用	590,147.19	648,909.43	21,310.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65.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5,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7,002,802.41	77,309,441.94	76,845,081.16
资产总计	89,454,554.91	91,695,315.46	95,335,904.41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4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000,000.00	9,000,000.00	20,000,000.00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811,653.82	7,518,690.31	3,761,560.97
预收款项			11377.66
应付职工薪酬	406,834.89	222,271.98	129,664.01
应交税费	2,652.54	2,186.01	3,088.5
应付利息			
其他应付款	4,870,457.45	5,624,254.17	9,066,065.4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000,000.00	9,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8,091,598.70	31,367,402.47	32,971,756.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000,000.00
专项应付款			
递延收益	63,311.66	56,333.33	62,833.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3,311.66	56,333.33	9,062,833.33
负债合计	28,154,910.36	31,423,735.80	42,034,589.8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2,023,500.00	51,823,500.00	50,000,000.00
资本公积	4,660,653.50	4,460,653.50	2,637,153.50
盈余公积	485,639.96	408,558.52	77,768.48
未分配利润	4,129,851.09	3,578,867.64	586,392.5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61,299,644.55	60,271,579.66	53,301,314.54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299,644.55	60,271,579.66	53,301,314.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9,454,554.91	91,695,315.46	95,335,904.41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4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其中：营业收入	10,983,794.25	33,453,575.64	23,298,481.24
二、营业总成本			
其中：营业成本	8,106,279.75	21,525,674.85	16,603,207.82
税金及附加		29,239.83	459.88
销售费用	77,771.40	2,575,759.35	522,183.80
管理费用	853,325.74	4,413,849.80	2,584,148.88
财务费用	731,517.27	2,748,064.81	2,996,911.63
资产减值损失	88,254.99	-38,531.83	-161,515.1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859,970.84	-49.84
三、营业利润	1,126,645.10	3,059,489.67	753,034.56
加：营业外收入	5,401.79	1,217,582.29	160,099.9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4,429.10	
减：营业外支出	503,982.00	961,570.90	1,338,002.8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92,170.68	942,946.92	1,338,002.82
四、利润总额	628,064.89	3,315,501.06	-424,868.36
减：所得税费用		-7,764.06	-1,159.81
五、净利润	628,064.89	3,323,265.12	-423,708.5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28,064.89	3,323,265.12	-423,708.55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121	0.0650	-0.008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121	0.0650	-0.0085
七、其他综合收益	-	-	-
八、综合收益总额	628,064.89	3,323,265.12	-423,708.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28,064.89	3,323,265.12	-423,708.55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4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149,863.39	32,335,250.40	23,226,187.8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2,807.03	10,707,220.18	6,262,473.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12,670.42	43,042,470.58	29,488,661.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315,414.53	17,421,455.88	12,753,936.4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48,835.44	4,748,947.23	2,175,800.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29.32	334,150.75	23,790.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28,941.89	10,676,228.49	7,806,328.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95,021.18	33,180,782.35	22,759,856.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350.76	9,861,688.23	6,728,805.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85,723.9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956,508.56	14,596,133.7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942,232.52	14,596,133.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61,168.00	8,983,575.94	11,468,009.72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844,410.81	14,584,047.0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1,168.00	31,827,986.75	28,052,056.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1,168.00	-3,885,754.23	-13,455,923.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	3,647,000.00	12,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000,000.00	29,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99,059.80	8,025,297.44	30,191,731.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99,059.80	24,672,297.44	71,191,731.5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000,000.00	31,09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00,171.23	2,821,528.18	2,995,072.5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24,212.90	6,163,728.06	32,393,857.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24,384.13	30,985,256.24	66,478,930.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324.33	-6,312,958.80	4,712,801.4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68,843.09	-337,024.80	-2,014,316.5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92,898.13	1,729,922.93	3,744,239.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055.04	1,392,898.13	1,729,922.93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7年1-4月

单位：元

项目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823,500.00	4,460,653.50	-	-	408,558.52	-	3,578,867.64	60,271,579.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1,823,500.00	4,460,653.50	-	-	408,558.52	-	3,578,867.64	60,271,579.6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200,000.00	200,000.00			77,081.44		550,983.45	1,028,064.89
（一）净利润							628,064.89	628,064.89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628,064.89	628,064.8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	200,000.00						4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00,000.00	200,000.00						4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77,081.44		-77,081.44	
1. 提取盈余公积					77,081.44		-77,081.4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52,023,500.00	4,660,653.50			485,639.96		4,129,851.09	61,299,644.55
----------	---------------	--------------	--	--	------------	--	--------------	---------------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6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2,637,153.50			77,768.48		586,392.56	53,301,314.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0	2,637,153.50			77,768.48		586,392.56	53,301,314.5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823,500.00	1,823,500.00			330,790.04		2,992,475.08	6,963,765.12
（一）净利润							3,323,265.12	3,323,265.12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3,323,265.12	3,323,265.1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23,500.00	1,823,500.00						3,647,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823,500.00	1,823,500.00						3,647,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330,790.04		330,790.04	
1. 提取盈余公积					330,790.04		330,790.0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51,823,500.00	4,460,653.50			408,558.52		3,578,867.64	60,271,579.66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5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000,000.00	5,232,097.75			82,723.15		-1,589,797.81	21,725,023.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8,000,000.00	5,232,097.75			82,723.15		-1,589,797.81	21,725,023.0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32,000,000.00	-2,594,944.25			-4,954.67		2,176,190.37	31,576,291.45
（一）净利润							-423,708.55	-423,708.55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423,708.55	-423,708.5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2,000,000.00							32,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32,000,000.00							32,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77,768.48		-77,768.48	
1. 提取盈余公积					77,768.48		-77,768.4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594,944.25			-82,723.15		2,677,667.40	-5,232,097.75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5,232,097.75						-82,723.15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82,723.15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2,637,153.50					2,677,667.40	5,314,820.90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2,637,153.50			77,768.48		586,392.56	53,301,314.54
----------	---------------	--------------	--	--	-----------	--	------------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4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	-	-
货币资金	22,365.66	1,390,760.33	1,718,452.6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2,384,064.29	426,067.40	-
预付款项	42,100.00	23,898.00	253,359.00
其他应收款	185,975.10	871,636.26	5,904,175.96
存货	9,156,881.22	11,103,764.01	10,417,778.7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142,732.33	40,638.75	-
流动资产合计	11,934,118.60	13,856,764.75	18,293,766.35
非流动资产：	-	-	-
长期股权投资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固定资产	29,739,206.07	29,662,698.29	30,000,599.00
在建工程	460,708.87	282,662.00	-
生产性生物资产	41,309,214.61	41,726,955.55	41,155,703.23
无形资产	4,896,540.37	4,980,558.17	5,182,944.90
长期待摊费用	590,147.19	648,909.43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12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8,995,817.11	79,301,783.44	78,459,247.13
资产总计	90,929,935.71	93,158,548.19	96,753,013.48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4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	-	-
短期借款	9,000,000.00	9,000,000.00	20,000,000.00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6,066,434.94	8,918,507.35	3,761,560.97
预收款项	-	-	9,036.66
应付职工薪酬	386,526.05	187,546.64	129,664.01
应交税费	2,652.54	2,168.01	-
应付利息	-	-	-
其他应付款	4,870,457.45	5,624,254.17	10,375,080.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000,000.00	9,000,000.00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29,326,070.98	32,732,476.17	34,275,341.84
非流动负债：	-	-	-
长期借款	-	-	9,000,000.00
专项应付款	-	-	-
递延收益	63,311.66	56,333.33	62,833.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3,311.66	56,333.33	9,062,833.33
负债合计	29,389,382.64	32,788,809.50	43,338,175.1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2,023,500.00	51,823,500.00	50,000,000.00
资本公积	4,660,653.50	4,460,653.50	2,637,153.50
盈余公积	485,639.96	408,558.52	77,768.48
未分配利润	4,370,759.61	3,677,026.67	699,916.3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61,540,553.07	60,369,738.69	53,414,838.31
所有者权益合计	61,540,553.07	60,369,738.69	53,414,838.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0,929,935.71	93,158,548.19	96,753,013.48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4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	-	-
其中：营业收入	10,217,162.44	29,908,930.86	23,212,664.34
二、营业总成本	-	-	-
其中：营业成本	7,265,507.44	20,643,914.83	16,581,912.06
税金及附加	-	-	-
销售费用	77,771.40	777,943.89	445,607.79
管理费用	823,183.34	2,923,046.99	2,489,734.61
财务费用	731,382.27	2,579,605.49	2,996,800.39
资产减值损失	49,923.40	-66,967.40	-169,284.1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投资收益	-	-	-
三、营业利润	1,269,394.59	3,051,387.06	867,893.60
加：营业外收入	5,401.79	1,217,250.24	160,099.9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24,429.10	-
减：营业外支出	503,982.00	960,736.92	1,338,002.8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92,170.68	942,946.92	1,338,002.82
四、利润总额	770,814.38	3,307,900.38	-310,009.32
减：所得税费用	-	-	-
五、净利润	770,814.38	3,307,900.38	-310,009.3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0,814.38	3,307,900.38	-310,009.32
六、每股收益：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149	0.0647	-0.0062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
七、其他综合收益	-	-	-
八、综合收益总额	770,814.38	3,307,900.38	-310,009.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70,814.38	3,307,900.38	-310,009.32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4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149,863.39	28,640,181.81	23,065,433.26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2,807.03	12,727,507.41	7,902,473.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12,670.42	41,367,689.22	30,967,906.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324,850.53	14,424,439.82	12,639,765.9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48,835.44	2,797,528.91	2,157,289.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11.32	-	21,000.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9,075.47	11,376,997.90	9,293,958.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94,572.76	28,598,966.63	24,112,014.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902.34	12,768,722.59	6,855,892.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2,0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5,956,508.56	14,596,133.7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7,956,508.56	14,596,133.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61,168.00	2,964,643.00	11,071,331.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2,000,000.00	2,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2,844,410.81	14,584,047.0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1,168.00	27,809,053.81	27,655,378.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1,168.00	147,454.75	-13,059,244.3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	3,647,000.00	1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9,000,000.00	29,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99,059.80	2,925,297.44	30,191,731.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99,059.80	15,572,297.44	69,191,731.5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20,000,000.00	31,09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00,171.23	2,652,730.18	2,995,072.5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24,212.90	6,163,436.90	30,929,094.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24,384.13	28,816,167.08	65,014,166.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324.33	-13,243,869.64	4,177,564.9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68,394.67	-327,692.30	-2,025,786.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90,760.33	1,718,452.63	3,744,239.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365.66	1,390,760.33	1,718,452.63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7年1-4月

单位：元

项目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823,500.00	4,460,653.50	-	-	408,558.52	-	3,677,026.67	60,369,738.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1,823,500.00	4,460,653.50	-	-	408,558.52	-	3,677,026.67	60,369,738.6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200,000.00	200,000.00			77,081.44		693,732.94	1,170,814.38
（一）净利润							770,814.38	770,814.38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770,814.38	770,814.3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	200,000.00						4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00,000.00	200,000.00						4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77,081.44		-77,081.44	
1. 提取盈余公积					77,081.44		-77,081.4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52,023,500.00	4,660,653.50			485,639.96		4,370,759.61	61,540,553.07
----------	---------------	--------------	--	--	------------	--	--------------	---------------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6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2,637,153.50			77,768.48		699,916.33	53,414,838.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0	2,637,153.50			77,768.48		699,916.33	53,414,838.3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823,500.00	1,823,500.00			330,790.04		2,977,110.34	6,954,900.38
（一）净利润							3,307,900.38	3,307,900.38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3,307,900.38	3,307,900.3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330,790.04		-330,790.04	
1. 提取盈余公积					330,790.04		-330,790.0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51,823,500.00	4,460,653.50			408,558.52	-	3,677,026.67	60,369,738.69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5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000,000.00	5,232,097.75			82,723.15		-1,589,973.27	21,724,847.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8,000,000.00	5,232,097.75			82,723.15		-1,589,973.27	21,724,847.6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32,000,000.00	-2,594,944.25			-4,954.67		2,289,889.60	31,689,990.68
（一）净利润							-310,009.32	-310,009.32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310,009.32	-310,009.3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2,000,000.00							32,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32,000,000.00							32,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77,768.48		-77,768.48	
1. 提取盈余公积					77,768.48		-77,768.4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594,944.25			-82,723.15		2,677,667.40	-5,232,097.75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5,232,097.75						-82,723.15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82,723.15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2,637,153.50					2,677,667.40	5,314,820.90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2,637,153.50			77,768.48		699,916.33	53,414,838.31
----------	---------------	--------------	--	--	-----------	--	------------	---------------

二、审计意见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2017年4月30日、2016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7年1-4月、2016年度、2015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亚会B审字（2017）1589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执行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二）报告期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具体如下：

2017年4月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备注
顺平县昊宇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设立

2016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备注
顺平县昊宇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3月设立
保定市艾尚乳业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处置，1-12月份利润及现金流量合并

2015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备注
保定市艾尚乳业有限公司	2015年8月因受让王宝银、王胜田、刘京革、王臻峰、王珏、赵素花、乔喜莲出让的艾尚乳业100%股权，成为艾尚乳业唯一股东
保定昊宇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注销，1-10月份利润及现金流量合并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报告期变化情况

（一）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5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2017年4月30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1-4月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母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本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本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

期初数和对比数；在报告期内，对于处置的子公司，本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且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前两段）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一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

处理。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会计年度为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本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2015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月31日止。

7、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期末余额达到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以下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无风险组合	款项性质	不计提坏账

A、对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B、关联单位、政府单位、押金、备用金等无回收风险的应收款项划分为无风险组合，不计提坏账。

8、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自制半成品、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农业生产成本、消耗性生物资产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9、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

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以及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

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

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按权益法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核算时，先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方面的调整，再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

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3）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存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时，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0、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20	5.00	4.75/9.50
机器设备	2-10	5.00	9.50-47.50
办公设备	3/5	5.00	19.00/31.67
运输设备	5	5.00	19.0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 每年年度终了,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 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 调整预计净残值。

11、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 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 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 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 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 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 待办理竣工决算后, 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 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2、生物资产

(1) 生物资产的确定标准

生物资产, 是指有生命的动物和植物构成的资产。生物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予以确认:

- ①企业因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而拥有或者控制该生物资产;
- ②与该生物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或服务潜能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③该生物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生物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生物资产包括消耗性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

①消耗性生物资产

消耗性生物资产是指为出售而持有的、或在将来收获为农产品的生物资产,

包括生长中的大田作物、蔬菜、用材林以及存栏待售的牲畜等。

消耗性生物资产在收获或出售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按账面价值结转成本。

②生产性生物资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是指为产出农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等目的而持有的生物资产，包括经济林、薪炭林、产畜和役畜等。生产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营造或繁殖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

生产性生物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后发生的管护、饲养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按各类生物资产估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后，确定折旧率如下：

生产性生物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泌乳牛	8	30.00	8.75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出售、盘亏、死亡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生物资产减值的处理

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3、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

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摊销年限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30	直线法	
软件	3	直线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4、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5、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1）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2）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3）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16、收入

（1）一般原则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主要销售生鲜乳、巴氏奶及淘汰牛\小公牛，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收入类型	客户类型	收入确认时点
生鲜乳、巴氏奶	定州伊利	客户收到货物，验收合格，双方对账认可，确认收入
	其他客户	货物出库客户验收确认，确认收入
淘汰牛\小公牛	其他客户	牛只出场客户验收确认，确认收入

17、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2）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 （2）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 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1、主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5月财政部发布了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采用新准则对我公司的财务报表无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五、主要税项

(一) 税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或提供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本公司及子公司顺平县昊宇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享受免征增值税及所得税优

惠，该税项为子公司保定市艾尚乳业有限公司及保定昊宇餐饮服务有限公司税项及税率。

（二）税收优惠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税收优惠政策如下：

公司的农产品收入，根据《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五条规定，对奶牛养殖免征增值税，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16 日取得保定市满城区国家税务局城区税务分局出具的免征增值税备案登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规定，对从事奶牛养殖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公司 2017 年 4 月 20 日于保定市满城区国家税务局免征所得税备案登记。

（三）税收缴纳合法合规情况

1、经检查公司纳税申报表、税收缴纳情况、公司审定的财务报表，以及编制的税收测算表，未发现公司少缴或不缴纳税收的情况。

2、公司税收缴纳合法合规，已经取得了主管税务机关关于公司依法纳税、无税收违法违规的确认函。

六、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分析

（一）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率

1、营业收入结构

（1）营业收入分类

单位：元

类别	2017 年 1-4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9,007,074.44	82.00%	31,648,052.64	94.60%	20,396,363.65	87.54%
其他业务收入	1,976,719.81	18.00%	1,805,523.00	5.40%	2,902,117.59	12.56%
合计	10,983,794.25	100.00%	33,453,575.64	100.00%	23,298,481.24	100.00%

公司主要从事荷斯坦奶牛集约化养殖和良种繁育, 优质生鲜乳的生产销售的企业。2017年1-4月、2016年度、2015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9,007,074.44元、31,648,052.64元、20,396,363.65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82.00%、94.60%、87.54%, 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小公牛、淘汰奶牛收入以及2016年度所合并子公司艾尚乳业巴氏奶的销售收入。

公司2016年度主营业务收入较2015年度增加10,155,094.4元, 增幅43.59%, 主要是2016年度公司合并子公司艾尚乳业巴氏奶销售收入所致。2017年1-4月主营业务收入占2016年度收入比为32.83%。

(2) 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及服务类别

单位: 元

类别	2017年1-4月		2016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生鲜乳及巴氏奶	9,007,074.44	100.00%	31,648,052.64	100.00%	20,396,363.65	100.00%
合计	9,007,074.44	100.00%	31,648,052.64	100.00%	20,396,363.65	100.00%

报告期内, 公司是一家主要从事荷斯坦奶牛集约化养殖和良种繁育, 优质生鲜乳的生产销售的企业。报告期内, 公司主要产品为生鲜乳, 公司生鲜乳销售实现收入保持稳定增长, 主要是由于公司产奶牛数量自然增长所致。

(3) 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布

单位: 元

地区	2017年1-4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保定市	9,007,074.44	100.00%	31,648,052.64	100.00%	20,396,363.65	100.00%
合计	9,007,074.44	100.00%	31,648,052.64	100.00%	20,396,363.65	100.00%

公司目前销售区域主要集中在保定市内, 公司正积极开拓河北省内其他县市的市场。

(4) 公司主要业务为荷斯坦奶牛集约化养殖和良种繁育, 优质生鲜乳的生产销售。公司奶牛目前主要靠自然繁育的方式实现增长。对于自然繁育的小母

牛，公司自行养殖，对于自然繁育的小公牛，公司一般短期养殖后将其出售给周边养殖户，同时公司因奶牛养殖需要向周边村民采购青贮，由于个人养殖户和周边村民一般要求以现金结算相关款项，因此公司报告期内存在现金结算部分货款和采购款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收支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17年1-4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营业收入	10,217,162.40	33,453,575.64	23,298,481.24
现金收款金额	709,673.94	1,984,809.93	1,730,600.94
现金收款占比	6.95%	5.93%	7.43%
采购金额	4,467,840.67	19,595,678.69	23,493,917.89
现金支付金额	1,836.00	1,114,424.00	2,980,462.15
现金支付占比	0.04%	5.69%	12.69%

公司现金收支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如下：

现金收入内部控制：

①填制收款原始凭证与收款的职责必须分开，由两个经办人员分工办理。由销售部门经办销售手续的人填制销售发票和销售单据，由会计部门的出纳人员据以收款，并开据收款收据，然后将收据记账联连同销售部门相关票据交由业务会计入账。明确分工以确保销售发票金额、收据金额和入账金额完全一致，以防止由单独一人经办可能发生的弊端。

②控制收据和销售发票的数量和编号。领用收据和发票，须由领用人签字并登记领用数量和起讫号。已使用过的收据和发票，要清点、登记、封存和保管。

③建立收据销号制度，监督收入款项的入账。“收据销号”就是根据开出收据的存根与已入账的收据联，按编号、金额逐张核对注销。作废的收据应全联粘贴在存根上，其目的是确保已开出的数据无一遗漏地收到款项。

④一切现金收入必须当天入账，并于当日送存银行。

现金支出内部控制：

①库存现金仅用于支付1000.00元下的零星支付。

②采购、出纳、记账工作必须由专人负责，分工办理，相互牵制和制约。

③填制付款单据、签发支票和付款要有两人分工办理，互相监督。

④任何一项需要付款的业务都要有付款审批单，由经办人签字，分管主管审核同意并经主管会计复核后，报送总经理审批，审批完成后，送达财务部门，出纳才能据以付款。

⑤付款后，出纳应在有关凭证上盖“现金付讫”图章，并定期装订成册后由专人保管。

⑥存出的保证金、押金、备用金等应定期进行核对，对于不用的保证金、押金和备用金进行清理，及时收回。每日终了，对库存现金进行盘点，会计主管定期或不定期进行监盘。

公司制定了严格的现金收支制度，并按照制度进行现金收支，确保各项现金收支的规范进行，同时公司积极引导个人客户和个人供应商采用银行转账等方式进行款项结算，努力降低现金首付款比例。主办券商及会计师检查了公司的现金收支制度，并核查现金日记账以及公司收款、付款凭证，未发现异常情况。

2、营业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确认收入，基本原则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报告期变化的情况”之“18、收入”。

(2) 营业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根据产品或服务种类的不同，公司营业收入分为生鲜乳的销售、小公牛和淘汰牛销售、巴氏奶和酸奶销售共三类。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收入类型	客户类型	收入确认时点
生鲜乳、巴氏奶	定州伊利	客户收到货物，验收合格，双方对账认可，确认收入
	其他客户	货物出库客户验收确认，确认收入
淘汰牛\小公牛	其他客户	牛只出场客户验收确认，确认收入

3、主营业务成本结构、变动趋势及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4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4,988,835.10	70.85%	13,764,678.27	69.67%	11,390,687.84	77.23%
直接人工	343,571.73	4.88%	1,394,649.22	7.06%	839,291.04	5.69%
制造费用	1,709,240.69	24.27%	4,599,029.09	23.28%	2,519,197.36	17.08%
成本小计	7,041,647.52	100.00%	19,758,356.58	100.00%	14,749,176.24	100.00%

(1) 主营业务成本分析

2017年1-4月、2016年度、2015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7,041,647.52元、19,758,356.58元、14,749,176.24元。

1)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组成。直接材料主要为饲料，直接人工主要为生产人员工资，制造费用包括牛舍以及机器设备的折旧费、牛舍水电费、牛舍的管理人员工资以及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费。

2) 2017年1-4月、2016年度，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成本百分比比较2015年度明显下降，主要是因为公司聘请专家，改进公司奶牛喂养方式，提高饲料利用效率，有效降低了饲料损耗率。

(2) 成本的归集、结转方法

直接材料：原材料按不同产品种类领用，财务部门每月根据汇总的领料单将实际领用的原材料归集到相应产品的直接材料成本。

直接人工：根据每月工资结算单上各产品所实际消耗的生产工时、操作人员工资，作为分配工资费用账务处理的依据。基本生产车间生产工人工资、福利、社会保险费直接计入各产品“生产成本”总账和其各级明细账中。

制造费用：制造费用主要核算牛舍的管理人员工资、机物料消耗、水电费、牛舍折旧等，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各产品实际耗费的生产工时将相应的制造费用分摊至不同的产品。

产品成本在实现销售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结转至主营业务成本。

4、主营业务毛利率

(1)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2017年1-4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生鲜乳	1,965,426.92	21.82%	7,260,563.23	31.54%	5,548,576.79	27.45%
巴氏奶			4,629,132.82	53.67%	98,610.62	54.59%
合计	1,965,426.92	21.82%	11,889,696.05	37.57%	5,647,187.41	27.69%

报告期内，2017年1-4月、2016年度、2015年度公司生鲜乳毛利率分别为21.82%、31.54%、27.45%，报告期内，2016年度公司生鲜乳毛利率较2015年度提高4.09%，主要是公司聘请专家指导，改进奶牛喂养方式，提高喂养效率，单位成本下降幅度高于生鲜乳售价下降幅度所致；2017年1-4月公司生鲜乳毛利率相较2016年度下降9.72%，主要是由于生鲜乳价格持续走低，同时饲料价格上涨所致。

报告期内，2016年度、2015年度公司巴氏奶毛利率分别为53.67%和54.59%，毛利率保持稳定。

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和各产品毛利率未见异常波动，符合公司自身发展规律。

(2)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比较：

可比公司	代码	毛利率	
		2016年度	2015年度
长城乳业	(832680)	31.17%	27.15%
小西牛	(833641)	34.14%	29.90%
平均值		32.66%	28.53%
本公司		37.57%	27.69%

注：1、上述数据均为可比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2、上述数据分别来源于可比公司在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和巨潮资讯网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

对比同行业挂牌公司或上市公司，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水平和波动

符合行业整体趋势。

(二) 主要费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4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营业收入	10,983,794.25	33,453,575.64	23,298,481.24
销售费用	77,771.40	2,575,759.35	522,183.80
管理费用	853,325.74	4,413,849.80	2,584,148.88
财务费用	731,517.27	2,748,064.81	2,996,911.63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71%	7.70%	2.24%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7.77%	13.19%	11.09%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6.66%	8.21%	12.86%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5.14%	29.10%	26.19%

报告期内，公司2016年度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较高，主要是由于2016年度，公司全资子公司艾尚乳业市场开发、日常管理投入较高，导致合并报表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较高，2016年12月，公司处置艾尚乳业股权后，公司销售费用与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恢复正常，与主营业务收入收入相匹配。财务费用主要系利息费用，利息费用两年一期内均保持在平稳水平，随着公司收入的稳步增长，财务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下降。

1、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4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职工薪酬	35,097.76	1,095,027.05	169,374.98
租赁费		194,636.68	31,298.49
运输保管费	24,607.25	162,456.14	74,514.57
折旧费		107,925.31	369.44
修理费		10,978.00	7,790.00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488,463.20	3,001.00
保险费用	17,850.58	333,841.13	177,228.74
招待费		12,292.00	500.00
通讯费		5,350.00	2,436.00

水电费		45,725.70	6,758.50
其他	215.81	119,064.14	48,912.08
合计	77,771.40	2,575,759.35	522,183.80

销售费用主要包括销售人员工资、广告费、保险费用、运输保管费和招待费等。公司 2016 年度销售费用 2,575,759.35 元，较 2015 年度大幅增加 2,053,575.55 元，增幅 393.27%，主要原因是由于公司主要客户定州伊利为公司过年合作客户，公司本身销售费用较少，2016 年度由于子公司艾尚乳业产品市场推广投入较高，造成合并报表销售费用同比大幅增加。2016 年 12 月份公司处置艾尚乳业股权后，2017 年 1-4 月份，公司销售费用同比大幅下降。

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4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职工薪酬	351,274.34	1,904,078.63	766,353.60
折旧费	35,708.68	177,332.35	179,143.32
修理费	10,000.00	78,324.00	25,323.00
差旅费	30,451.60	94,862.95	23,725.10
业务招待费	62,688.30	259,925.40	164,847.00
办公费	173,638.44	594,147.83	296,449.32
摊销费	82,335.60	227,676.15	237,386.77
财产保险费	0.00	138,728.94	101,311.23
车杂费	32,811.00	323,617.63	143,463.00
咨询服务费	0.00	359,250.00	377,000.00
水电费	27,276.98	111,007.36	68,873.22
税金	0.00	6,250.00	21,855.00
其他	47,140.80	138,648.56	178,418.32
合计	853,325.74	4,413,849.80	2,584,148.88

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管理人员薪酬、招待费、办公费、差旅费、财产保险费等。2016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和办公费用同比跟别增加 1,137,725.03 元和 297,698.51 元，主要是由于全资子公司艾尚乳业 2015 年 12 月正式开始营业，2016 年度，艾尚乳业支付管理人员薪酬和办公费用同比大幅增加所致。

3、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4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利息支出	730,224.48	2,669,544.99	2,995,072.56
减：利息收入	520.21	8,107.38	4,688.47
汇兑损失	-	-	-
减：汇兑收益	-	-	-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1,813.00	86,627.20	6,527.54
合计	731,517.27	2,748,064.81	2,996,911.63

财务费用主要包括利息支出、汇兑损益、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银行借款利息支出，结合公司银行借款增减变化，测算利息与实际一致，未见异常波动。

（三）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2016年11月13日，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北分所出具了亚会（冀）审字（2016）3104号《审计报告》，截止2016年9月30日，艾尚乳业的净资产为1,824,866.05元。

2016年11月15日，河北力勤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保定市艾尚乳业有限公司整体资产价值资产评估报告》，截止2016年9月30日，艾尚乳业的净资产评估价值为184.09万元。

2016年12月6日，昊宇牧业召开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对外转让保定市艾尚乳业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2016年12月7日，昊宇牧业与保定天河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将持有的艾尚乳业200万元股权转让给保定天河，股权转让价格为200万元。上述交易合并报表确认投资收益金额为859,970.84元。

（四）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4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92,170.68	-58,549.98	-1,338,052.5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3,621.67	1,191,655.00	22,366.6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031.20	-17,122.79	137,733.09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498,580.21	1,115,982.23	-1,177,952.76
所得税影响额	-	-	-
少数股东所占份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98,580.21	1,115,982.23	-1,177,952.76
当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28,064.89	3,323,265.12	-423,708.5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当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79.38%	33.58%	278.01%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补贴事由	2017年1-4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疫苗补助		20,000.00	20,200.00
财政贴息		1,130,000.00	
农业局补贴	600.00	30,000.00	
发改委补贴		2,000.00	
财政农机补贴	3,021.67	6,500.00	2,166.67
合计	3,621.67	1,191,655.00	22,366.67

2016年度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占公司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33.58%，主要是由于公司获得政府贴息1,130,000.00元，对公司2016年度净利润产生积极影响；2015年度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占公司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278.01%，主要是由于公司当期净利润基数较小，因此非经常损益占净利润比例较高，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高是造成公司2015年度亏损的主要原因。

（五）主要资产情况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4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19,894.54	24,024.97	184,762.11

银行存款	4,160.50	1,368,873.16	1,545,160.82
其他货币资金	-	-	-
合计	24,055.04	1,392,898.13	1,729,922.93

公司货币资金包括库存现金和银行存款。截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24,055.04 元，主要为可随时支取的银行存款和库存现金，公司无受限制的其他货币资金。

2、应收账款

(1)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4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余额	3,265,544.10	448,492.00	0.00
坏账准备	153,179.59	22,424.60	0.00
应收账款净额	3,112,364.51	426,067.40	0.00

截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3,265,544.10 元、448,492.00 元、0.00 元。

截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明细为：

序号	单位名称	余额
1	张海军	1,113,580.00
2	刘金平	935,168.00
3	王福来	766,631.81
4	张强	248,212.00
5	保定市艾尚乳业有限公司	201,952.29
	合计	3,265,544.10

2017 年 4 月 30 日应收账款余额 3,265,544.10 元，较 2016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2,817,052.1 元，公司应收账款主要为个人客户的贷款，公司最近一期应收账款余额虽增长较快，主要是由于公司个人客户一般于实现销售后结清所欠公司应收账款，报告期内公司信用政策未发生变化，对于逾期未回款客户公司积极进行催收，应收账款结算方式均为银行转账支付。

公司应收账款金额占净资产比重较低，公司应收账款周转情况良好，报告期内未发生坏账损失。公司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良好，公司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余额	截止10月30日 回收金额	收回日期
1	张海军	1,113,580.00	800,460.00	2017-05-10
			313,120.00	2017-05-11
2	刘金平	935,168.00	935,168.00	2017-05-11
3	王福来	766,631.81	766,631.81	2017-07-14
4	张强	248,212.00	-	-
5	保定市艾尚乳业有限公司	201,952.29	201,952.29	2017-05-24
合计		3,265,544.10	3,017,332.1	-

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对比情况如下：

账龄	昊宇牧业	乐汇牧业	骏华农牧
1年以内(含1年)	5.00%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10.00%
2-3年	30.00%	30.00%	30.00%
3-4年	50.00%	50.00%	50.00%
4-5年	80.00%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公司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比例与同行业保持一致。

(2) 按类别分类

①截止到2017年4月30日应收账款按类别划分情况：

单位：元

种类	2017年4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组合	3,063,591.81	93.82%	153,179.59	2,910,412.22
无风险组合	201,952.29	6.18%	-	-
组合小计	3,265,544.10	100.00	153,179.59	3,112,364.5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3,265,544.10	100.00	153,179.59	3,112,364.51

②截止到 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按类别划分情况：

单位：元

种类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组合	448,492.00	100.00%	22,424.60	426,067.40
无风险组合	-	-	-	-
组合小计	448,492.00	100.00%	22,424.60	426,067.4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448,492.00	100.00%	22,424.60	426,067.40

(3) 按账龄分类

①截止到 2017 年 4 月 30 日应收账款按账龄分类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7 年 4 月 30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265,544.10	100.00%	153,179.59	3,112,364.51
合计	3,265,544.10	100.00%	153,179.59	3,112,364.51

②截止到 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按账龄分类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448,492.00	100.00%	22,424.60	426,067.40
合计	448,492.00	100.00%	22,424.60	426,067.4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3,112,364.51 元、426,067.40 元、0.00 元，占期末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49%、0.47%、0.00%，占比较低，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均为 1 年以内，回款情况良好。

(4)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①截止到 2017 年 4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余额	账龄	占比
1	张海军	货款	1,113,580.00	1 年以内	34.10%
2	刘金平	货款	935,168.00	1 年以内	28.64%
3	王福来	货款	766,631.81	1 年以内	23.48%
4	张强	货款	248,212.00	1 年以内	7.60%
5	保定市艾尚乳业有限公司	货款	201,952.29	1 年以内	6.18%
合计			3,265,544.10	-	100.00%

②截止到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余额	账龄	占比
1	张海军	货款	244,980.00	1 年以内	54.62%
2	刘金平	货款	203,512.00	1 年以内	45.38%
合计			448,492.00	-	100.00%

(5) 报告期各期末，除保定市艾尚乳业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保定天河新农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控制下的关联企业外，应收账款中无持有本单位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

4、预付账款

(1) 报告期各期末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4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账款余额	42,100.00	33,898.00	273,359.00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主要是采购原材料和预付咨询服务费用形成。截至

2017年4月30日、2016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42,100.00元、33,898.00元、273,359.00元。其中，2015年末预付账款余额较大，主要原因是：公司筹划登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事宜，预付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咨询服务费用240,000.00元。

(2) 预付账款账龄情况：

账龄	2017年4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2,100.00	100.00	33,898.00	100.00	273,359.00	100.00
合计	42,100.00	100.00	33,898.00	100.00	273,359.00	100.00

(3) 报告期内预付账款核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核销的预付账款。

(4) 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①截止到2017年4月30日，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余额	账龄	占比
1	河北君光畜牧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款	38,100.00	1年以内	90.50%
2	农标普瑞纳（廊坊）饲料公司	材料款	4,000.00	1年以内	9.50%
合计		-	42,100.00	-	100.00%

②截止到2016年12月31日，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余额	账龄	占比
1	霸州市晟达广农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款	23,898.00	1年以内	70.50%
2	河北瑞谷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款	10,000.00	1年以内	29.50%
合计		-	33,898.00	-	100.00%

③截止到2015年12月31日，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余额	账龄	占比
1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费	240,000.00	1年以内	87.80%

3	河北锋锐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服务费	20,000.00	1年以内	7.31%
4	关金森	材料款	13,359.00	1年以内	4.89%
合计		-	273,289.40	-	100.00%

(5) 报告期各期末，预付款项中无持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5、其他应收款

(1)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4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215,975.10	914,136.26	6,191,564.66
坏账准备	0	42,500.00	139,778.94
其他应收款净额	215,975.10	871,636.26	6,051,785.72

(2) 按类别分类

①截止到 2017 年 4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划分情况：

单位：元

种类	2017年4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	-	-	-
无风险组合	215,975.10	100.00%	-	215,975.10
组合小计	215,975.10	100.00%	-	215,975.1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215,975.10	100.00%	-	215,975.10

②截止到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划分情况：

单位：元

种类	2016年12月31日			
----	-------------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850,000.00	92.98	42,500.00	807,500.00
无风险组合	64,136.26	7.02	-	64,136.26
组合小计	914,136.26	100.00	42,500.00	871,636.2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914,136.26	100.00	42,500.00	871,636.26

③截止到2015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划分情况：

单位：元

种类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账龄组合	2,750,268.70	44.42	139,778.94	2,610,489.76
无风险组合	3,441,295.96	55.58	-	3,441,295.96
组合小计	6,191,564.66	100.00%	139,778.94	6,051,785.7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6,191,564.66	100.00%	139,778.94	6,051,785.72

注：公司其他应收款中的无风险组合为应收关联方款项。

(3) 按账龄分类

①截至2017年4月30日，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划分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7年4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15,975.10	100.00%	-	215,975.10
合计	215,975.10	100.00%	-	215,975.10

②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划分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14,136.26	100.00%	42,500.00	871,636.26
合计	914,136.26	100.00%	42,500.00	871,636.26

③截止到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划分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170,974.66	99.67%	139,778.94	6,031,195.72
1-2 年	-	-	-	-
2-3 年	20,000.00	0.32%	-	-
3-5 年	590.00	0.01%	295	295
合计	3,414,500.00	100.00%	182,625.00	3,231,875.00

(4)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①截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余额	账龄	占比
1	张东	备用金	92,898.00	1 年以内	43.01%
2	韩红伟	备用金	59,543.56	1 年以内	27.57%
3	赵会军	租地押金	30,000.00	1 年以内	13.89%
4	国网河北满城县供电公司	电费押金	20,000.00	1 年以内	9.26%
5	王珏	备用金	4,502.00	1 年以内	2.08%
	合计	-	206,943.56	-	95.81%

②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单位：元

序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余额	账龄	占比
---	------	------	----	----	----

号					
1	韩红伟	借款	850,000.00	1年以内	92.98%
		备用金	43,692.16	1年以内	4.78%
2	国网河北满城供电公司	电费押金	20,000.00	1年以内	2.19%
3	张春亚	备用金	444.10	1年以内	0.05%
合计		-	914,136.26	-	100.00%

③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余额	账龄	占比
1	王宝银	借款	3,112,097.75	1年以内	50.26%
2	河北东源担保公司	借款	2,000,000.00	1年以内	32.30%
3	秦捧爱	借款	500,000.00	1年以内	8.08%
4	韩红伟	备用金	297,394.16	1年以内	4.80%
5	张永波	备用金	79,228.00	1年以内	1.28%
合计		-	5,988,719.91		96.72%

(5)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中应收持本单位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详见本节“七”之“（三）”之“1、应收关联方款项余额”。

6、存货

截至2017年4月30日，公司存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4月30日			
	期末余额	比例	存货跌价准备	期末净额
原材料	7,511,587.49	84.26%	-	7,511,587.49
自制半成品	16,737.01	0.19%	-	16,737.01
发出商品	1,262,836.81	14.17%	-	1,262,836.81
农业生产成本	123,284.71	1.38%	-	123,284.71
消耗性生物资产 (小公牛)	79.50	0.00%	-	79.50
合计	8,914,525.52	100.00%	-	8,914,525.52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比例	存货跌价准备	期末净额
原材料	9,395,241.59	83.24%	-	9,395,241.59
自制半成品	14,297.92	0.13%	-	14,297.92
发出商品	1,388,649.04	12.30%	-	1,388,649.04
农业生产成本	480,082.56	4.25%	-	480,082.56
消耗性生物资产 (小公牛)	8,680.87	0.08%	-	8,680.87
合计	11,286,951.98	100.00%	-	11,286,951.98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比例	存货跌价准备	期末净额
原材料	8,722,665.40	83.58%	-	8,722,665.40
自制半成品	258,639.25	2.48%	-	258,639.25
发出商品	1,452,142.47	13.92%	-	1,452,142.47
农业生产成本	-	-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小公牛)	2,308.48	0.02%	-	2,308.48
合计	10,435,755.60	100.00%	-	10,435,755.60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末存货余额主要为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发出商品、农业生产成本及消耗性生物资产，其中发出商品为发出给定州伊利的尚未检测指标及定价的生鲜乳。截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 8,914,525.52 元、11,286,951.98 元、10,435,755.60 元。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末存货余额主要为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发出商品、农业生产成本及消耗性生物资产，其中发出商品为发出给定州伊利的尚未检测指标及定价的生鲜乳。截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 8,914,525.52 元、11,286,951.98 元、10,435,755.60 元。

公司各报告期期末存货金额较高，主要为原材料和发出商品金额较高所致。各报告期期末公司发出商品均为已运送至定州伊利但尚未定价结算的生鲜乳。

各报告期期末公司存货中原材料明细如下：

项目	2017 年 1-4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青贮	6,196,007.58	7,803,672.31	7,287,505.43
苜蓿	225,685.80	329,755.77	272,634.19
自制配料	676,771.78	748,032.84	501,257.51
药品	120,852.53	187,089.16	162,412.77
其他	292,269.80	326,691.51	498,855.50
合计	7,511,587.49	9,395,241.59	8,722,665.40

公司各期末原材料主要为青贮，青贮为公司奶牛喂养中所添加的最主要粗饲料，是由未完全成熟玉米发酵而成，公司于每年 9 月份收购未成熟玉米，储存至发酵池中发酵，经一年发酵后方可用于奶牛喂养，因此公司原材料中青贮占比较高。公司青贮虽储存周期较长，但由于其必须先经发酵才可使用的特点，同时其单价较低，用于奶牛喂养后所产生的经济效益明显高于其账面价值，因此公司青贮无减值迹象，不需要计提减值准备。

除青贮外，公司自配料为公司已按配方混合后马上投入使用的饲料，其余原材料如苜蓿、药品等每月按生产部门所提交需求申请采购，原材料库存周期较短，不存在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对存货已制定了科学、合理的内控与管理制度，对主要原材料青贮采用专用地点存放、专人负责管理的方法，对所有存货定期盘点。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4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租赁费	142,732.33	374,421.75	-
合计	142,732.33	374,421.75	-

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

2017年1-4月固定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4月30日
固定资产原值：	44,428,814.23	949,790.00	-	45,378,604.23
房屋及建筑物	36,951,516.86	949,790.00	-	37,901,306.86
机器设备	6,340,730.37	-	-	6,340,730.37
运输工具	880,198.00	-	-	880,198.00
办公设备	256,369.00	-	-	256,369.00
累计折旧：	14,758,457.44	873,955.42	-	15,632,412.86
房屋及建筑物	10,044,012.70	635,595.58	-	10,679,608.28
机器设备	3,715,659.50	220,062.52	-	3,935,722.02
运输工具	765,453.17	16,520.56	-	781,973.73
办公设备	233,332.07	1,776.76	-	235,108.83
减值准备：	-	-	-	-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29,670,356.79			29,746,191.37
房屋及建筑物	26,907,504.16			27,221,698.58
机器设备	2,625,070.87			2,405,008.35
运输工具	114,744.83			98,224.27
办公设备	23,036.93			21,260.17

2016年度固定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原值：	42,679,767.23	6,617,867.32	4,868,820.32	44,428,814.23
房屋及建筑物	35,482,732.86	1,468,784.00	-	36,951,516.86
机器设备	5,757,732.37	4,894,113.19	4,311,115.19	6,340,730.37

运输工具	1,146,013.00	161,612.13	427,427.13	880,198.00
办公设备	293,289.00	93,358.00	130,278.00	256,369.00
累计折旧:	12,320,809.60	2,854,705.61	417,057.77	14,758,457.44
房屋及建筑物	8,233,427.14	1,810,585.56	-	10,044,012.70
机器设备	3,149,389.01	877,931.53	311,661.04	3,715,659.50
运输工具	714,079.93	133,400.23	82,026.99	765,453.17
办公设备	223,913.52	32,788.29	23,369.74	233,332.07
减值准备:	-	-	-	-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30,358,957.63			29,670,356.79
房屋及建筑物	27,249,305.72			26,907,504.16
机器设备	2,608,343.36			2,625,070.87
运输工具	431,933.07			114,744.83
办公设备	69,375.48			23,036.93

2015 年度固定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原值:	41,634,594.23	1,045,173.00	-	42,679,767.23
房屋及建筑物	35,270,454.86	212,278.00	-	35,482,732.86
机器设备	5,242,732.37	515,000.00	-	5,757,732.37
运输工具	880,198.00	265,815.00	-	1,146,013.00
办公设备	241,209.00	52,080.00	-	293,289.00
累计折旧:	9,866,541.80	2,463,903.65	-	12,320,809.60
房屋及建筑物	6,493,311.09	1,740,116.05	-	8,233,427.14
机器设备	2,529,447.13	619,941.88	-	3,149,389.01
运输工具	634,051.51	80,028.42	-	714,079.93
办公设备	209,732.07	14,181.45	-	223,913.52
减值准备:	-	-	-	-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31,768,052.43		30,358,957.63
房屋及建筑物	28,777,143.77		27,249,305.72
机器设备	2,713,285.24		2,608,343.36
运输工具	246,146.49		431,933.07
办公设备	31,476.93		69,375.48

(2) 未获得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的情况

公司未获得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的情况:

序号	固定资产名称	建筑面积 (m ²)
1	办公楼	2,250.00
2	宿舍楼	1,170.00
3	牛舍、草料库挤奶厅等	44,228.90
4	青贮池	33,600.00
5	道路	8,928.00
6	蓄水池	16,800.00
7	其他(水井、地磅、门卫房)	90.00

公司上述的房屋、建筑物均未取得房屋产权证书，原因是前述房屋、建筑物所附着的地系公司以承包方式从尉公村部分村民取得的农业用地，其土地性质为集体所有，公司仅有承包经营权，因此地上附着的房屋、建筑物暂未取得产权证书。

根据《国土资源部、农业部关于完善设施农用地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土资发[2010]155号)之规定，上述建筑物属于附属设施用地中的管理和生活用房用地、仓库用地，无须办理农用地转用审批手续。同时，公司对该土地的附属设施用地规模符合该通知关于“规模化畜禽养殖的附属设施用地规模原则上控制在项目用地规模7%以内(其中，规模化养牛、养羊的附属设施用地规模比例控制在10%以内)，但最多不超过15亩”的规定。

根据国土资源部、农业部关于进一步支持设施农业健康发展的通知(国土资发〔2014〕127号)的规定，设施农用地使用采取备案制度，即按照签订用地协

议、用地协议备案的流程进行设施农用地使用,用地协议中应拟定设施建设方案,内容包括:项目名称、建设地点、设施类型和用途、数量、标准和用地规模等。用地协议签订后,按要求及时将用地协议与设施建设方案报县级国土资源主管部门和农业部门备案,县级国土资源主管部门和农业部门应依据职能及时核实备案信息,发现存在选址不合理、附属设施用地和配套设施用地超过规定面积等情况的,分别由国土资源主管部门和农业部门在15个工作日内,告知乡镇政府、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及经营者,由乡镇政府督促纠正。

公司建设房屋设施使用的土地已经于2008年在满城县国土资源局办理了备案,并核发了《集体土地使用权证》。

因此,公司建造的房屋等建筑物符合国家有关设施农用地管理的规定,公司的房屋建筑物未取得产权证书不影响公司合法拥有其占有、使用和收益权,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构成影响。

(3) 固定资产抵质押情况

截至2017年4月30日,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抵质押情况。

(4) 固定资产减值情况

截至2017年4月30日,公司固定资产综合成新率为65.55%。公司在用的固定资产使用情况良好,不存在淘汰、更新等情况,不存在减值迹象。

9、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明细情况

截至2017年4月30日,公司在建工程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4月30日			
	期末余额	比例	减值准备	期末净额
牛床、牛颈枷	30,339.28	6.59%	-	30,339.28
灌溉蓄水池 2#	430,369.59	93.41%	-	430,369.59
合计	460,708.87	100.00%	-	460,708.87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建工程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比例	减值准备	期末净额
灌溉蓄水池 2#	22,140.00	7.83%	-	22,140.00
青贮池改造	260,522.00	92.17%	-	260,522.00
合计	282,662.00	100.00%	-	282,662.00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报告期变动情况

截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公司在建工程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4 月份				
	期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牛床、牛颈枷	-	30,339.28	-	-	30,339.28
青贮池改造	260,522.00	689,268.00	949,790.00	-	-
灌溉蓄水池 2#	22,140.00	408,229.59	-	-	430,369.59
合计	282,662.00	1,127,836.87	949,790.00	-	460,708.87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建工程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期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灌溉蓄水池 1#	-	222,180.00	222,180.00	-	-
牧场改扩建	-	1,732,397.00	1,732,397.00	-	-
风机	-	114,274.50	114,274.50	-	-
风扇	-	11,100.00	11,100.00	-	-
备用井	-	14,207.00	14,207.00	-	-
灌溉蓄水池 2#	-	22,140.00	-	-	22,140.00
青贮池改造	-	260,522.00	-	-	260,522.00
车间奶吧	-	70,100.00	-	70,100.00	-
冷库	-	115,400.00	-	115,400.00	-

合计	-	2,562,320.50	2,094,158.50	185,500.00	282,662.00
----	---	--------------	--------------	------------	------------

10、生产性生物资产

(1) 生物资产明细情况

截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 年 4 月 30 日
一、账面原值	46,529,086.76	5,173,634.72	4,843,907.64	46,858,813.84
犊牛	850,916.72	372,589.29	344,759.85	878,746.16
育成牛（7-22 月）	12,115,413.39	1,507,107.04	1,443,156.02	12,179,364.41
青年牛（23-24 月）	929,576.05	1,560,654.43	1,733,283.96	756,946.52
泌乳牛	32,633,180.60	1,733,283.96	1,322,707.81	33,043,756.75
二、累计折旧	4,802,131.21	952,710.39	205,242.37	5,549,599.23
犊牛（0-6 月）				0.00
育成牛（7-22 月）				0.00
青年牛（23-24 月）				0.00
泌乳牛	4,802,131.21	952,710.39	205,242.37	5,549,599.23
三、净值	41,726,955.55			41,309,214.61
犊牛（0-6 月）	850,916.72			878,746.16
育成牛（7-22 月）	12,115,413.39			12,179,364.41
青年牛（23-24 月）	929,576.05			756,946.52
泌乳牛	27,831,049.39			27,494,157.52
账面价值	41,726,955.55			41,309,214.61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	43,696,169.52	23,685,024.63	20,852,107.39	46,529,086.76
犊牛	779,288.90	988,161.95	916,534.13	850,916.72
育成牛（7-22 月）	13,910,594.58	5,465,293.31	7,260,474.50	12,115,413.39
青年牛（23-24 月）	3,029,610.30	7,569,265.72	9,669,299.97	929,576.05
泌乳牛	25,976,675.74	9,662,303.65	3,005,798.79	32,633,180.60
二、累计折旧	2,540,466.29	2,613,062.48	351,397.56	4,802,131.21
犊牛（0-6 月）				
育成牛（7-22 月）				
青年牛（23-24 月）				
泌乳牛	2,540,466.29	2,613,062.48	351,397.56	4,802,131.21
三、净值	41,155,703.23			41,726,955.55
犊牛（0-6 月）	779,288.90			850,916.72

育成牛（7-22月）	13,910,594.58			12,115,413.39
青年牛（23-24月）	3,029,610.30			929,576.05
泌乳牛	23,436,209.45			27,831,049.39
账面价值	41,155,703.23			41,726,955.55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	31,068,939.94	33,004,288.69	20,377,059.11	43,696,169.52
犊牛	1,080,568.89	1,219,502.91	1,520,782.90	779,288.90
育成牛（7-22月）	13,928,439.44	6,413,472.14	6,431,317.00	13,910,594.58
青年牛（23-24月）	4,263,090.26	7,521,463.27	8,754,943.23	3,029,610.30
泌乳牛	11,796,841.35	17,849,850.37	3,670,015.98	25,976,675.74
二、累计折旧	1,990,189.79	1,197,944.92	647,668.42	2,540,466.29
犊牛（0-6月）				
育成牛（7-22月）				
青年牛（23-24月）				
泌乳牛	1,990,189.79	1,197,944.92	647,668.42	2,540,466.29
三、净值	29,078,750.15			41,155,703.23
犊牛（0-6月）	1,080,568.89			779,288.90
育成牛（7-22月）	13,928,439.44			13,910,594.58
青年牛（23-24月）	4,263,090.26			3,029,610.30
泌乳牛	9,806,651.56			23,436,209.45
账面价值	29,078,750.15			41,155,703.23

公司是一家以奶牛饲养、生鲜乳销售为主的企业，成立于 2007 年 9 月，现注册资本 5,202.35 万元。于 2008 年年底建成投产，占地 306,071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86,650 平方米，设计存栏头数 5,000 头，目前存栏头数 2,500 头，建有大型牛舍和运动场四座，产房、犊牛岛、草料库、青贮池、配电室、水塔、办公楼、宿舍楼及水、电、气一应俱全。生物资产累计投资成本为 3,135 万元，目前公司自行培养成熟母牛，其成长周期具体为：自犊牛出生后，0-2 个月为断奶期，6 个月后转为育成牛；养至 13 个月后参加配种怀孕后转为青年牛，之后经过 9 个月的怀孕期，产犊之后转为成熟母牛。

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 5 号——生物资产》的要求对生产性生物资产进行会计核算。

生产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直接购买的生物资产按购买价格

及运输费用等入账，自行营造或繁殖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

生产性生物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后采用年限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

公司奶牛饲养分为以下几个阶段：1、犊牛（即饲养月龄 0-6 个月的小母牛）；2、育成牛（即饲养月龄 7-13 个月的成长牛）；3、青年牛（即饲养月龄超过 13 个月的怀孕待产奶牛）4、泌乳牛（即产奶牛），各类牛群分栏饲养，每类牛群所消耗的原材料和其他费用，根据该牛群的数量进行分配，犊牛、育成牛、青年牛消耗计入自身价值。产奶牛所消耗的原材料及其它费用开成产品生鲜乳成本，最终进入营业成本；产奶牛干奶期所产的牛如为母牛则计入生产性生物资产进行核算，如为公牛犊则计入消耗性生物资产进行核算，公牛犊生长所消耗的原材料及其它费用直接计入公牛犊的自身价值，全部资本化直至出售为止结转销售成本。

截止 2017 年 4 月 30 日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分类成新率及平均成新率如下：

金额：万元

资产类别	数量	原值	折旧	账面净值	分类成新率
犊牛	224.00	87.87		87.87	100.00%
育成牛	650.00	1,217.94		1,217.94	100.00%
青年牛	37.00	75.69		75.69	100.00%
泌乳牛	1,575.00	3,304.38	554.96	2,749.42	83.21%
合计	2,486.00	4,685.88	554.96	4,130.92	88.16%

公司主营业务为生鲜乳的生产与销售，生产性生物资产是公司最主要的资产，公司荷兰斯坦奶牛全部从新西兰引进，繁育所采用冻精全部采用世界排名前 100 的冻精。公司优良的基础奶牛品种和冻精，先进的基础设施，配套完善的自动化、机械化设备，科学的牛场管理技术保证了原料奶生产水平达到全省乃至全国领先水平，成母牛年稳定单产达到 8 吨以上，公司奶牛乳脂肪达到 3.8%-4.2%，乳蛋白达到 3.2%-3.5%，体细胞小于 30 万个/ml，

细菌指标小于 3 万个/ml。按照伊利乳业的计价体系，乳脂肪每增加 0.1 个点，加价 0.02 元，乳蛋白每增加 0.1 个点，加价 0.06 元，细菌指标小于 3 万个/ml，加价 0.05 元。按照以上计价体系，公司奶价比地区其它牧场每公斤高 0.5-0.7 元，价格优势明显，仅此一项可为公司每年多创收益 200 万元以上，是伊利乳业的优质奶源供应商。

截止2017年4月30日，公司的生物资产余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17年4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生产性生物资产	41,309,214.61	41,726,955.55	41,155,703.23
总资产总计	89,454,554.91	91,695,315.46	95,335,904.41
生物资产占比	46.18%	45.51%	43.17%

选取同行业挂牌公司乐汇牧业及上陵牧业的财务数据进行比较，情况如下：

乐汇牧业（838215）：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生产性生物资产	37,137,564.21	38,516,450.40
总资产总计	160,892,465.34	102,414,351.15
生物资产占比	23.08%	37.61%

骏华农牧（830851）：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生产性生物资产	118,548,887.81	121,234,643.86
总资产总计	334,824,056.39	275,147,002.33
生物资产占比	35.40%	44.06%

公司2017年4月30日、2016年、2015年生物资产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46.18%、45.51%、43.17%，符合行业特点。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奶牛的养殖及生鲜乳的销售，生产性生物资产为其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主要资产之一，因此余额较高，符合行业惯例。

公司荷斯坦奶牛为优良的基础奶牛品种，先进的基础设施，配套完善的自动化、机械化设备，科学的牛场管理技术保证了原奶生产水平达到全省乃至全国领先水平，成母牛年单产稳定达到 8吨以上。公司产奶规模与公司销售规模相适应，保证了公司每月对伊利乳业等客户的奶量供应。根据公司经营目标与计划，为扩大公司生产规模，公司将继续培育成熟母牛，扩大生产性生物资产的规模。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构成及其变动

2017年1-4月无形资产构成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4月30日
无形资产原值	7,158,383.18	-	-	7,158,383.18
土地使用权	7,098,363.18	-	-	7,098,363.18
软件	60,020.00	-	-	60,020.00
累计摊销	2,177,825.01	84,017.80	-	2,261,842.81
土地使用权	2,152,805.04	79,128.92	-	2,231,933.96
软件	25,019.97	4,888.88	-	29,908.85
减值准备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	-	-	-	-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4,980,558.17	-	-	4,896,540.37
土地使用权	4,945,558.14	-	-	4,866,429.22
软件	35,000.03	-	-	30,111.15

2016年度无形资产构成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无形资产原值	7,114,383.18	62,999.00	18,999.00	7,158,383.18
土地使用权	7,098,363.18	-	-	7,098,363.18
软件	16,020.00	62,999.00	18,999.00	60,020.00
累计摊销	1,931,438.28	251,164.29	4,777.56	2,177,825.01
土地使用权	1,915,418.28	237,386.76	-	2,152,805.04
软件	16,020.00	13,777.53	4,777.56	25,019.97
减值准备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	-	-	-	-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5,182,944.90	-	-	4,980,558.17

土地使用权	5,182,944.90	-	-	4,945,558.14
软件	-	-	-	35,000.03

2015 年度无形资产构成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无形资产原值	7,114,383.18	-	-	7,098,363.18
土地使用权	7,098,363.18	-	-	7,098,363.18
软件	16,020.00	-	-	7,098,363.18
累计摊销	1,694,051.52	237,386.76	-	1,931,438.28
土地使用权	1,678,031.52	237,386.76	-	1,915,418.28
软件	16,020.00	-	-	16,020.00
减值准备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	-	-	-	-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5,420,331.66	-	-	5,182,944.90
土地使用权	5,420,331.66	-	-	5,182,944.90
软件	-	-	-	-

(2) 无形资产抵质押情况

截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抵质押的情况。

12、长期待摊费用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厂区假山、车棚以及地坪建设施工。报告期内，长期待摊费用变化情况如下：

(1) 2017 年 1-4 月长期待摊费用的构成及其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17 年 4 月 30 日
土地租赁费	287,798.33		3,206.68		284,591.65
监控系统维护	361,111.10		55,555.56		305,555.54
合计	648,909.43		58,762.24		590,147.19

(2) 2016 年度长期待摊费用的构成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租赁费		288,600.00	801.67		287,798.33
监控系统		500,000.00	138,888.90		361,111.10
装修费用	21,310.06	690,812.11	50,631.72	661,490.45	
合计	21,310.06	1,479,412.11	190,322.29	661,490.45	648,909.43

(3) 2015 年度长期待摊费用的构成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装修费用		23,106.00	1,795.94		21,310.06
合计		23,106.00	1,795.94		21,310.06

13、减值准备

报告期内各期资产减值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4 月 30 日
坏账准备	88,254.99	-38,531.83	-161,515.17
合计	88,254.99	-38,531.83	-161,515.17

(六) 主要负债

1、短期借款

(1) 分类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2017 年 4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抵押借款	9,000,000.00	9,000,000.00	9,000,000.00
合计	9,000,000.00	9,000,000.00	9,000,000.00

(2) 截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短期借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借款单位	借款金额（元）	借款期限	利率
保定市满城区农村信用联社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0.00	2016/11/25-2017/8/24	8.2215%

2016年11月25日，保定市昊宇牧业股份有限公司在保定市满城区农村信用联社股份有限公司贷款900万元，期限6个月（2016/11/25-2017/5/24）。由李东红以个人房屋（保定市房权证字第0201613604号）提供抵押担保，由王宝银、河北昊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孙学湖、赵素花、王蓓、王胜田、王臻峰、王珏、刘京革、杨光、腰宏业、袁武云、曲海红以其个人拥有的保定市昊宇牧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提供质押担保。2017年5月23日，保定市昊宇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与保定市满城区农村信用联社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保定满城联社）农信借展字（2017）第004号”的借款展期协议，该笔借款展期后还款期限至2017年8月24日。

2016年11月25日，公司与保定市满城区农村信用联社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保定满城联社）农信借字【2016】第24292016648960号”的《企业借款合同》，向该行申请900万元借款额度，有效使用期限为2016年11月25日至2017年5月24日。针对该《企业借款合同》，李东红于2016年11月25日与保定市满城区农村信用联社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分别为“（保定满城联社）农信抵字【2016】第24292016926050号”的《抵押合同》，以自有的权证编号为“保定市房权证字第0201613604号”的房产为上述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担保主债权金额为68万元，并于2016年11月25日办理了抵押登记。

同时，公司股东王宝银、河北昊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孙学湖、赵素花、王蓓、王胜田、王臻峰、王珏、刘京革、杨光、腰宏业、袁武云、曲海红于2016年11月25日，与保定市满城区农村信用联社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保定满城联社）农信权质字【2016】第24292016926067号”的《权利质押合同》，以其个人拥有的保定市昊宇牧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提供质押担保，担保主债权金额为832万元，并于2016年11月28日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

截至2017年7月25日，上述900万元借款已还清。

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分类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4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保证、抵押借款	9,000,000.00	9,000,000.00	-
合计	9,000,000.00	9,000,000.00	-

(2) 截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借款金额（元）	借款期限	利率
保定市满城区农村信用联社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0.00	2015/6/30-2017/6/29	10.04196%

2015 年 6 月 30 日，保定市昊宇牧业股份有限公司在保定市满城区农村信用联社股份有限公司贷款 900 万元，期限两年（2015.6.30-2017.6.29）。由刘京革、张金山以个人房屋（石房权证东字第 230038948 号、满城县房权证中山路字第：S：20000266 号）提供抵押担保，由保定天河新农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王臻峰、王珏、王胜田、赵素花、乔喜莲、刘京革、王宝银、袁文茹、王强提供保证担保。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与保定市满城区农村信用联社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保定满城联社）农信借字【2015】第 24292015780734 号”的《企业借款合同》，向该行申请 900 万元借款额度，有效使用期限为 2015 年 6 月 30 日至 2017 年 6 月 29 日。针对该《企业借款合同》，张金山、刘京革分别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与保定市满城区农村信用联社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分别为“（保定满城联社）农信抵字【2015】第 24292015241494 号”的《抵押合同》，以自有的权证编号为“满城县房权证中山路字第：S：20000266 号”、“石房权证东字第 230038948 号”的房产为上述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并于 2015 年 6 月 25 日办理了抵押登记。

同时，保定天河新农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王臻峰、王珏、王胜田、赵素花、乔喜莲、刘京革、王宝银、袁文茹、王强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与保定市满城区农村信用联社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保定满城联社）农信保字【2015】第 24292015241528 号”的《保证合同》，为保定市昊宇牧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

连带责任保证。

截至 2017 年 6 月 29 日，上述 900 万元借款已还清。

3、应付账款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单位：元

账龄	2017 年 4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3,521,303.02	73.18%	6,681,552.88	88.87%	3,698,952.97	98.34%
1-2 年	1,232,406.80	25.61%	779,193.43	10.36%	12,608.00	0.34%
2-3 年			7,944.00	0.11%		
3-5 年	7,944.00	0.17%			50,000.00	1.33%
5 年以上	50,000.00	1.04%	50,000.00	0.67%		
合计	4,811,653.82	100.00%	7,518,690.31	100.00%	3,761,560.97	100.00%

截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4,811,653.82 元、7,518,690.31 元、3,761,560.97 元，主要为应付饲料款。

(2)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截止到 2017 年 4 月 30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余额	账龄	占比
1	望都县众达牧草销售有限公司	饲料款	576,958.00	1-2 年	11.99%
2	上海鼎牛饲料有限公司	饲料款	470,737.60	1 年以内	9.78%
3	天津领泰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饲料款	353,069.00	1 年以内	7.34%
4	保定市南市区光远奶牛药械服务中心	药品款	279,782.00	1 年以内	5.81%
5	岳永军	饲料款	226,019.66	1 年以内	4.70%
	合计	-	1,906,566.26		39.62%

截止到 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余额	账龄	占比
1	望都县众达牧草销售有限公司	饲料款	576,958.00	1年以内	7.67%
2	韦佳坤	饲料款	543,107.00	1年以内	7.22%
3	上海鼎牛饲料有限公司	饲料款	470,735.00	1年以内	6.26%
4	呼伦贝尔市昊源草业有限责任公司	饲料款	396,824.00	1年以内	5.28%
5	天津领泰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饲料款	353,069.00	1年以内	4.70%
合计		-	2,340,693.00		31.13%

截止到2015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余额	账龄	占比
1	天津英特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饲料款	347,805.00	1年以内	9.25%
2	望都县众达牧草销售有限公司	饲料款	322,071.00	1年以内	8.56%
3	石家庄喜瑞畜牧科贸有限公司	饲料款	272,739.00	1年以内	7.25%
4	农标普瑞纳（廊坊）饲料公司	饲料款	266,603.15	1年以内	7.09%
5	呼伦贝尔市昊源草业有限责任公司	饲料款	244,566.00	1年以内	6.50%
合计		-	1,453,784.15		38.65%

（3）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本单位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4、预收账款

（1）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单位：元

账龄	2017年4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	-	-	-	11,377.66	100.00%
合计	-	-	-	-	11,377.6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金额较小，2015年12月31日所预收账款主要为预收个人客户岳永军购牛款。

(2) 报告期各期末，预收账款中无持本单位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

5、应付职工薪酬

2017年1-4月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4月30日
短期薪酬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2,271.98	910,025.15	725,462.24	406,834.89
二、职工福利费	-	32,766.40	32,766.40	-
三、社会保险费		9,310.81	9,310.81	
其中：医疗保险费		7,676.84	7,676.84	
工伤保险费		1,163.48	1,163.48	
生育保险费		470.49	470.49	
四、住房公积金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小计	222,271.98	952,102.36	767,539.45	406,834.89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8,705.64	28,705.64	
一、基本养老保险	-	27,771.76	27,771.76	-
二、失业保险金	-	933.88	933.88	-
小计	-	28,705.64	28,705.64	-
合计	222,271.98	980,808.00	796,245.09	406,834.89

2016年度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3月31日
短期薪酬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9,664.01	5,178,300.37	5,058,044.60	27,647.80
二、职工福利费		94,047.82	94,047.82	
三、社会保险费		28,767.00	28,767.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23,491.35	23,491.35	
工伤保险费		4,259.12	4,259.12	
生育保险费		1,016.53	1,016.53	
四、住房公积金		-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小计	129,664.01	5,301,115.19	5,180,859.42	27,647.8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一、基本养老保险		87,708.57	87,708.57	
二、失业保险金		3,646.37	3,646.37	
小计		91,354.94	91,354.94	
合计	129,664.01	5,392,470.13	5,272,214.36	27,647.80

2015年度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260.00	2,307,962.13	2,182,558.12	129,664.01
二、职工福利费		10,800.00	10,800.00	
三、社会保险费		3,604.60	3,604.60	
其中：医疗保险费		2,962.24	2,962.24	
工伤保险费		493.85	493.85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小计	4,260.00	2,322,218.22	2,196,814.21	129,664.0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一、基本养老保险		9,710.40	9,710.40	
二、失业保险金		642.36	642.36	
小计		10,352.76	10,352.76	
合计	4,260.00	2,332,570.98	2,207,166.97	129,664.01

6、其他应付款

(1) 账龄及期末余额变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4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725,346.56	20,914.83	9,066,065.40
1-2年	-	5,603,339.34	-
2-3年	4,145,110.89	-	-
合计	4,870,457.45	5,624,254.17	9,066,065.40

其他应付款主要包括公司向关联方的借款。截至2017年4月30日、2016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4,870,457.45元、5,624,254.17元、9,066,065.40元。

(1)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情况

截至2017年4月30日，其他应付款明细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余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保定天河新农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借款	4,145,110.89	2-3年	85.11%
王宝银	借款	719,123.56	1年以内	14.76%
刘长江	未付报销费用	3,943.60	1年以内	0.52%
王文奇	占地租金	1,945.00	1年以内	0.01%
王志磊	占地租金	236.80	1年以内	0.00%
合计		4,870,457.45	-	100.00%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余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保定天河新农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借款	5,600,600.00	1-2年	99.58%
王宝银	借款	17,855.06	1年以内	0.32%
代立斌	占地租金	2,739.34	1-2年	0.05%
李艳峰	押金	2,000.00	1年以内	0.03%

社保(个人)	代垫社保费用	1,059.77	1年以内	0.02%
合计		5,624,254.17	-	100.00%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余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保定天河新农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借款	9,000,000.00	1年以内	99.27%
韦佳坤	保证金	50,000.00	1年以内	0.55%
代立斌	占地租金	10,695.40	1年以内	0.12%
魏军良	押金	5,000.00	1年以内	0.06%
个人奶卡押金	押金	370.00	1年以内	0.00%
合计		9,066,065.40	-	100.00%

(2)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本单位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详见本节“七”之“（三）”之“2、应付关联方款项余额”。

7、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4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增值税			2,628.62
个人所得税	2,652.54	2,186.0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9.94
教育费附加			137.96
地方教育附加			91.98
合计	2,652.54	2,186.01	3,088.50

（七）最近两年一期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4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	52,023,500.00	51,823,500.00	50,000,000.00
资本公积	4,660,653.50	4,460,653.50	2,637,153.50
盈余公积	491,971.12	414,191.85	84,051.81
未分配利润	4,006,901.59	3,449,637.64	642,942.56

合计	61,183,026.21	60,147,982.99	53,364,147.87
----	---------------	---------------	---------------

公司实收资本的变动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八）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7年4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31.47%	34.27%	44.09%
流动比率（倍）	0.29	0.46	0.56
速动比率（倍）	0.11	0.06	0.05

2017年4月30日、2016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31.47%、34.27%、44.09%，呈逐年降低趋势。2017年4月30日资产负债率较2016年12月31日降低2.80%，主要是2017年4月1日吸收新股东李光西增资40万元用以扩充公司资本规模，补充公司运营资金，从而使资产负债比率出现下降；2016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较2015年12月31日降低9.82%，主要是2016年度实现净利润3,323,265.12元，新增股东投入3,647,000.00元，并归还部分银行借款，银行借款减少11,000,000.00元，从而使资产负债比率降低。

2017年4月30日、2016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0.29、0.46、0.56，速动比率分别为0.11、0.06、0.05，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低于1，主要原因是公司融资渠道的狭窄导致公司财务融资均为债权性质的短期融资。未来，随着公司运营效率的提高以及融资渠道的多元化，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将会提高。

2、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7年1-4月/2017年4月30日	2016年度/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度/2015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8.63	157.04	-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19.59	2.32	-
存货周转率（次）	3.26	3.08	2.23
存货周转天数	111.96	118.51	163.68

2017年1-4月、2016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18.63、157.04，周转

率较高；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分别为19.59天和2.32天，公司应收账款金额较小，应收账款回款良好。

2017年1-4月、2016年度、2015年度，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3.26、3.08、2.23，存货周转天数分别为111.96、118.51、163.68。2016年度存货周转率较2015年度明显上升，主要是由于公司2016年度各项业务健康发展，营业收入规模较2015年度明显上涨。

3、盈利能力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4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净利润	628,064.89	3,323,265.12	-423,708.55
毛利率	26.20%	35.66%	28.74%
净资产收益率	1.04%	5.80%	-0.84%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86%	3.86%	1.5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7	-0.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7	-0.01

2017年1-4月、2016年度、2015年度公司净利润分别为628,064.89元、3,323,265.12元、-423,708.55元，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波动较大，主要是由于2015年度因牛只意外死亡造成当期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1,177,952.76元所致，2017年1-4月、2016年度、2015年度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分别为1,126,645.10元、2,207,282.89元、754,244.21元。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业务健康发展，同时成本方面也得到较好控制，虽然报告期内存在生鲜乳销售价格持续走低和饲料价格上升的不利因素，但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和成本控制能力的提升，促使公司盈利能力明显改善。

报告期期后，公司正在执行的主要合同为：

序号	买方名称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有效期限	执行情况
1	定州伊利乳业有限公司	生鲜乳销售合同	按月结算	2017.01.01-2018.01.01	正在履行
2	河北新希望天香乳业有限公司	生鲜乳销售合同	按月结算	2017.8.1-2020.5.31	正在履行

2017年1-9月份，公司累计实现销售收入22,656,785.72元，实现净利润2,277,959.36元（未经审计），公司业务持续性良好并稳定发展。

4、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4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350.76	9,861,688.23	6,728,805.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1,168.00	-6,997,851.98	-13,468,009.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324.33	-3,200,861.05	4,724,888.1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68,843.09	-337,024.80	-2,014,316.59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055.04	1,392,898.13	1,729,922.93

报告期内，公司2017年1-4月份、2016年度、2015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82,350.76元、9,861,688.23元和6,728,805.03元，报告期内公司经营获取现金流量金额总体情况良好。公司2017年1-4月份、2016年度、2015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061,168.00元、-6,997,851.98元和-13,468,009.72元，报告期内，公司为实现生产销售规模的增长，不断提高固定资产投资，导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公司2017年1-4月份、2016年度、2015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25,324.33元、-3,200,861.05元和4,724,888.10元，目前公司融资渠道较为单一，主要通过增加股东投入和银行借款的方式获得资金，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将借助资本市场努力拓宽自身融资渠道，为公司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保定天河新农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
王宝银、王臻峰、王珏	共同实际控制人
顺平县昊宇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刘京革	董事、财务总监
魏国	董事
张东	董事会秘书
赵素花	监事会主席
王胜田	监事, 与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王宝银为兄妹关系
魏发	监事
李东红	与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王宝银为夫妻关系
河北昊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发起人股东, 持有公司 5.77% 股份
保定市艾尚乳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天河公司全资子公司/王宝银任执行董事
保定高新区昊宇鲜奶经营部 (已经注销)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宝银的配偶李东红投资的个体工商户
河北君佑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天河公司参股子公司
河北冀金宝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魏国担任董事兼总经理
河北中科恒运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魏国担任董事
满城县进财养殖场	举办人赵进财与王胜田系夫妻关系, 系王宝银妹夫
顺平县昊宇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保定市铎正电气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刘京革持股 50%
保定诚详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李翠翠持有 50% 股权, 其与董事会秘书张东系夫妻关系
河北高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魏国持股 100%

(二) 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 公司向关联方保定市艾尚乳业有限公司、保定高新区昊宇鲜奶经营部销售生鲜乳, 详细情况如下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发生额 (元)		
		2017 年 1-4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保定市艾尚乳业有限公司	生鲜乳销售	256,677.25	-	-
保定高新区昊宇鲜奶经营部	生鲜乳销售	-	-	103,140.95

合计	256,677.25		103,140.95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2.34%	-	0.44%

2017年1-4月、2016年度、2015年度，公司向关联方销售生鲜乳金额分别为256,677.25元、0元和103,140.95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2.34%、0%和0.44%，公司向关联方出售生鲜乳价格根据市场行情确定，主要参照同期公司向定州伊利所提供生鲜乳的售价确定，售价公允，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1) 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公司治理”之“五、报告期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之“（一）资金占用情况”

2) 公司从关联方借入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从关联方拆入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17年1-4月				
关联方名称	期初余额	拆入资金	归还资金	期末余额
保定天河新农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5,600,600.00	600,510.18	2,055,999.29	4,145,110.89
王宝银	17,855.06	2,804,488.50	2,103,220.00	719,123.56
河北冀金宝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00,000.00	100,000.00	-
河北君佑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	4,059.80	4,059.80	-
合计	5,618,455.06	3,509,058.48	4,263,279.09	4,864,234.45
2016年度				
关联方名称	期初余额	拆入资金	归还资金	期末余额
保定天河新农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9,000,000.00	207,948.60	3,607,348.60	5,600,600.00
王宝银	0.00	3,321,225.32	3,303,370.26	17,855.06
合计	9,000,000.00	3,529,173.92	6,910,718.86	5,618,455.06

2015 年度				
关联方名称	期初余额	拆入资金	归还资金	期末余额
保定天河新农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6,335,749.00	19,242,378.00	36,578,127.00	9,000,000.00
李东红	400,000.00	450,000.00	850,000.00	0.00
王胜田	300,000.00	5,000,000.00	5,300,000.00	0.00
保定高新区昊宇鲜奶经营部	30,000.00	26,000.00	56,000.00	0.00
合计	27,035,749.00	24,692,378.00	42,728,127.00	9,000,000.00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范围内全资子公司艾尚乳业从关联方拆入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16 年度				
关联方名称	期初余额	拆入资金	归还资金	期末余额
保定天河新农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	5,000,000.00	7,597.13	4,992,402.87
王宝银	-	100,000.00	5,000.00	95,000.00
合计	-	5,100,000.00	12,597.13	5,087,402.87
2015 年度				
关联方名称	期初余额	拆入资金	归还资金	期末余额
李东红	-	1,750,000.00	1,750,000.00	-
合计	-	1,750,000.00	1,750,000.00	-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采用股权质押的方式向银行短期借款融资 9,000,000.00 元并提供给公司使用，公司按实际使用金额和期限支付相应银行利息。除上述短期借款外，公司报告期内向关联方短期拆借资金未支付利息。

2016年12月6日，昊宇牧业召开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对外转让保定市艾尚乳业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2016年12月31日子公司艾尚乳业资产负债表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2) 关联方股权转让

单位：元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交易标的	交易时间	决策机制	转让详情
1	保定天河新农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保定市艾尚乳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	2016 年 12 月 7 日	2016 年 12 月 6 日 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双方于 2016 年 12 月 7 日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艾尚乳业的股东权利义务全部由天河公司继受。

上述股权交易根据《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履行了相关的授权程序，该交易是交易双方的真实意思表示，并且交易价格公允、合法有效。

(3) 关联方担保

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主合同到期日	担保期限	担保是否已履行完毕
昊宇牧业	保定天河新农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王臻峰、王珏、王胜田、赵素花、乔喜莲、刘京革、王宝银、张金山	900 万元	2017.6.29	2015.6.30-2017.6.29	已履行完毕
昊宇牧业	李东红、王宝银、河北昊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孙学湖、赵素花、王蓓、王胜田、王臻峰、王珏、刘京革、杨光、腰宏业、	900 万元	2017.5.24	2016.11.25-2017.8.24	已履行完毕

	袁武云、曲海红				
昊宇牧业	王臻峰、冯颖、王宝银、李东红	2000 万元	2016.9.7	2015.9.8-2016.9.7	已履行完毕
艾尚乳业	顺平县昊宇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00 万元	2017.2.16	2016.8.19-2017.2.16	已履行完毕
艾尚乳业	顺平县昊宇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50 万元	2017.8.26	2017.2.27-2017.8.26	借款人于2017.7.14提前还款解除合同

(三) 报告期末应收应付关联方款项余额

1、应收关联方款项余额

(1) 截止2017年4月30日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会计科目	关联方单位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款项性质
应收账款	保定市艾尚乳业有限公司	201,952.29	-	货款
合计	-	201,952.29	-	-

(2) 截止2015年12月31日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会计科目	关联方单位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	王宝银	3,112,097.75	-	借款
合计	-	3,112,097.75	-	-

2、应付关联方款项余额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关联方款项余额情况：

单位：元

会计科目	关联方	2017年4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保定天河新农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4,145,110.89	5,600,600.00	9,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王宝银	719,123.56	17,855.06	9,000,000.00
合计	-	4,864,234.45	5,618,455.06	9,000,000.00

(四) 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1、报告期内，2017年1-4月、2016年度、2015年度，公司向关联方销售生鲜乳金额分别为256,677.25元、0元和103,140.95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2.34%、0%和0.44%，公司向关联方出售生鲜乳价格根据市场行情确定，主要参照同期公司向定州伊利所提供生鲜乳的售价确定，售价公允，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构成不利影响，不存在利益输送的行为。

2、报告期内，公司曾为关联方提供资金拆借。公司已在2016年12月31日之前收回全部拆借资金。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股份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及资金往来的决策权限和决策程序进行了详细的规定，以保证公司治理和内控制度的有效执行，同时公司全体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承诺函，承诺将减少和规范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者其他关联企业占用的情况。因此对公司未来持续经营未产生重大影响。

3、报告期内，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的担保，未收取担保费用，未侵占公司的利益，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为关联方向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未收取担保费，且该关联担保已解除，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五) 公司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股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前，在《公司章程》中没有就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作出

规定。

股份公司成立后，通过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对公司对外担保、关联方交易等重要事项均进行了相应的规定，严格按照相关制度的规定对重大事项进行决策与执行，完善了专项治理制度，有利于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

公司全体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承诺函，将减少和规范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六) 关联交易的公允性与合规性

报告期内，2017年1-4月、2016年度、2015年度，公司向关联方销售生鲜乳金额分别为256,677.25元、0元和103,140.95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2.34%、0%和0.44%，公司向关联方出售生鲜乳价格根据市场行情确定，主要参照同期公司向定州伊利所提供生鲜乳的售价确定，售价公允，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构成不利影响，不存在利益输送的行为。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已全额收回拆借给关联方的资金。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者其他关联企业占用的情况。因此关联方资金拆借对公司未来持续经营未产生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的担保，未收取担保费用，未侵占公司的利益，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为关联方向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未收取担保费，且该关联担保已解除，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七)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将严格避免经常性关联交易，同时将减少和尽可能避免偶发性关联交

易。公司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决策程序进行了详细的规定。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将与公司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和交易条件确定，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期后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九、报告期资产评估情况

因本次挂牌需要，公司聘请了北京亚太联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了亚评报字[2015]第 190 号《保定市昊宇牧业有限公司拟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所涉及的该公司净资产价值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为 2015 年 9 月 30 日，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评估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值	评估值	增减值	增值率
资产总计	9,716.52	10,219.65	503.13	5.18%
负债合计	4,452.80	4,452.80	-	-
净资产	5,263.72	5,766.85	503.13	9.56%

公司未按照评估值进行账务调整。

十、报告期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报告期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法，公司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2、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3、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股权）比例分配，但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股权）不参与分配利润。

4、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 25%。

5、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股利分配政策未发生变化。

（二）报告期实际利润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股利分配。

（三）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公司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 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 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 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 经股东大会决议, 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 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但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 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 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2、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 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 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3、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 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4、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等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 并积极推行以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主要财务数据

1、子公司顺平农业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4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总资产	2,032,706.02	2,572,008.01	-
净资产	2,001,447.18	2,114,196.67	-
营业收入	766,631.81	1,735,672.50	-
净利润	-142,749.49	144,196.67	-

2、子公司艾尚乳业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4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总资产	-	9,498,828.86	1,892,275.73
净资产	-	1,140,029.16	1,886,476.23
营业收入	-	8,625,740.00	180,624.95
净利润	-	-746,447.07	-113,523.77

3、子公司昊宇餐饮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4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总资产	-	-	2,001,743.46
净资产	-	-	2,000,175.46
营业收入	-	-	0.00
净利润	-	-	-125.62

十二、风险因素

（一）食品安全风险

近年来食品安全问题越来越成为社会和大众关注的焦点，国家对于食品安全也越来越重视。公司依托先进的管理模式，坚持统一管理、严格监控，借助先进的检测技术和手段，报告期内从未发生过重大的食品安全问题。虽然公司高度重视生鲜乳的质量控制，但不排除由于工作疏忽或不可抗力等原因造成的食品安全问题。如果发生食品安全问题，会给公司的品牌和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不断完善各个生产、运输环节的管理制度，加强产品质量监控，最大限度的降低食品安全风险，保证生鲜乳的高品质。

（二）动物疫病爆发的风险

畜牧业牵涉到活体养殖，需要持续性的关注、监控。近年来，动物疫病如口蹄疫、禽流感等国际、国内养殖业中时有爆发，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畜牧业的发展。虽然公司具备完善的疫病防控体系和能力，但若公司周边地区爆发大规模疫病或公司自身疫病发生频繁，将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负面影响，影响公司的销售和盈利能力。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加快对畜牧养殖人才的培养和储备，完善生产经营管理体系，加强疾病的防治管理，在日常生产过程中加强对牛群疾病预防工作，定期接种疫苗，严控牛群疫病风险，同时为公司的奶牛购买了奶牛养殖保险，降低公司可能遭受的损失。

（三）单一客户依赖的风险

公司对第一大客户定州伊利乳业有限责任公司存在一定的依赖性。2015年、2016年、2017年1-4月，公司向第一大客户产生的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5.78%、58.87%、73.51%。由于公司生鲜乳产品并不作为最终消费品，而是作为原料奶供应给下游乳制品企业，乳制品制造产业的集中度较高，且生鲜乳的运输半径和保存时间有较严格限制，因此在目前公司规模相对较小的情况下，对第一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占比较高，在奶牛规模化养殖行业，大客户高度集中具有一定的普遍性。如果伊利乳业生产经营或采购计划发生重大变化，短期内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将继续扩大养殖规模，提高产品质量，选择合适时机延伸产业链，增加业务种类，提高产品附加值，降低对大客户依赖的风险。

（四）生鲜乳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以销售生鲜乳为主要业务，生鲜乳价格受市场供求、奶牛饲养成本、产品质量等多种因素影响。受2008年的三聚氰胺事件导致内地奶制品需求大幅下降的影响，2009年中国生鲜乳价格跌至最低位。随着消费者对内地乳制品的信心日渐回复，近年生鲜乳需求及价格已持续增长。同时，由于饲料价格和人工成本不断上升，生鲜乳生产成本持续增长。生鲜乳价格和成本的变动将影响公司的整体经营业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需求变化，不断提高管理水平，通过规模化生产降低成本，通过提高产品品质提高产品价格，提高产品利润。

（五）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企业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免征增值税的税收优惠政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农、林、牧、

渔业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1第48号），公司免征企业所得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五条及《关于印发〈农业产品征税范围注释〉的通知》（财税字【1995】52号）的规定：农业生产者销售的自产农产品免征增值税，公司从事生鲜乳的销售，免征增值税。一旦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将会对公司业绩造成较大影响。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将逐渐扩大养殖规模，提高生鲜乳产量；提升养殖技术与管理水平，提升生鲜乳品质；在适当的时机，向产业链上下游扩展业务。通过以上措施不断增加公司收入，提高利润水平，最大程度减少税收政策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六）股权质押的风险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保定天河向满城农信社借款900万元，期限为2017年10月17日至2018年4月11日，保定天河以持有的昊宇牧业2,910万股股份为以上借款中的831万元本金及利息提供质押担保。2017年10月17日，王宝银、王珏、王臻峰、陈亮、赵素花与满城农信社签订了《保证合同》，同意为保定天河上述900万元银行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如果保定天河无法如期偿还借款，将可能造成公司股权结构变化，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管理层的稳定和经营理念、方式、政策的一致性、连续性。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控股股东保定天河承诺，将合理安排资金，保障及时偿还以上银行借款；同时实际控制人王宝银、王臻峰、王珏承诺：如果保定天河不能如期偿还以上借款，本人需要就上述银行借款承担担保责任，承诺将优先使用自己除昊宇牧业股权之外的其他财产清偿债务，避免保定天河持有的昊宇牧业股权被强制交易。

（七）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王宝银与王臻峰、王珏为父子关系且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控制昊宇牧业66.78%的股份表决权，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王宝银担任公司的董事长、总经理，王臻峰、王珏担任公司董事，三人能够决定和实质影响公司的经营方针、决策和经营层的任免，因此王宝银、王臻峰、王珏为公司

的共同实际控制人。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能够通过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行使表决权对公司实施控制和重大影响，有能力按照其意愿通过选举董事和间接挑选高级管理人员、修改《公司章程》、确定股利分配政策等行为，对公司业务、管理、人事安排等方面加以影响和控制，从而形成有利于共同实际控制人的决策行为，有可能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

公司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一系列规章制度，从制度上有效的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行为进行约束；公司还将加强对实际控制人及管理层的培训，不断增强实际控制人及管理层的诚信和规范意识。

（八）非经常性损益不可持续风险

2016年度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占公司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33.58%，主要是由于公司获得政府贴息1,130,000.00元，对公司2016年度净利润产生积极影响；2015年度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占公司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278.01%，主要是由于公司当期净利润基数较小，因此非经常损益占净利润比例较高，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高是造成公司2015年度亏损的主要原因。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高，非经常性损益具有不可持续性，公司存在非经常性损益不可持续从而带来经营业绩大幅波动的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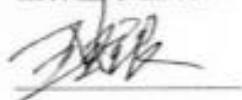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加强成本控制，加强公司管理，积极改善公司经营业绩，从而降低非经常性损益对经营业绩的影响程度，努力避免因非经常性损益不可持续带来经营业绩的大幅波动。

第五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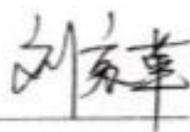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王宝银



刘京革



魏国



王珏



王臻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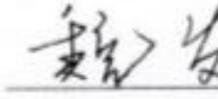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名:



赵素花



张春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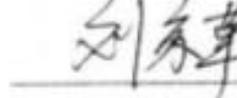


魏发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王宝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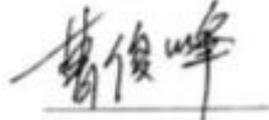
刘京革



张东



王臻峰



曹俊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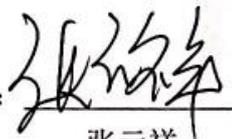
保定市吴宇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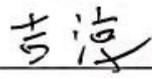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_____
吴 坚

项目小组负责人：  _____
张云祥

项目小组成员：  _____
王 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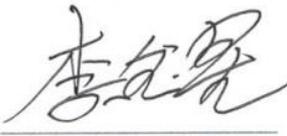
 _____
吉 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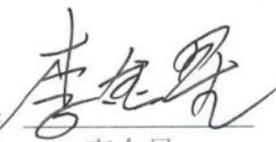
 _____
王宝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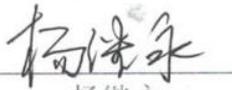


三、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李金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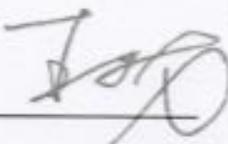
经办律师： 
李金星


杨继永



四、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王子龙

签字注册会计师：  
袁志云 刘海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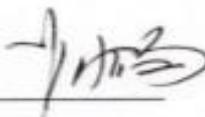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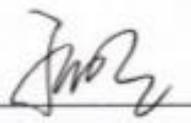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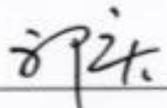
2017年10月24日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杨钧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王明


郭宏

北京亚太联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21日

第六节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